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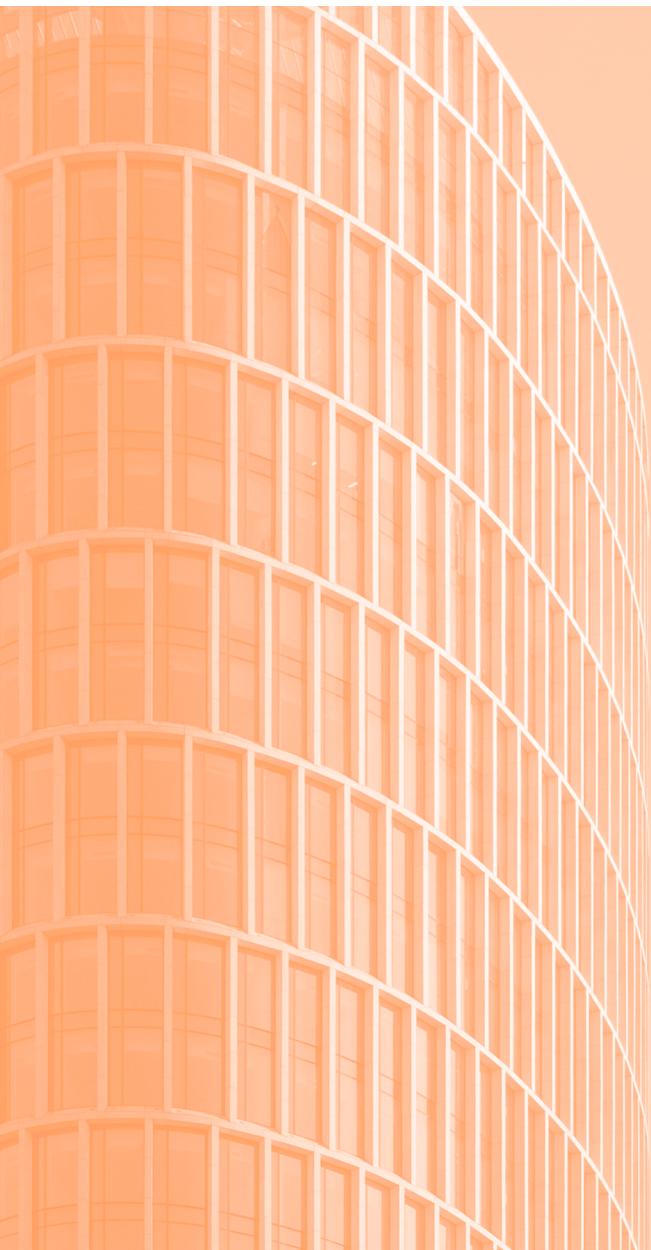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16年年度業績公告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經審計年度業績。本業績公告列載本行2016年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要求。本集團編製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閱準則審計。本行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亦已審閱此年度業績。除特別註明外，本集團的財務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本業績公告於本行的網站(www.hrbb.com.cn)及披露易(www.hkexnews.hk)發佈。本行2016年年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2017年4月寄發予本行H股股東，屆時亦可在上述網站閱覽。



本公司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持有 B0306H223010001 號金融許可證，並經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2301001275921118 號營業執照。本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 155 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釋義	2
公司簡介	4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10
董事長致辭	14
行長致辭	18
董事會報告	22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93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報告	127
重要事項	129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136
財務報告	150
備查文件目錄	276

釋義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A股」	指	建議本行根據A股發行而發行之普通股，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A股發行」	指	本行建議首次公開發行不超過3,666,000,000股A股，有關A股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報告期」	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
「本公司」或「本行」	指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997年7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公司）
「本集團」或「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及分支機構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財務總監」	指	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公司章程》」	指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哈經開」	指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哈銀消金」	指	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哈銀租賃」	指	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

釋義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繳足
「人民銀行」或「央行」 或「中央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稱：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哈爾濱銀行）

英文名稱：

HARBIN BANK CO., LTD（簡稱：HARBIN BANK）

法定代表人：

郭志文

香港聯交所授權代表：

劉卓；孫飛霞

董事會秘書：

孫飛霞

聯席公司秘書：

孫飛霞；魏偉峰

註冊地址：

中國哈爾濱市道里區尚志大街160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

聯繫地址：

中國哈爾濱市道里區上江街888號

電話：

86-451-86779933

傳真：

86-451-86779829

電子信箱：

ir@hrbb.com.cn

登載本報告的互聯網地址：

www.hrbb.com.cn

本報告備置地點：

中國哈爾濱市道里區上江街888號

股票上市地點、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哈爾濱銀行、6138

企業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2301001275921118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

B0306H223010001

首次註冊登記日期：

1997年7月25日

首次註冊登記機關：

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審計師：

境外審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

境內審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香港H股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公司情況

本公司於1997年2月取得中國人民銀行核發的金融許可證從事金融業務，1997年7月25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總部位於哈爾濱市。現已在天津、重慶、大連、瀋陽、成都、哈爾濱、大慶等地設立了17家分行，在北京、廣東、江蘇、吉林、黑龍江等14個省及直轄市發起設立了32家村鎮銀行（含8家籌建）。本公司作為控股股東發起設立東北第一家金融租賃公司「哈銀租賃」及黑龍江省第一家消費金融公司「哈銀消金」（獲批籌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營業機構355家，分支機構遍布全國七大行政區。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5,390.162億元，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人民幣2,016.279億元，客戶存款總額人民幣3,431.510億元。

在英國《銀行家》雜誌2016年「全球1,000家大銀行」榜單中，按一級資本總額排名位列第207位，較去年排名提升了2位，位列中資銀行第31位；在《亞洲銀行家》雜誌2016年「亞太區500強銀行」綜合排名中位列第99位，相較於2015年度提升16位，大中華區銀行排名第48位；在美國《環球金融》雜誌2016年「中國之星」評選中被評為「2016年最佳城市商業銀行」，成為連續三年獲此殊榮的城市商業銀行。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2016年度主要獲獎情況

2016年度主要獲獎情況一覽表

序號	獎項名稱	頒獎單位	獲獎時間
1	2015年系統接入行「突出貢獻獎」	城市商業銀行資金清算中心	2016年1月
2	手機銀行：2016年度最佳客戶創新體驗獎	中國網上銀行促進聯盟	2016年3月
3	2016年中國區十大創新項目獎	證券時報	2016年4月
4	對俄銀團拆借：「2016中國金融創新獎」 之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對公業務）	中國《銀行家》雜誌	2016年5月
5	白領e貸：「2016中國金融創新獎」 之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零售業務）	中國《銀行家》雜誌	2016年5月
6	最佳員工管理	《亞洲銀行家》(THE ASIAN BANKER)	2016年6月
7	中國最佳區域貿易金融銀行	《亞洲銀行家》(THE ASIAN BANKER)	2016年6月
8	中國最佳城商行（農商行）理財品牌	證券時報	2016年6月
9	2015全國農村金融十佳品牌創新機構	中華合作時報社、中國社科院農村發展 研究所、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品牌與 企業文化研究所	2016年7月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序號	獎項名稱	頒獎單位	獲獎時間
10	2015年度十佳競爭力銀行	全國地方金融論壇辦公室、金融時報社、中國地方金融研究院	2016年11月
11	2016年中國服務區域發展最佳金融機構	《半月談》	2016年11月
12	2016年最佳小企業信貸銀行	美國《環球金融》(GLOBAL FINANCE)	2016年11月
13	2016年最佳城市商業銀行	美國《環球金融》(GLOBAL FINANCE)	2016年11月
14	2016卓越競爭力小微金融服務城商行	中國經營報	2016年12月
15	2016卓越競爭力城商行10強	中國經營報	2016年12月
16	2016年中國中小企業首選服務商	中國中小企業國際合作協會	2016年12月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主要附屬公司

本行於2016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中國地點	已發行 股本／實收 資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本行直接持有	
			所有權／ 表決權 百分比%	本公司投資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巴彥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巴彥縣	50	90.00	45
會寧會師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甘肅會寧縣	30	100.00	30
北京懷柔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懷柔區	200	85.00	207.6
榆樹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吉林榆樹市	30	100.00	30
深圳寶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深圳寶安區	200	70.00	140
延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延壽縣	30	100.00	30
重慶市大渡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大渡口區	150	80.00	144.4
遂寧安居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四川遂寧市	80	75.00	60
樺川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樺川縣	50	98.00	49
拜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拜泉縣	30	100.00	30
偃師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河南偃師市	30	100.00	30
樂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江西樂平市	30	100.00	30
江蘇如東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江蘇如東縣	100	80.00	80
洪湖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洪湖市	30	100.00	30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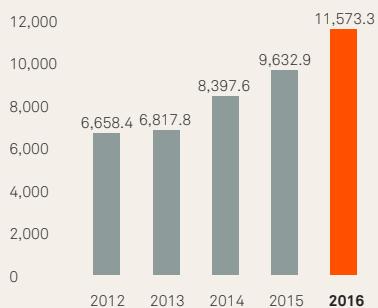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中國地點	已發行	本行直接持有	
		股本／實收 資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所有權／ 表決權 百分比%	本公司投資額 人民幣百萬元
株洲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湖南株洲市	55	80.00	40
重慶市武隆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武隆縣	50	70.00	35
新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河南新安縣	30	100.00	30
安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江西安義縣	30	100.00	30
應城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應城市	30	100.00	30
耒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湖南耒陽市	50	100.00	50
海南保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海南保亭縣	30	96.67	29
重慶市沙坪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沙坪壩區	100	80.00	80
河間融惠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河間市	50	100.00	50
重慶市酉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酉陽縣	60	100.00	60
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哈爾濱市	2,000	80.00	1,600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利息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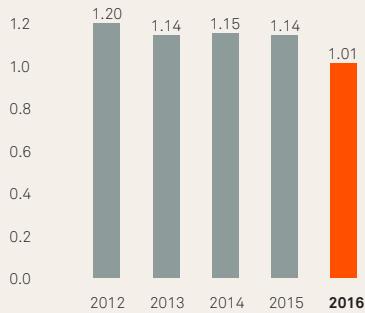
資產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



平均權益回報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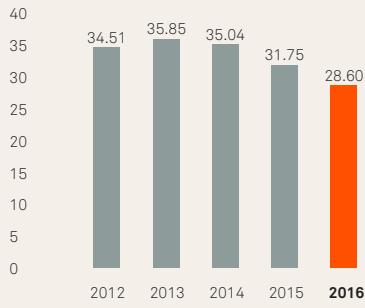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

%



成本收入比

%



撥備覆蓋率

%



淨利息收益率

%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以合併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比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經營業績						
利息淨收入	11,573.3	9,632.9	20.14%	8,397.6	6,817.8	6,658.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93.4	1,959.4	22.15%	1,600.3	1,247.1	678.7
營業收入	14,172.0	11,945.4	18.64%	10,252.8	8,543.9	7,711.3
營業支出	(4,522.2)	(4,736.9)	-4.53%	(4,433.3)	(3,591.0)	(3,025.5)
減值損失	(3,294.8)	(1,338.5)	146.16%	(709.2)	(506.1)	(836.2)
稅前利潤	6,445.6	5,919.0	8.90%	5,127.5	4,450.0	3,859.0
淨利潤	4,962.2	4,509.6	10.04%	3,840.8	3,371.1	2,871.5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876.6	4,457.6	9.40%	3,806.6	3,350.3	2,864.3
每股計(人民幣元)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3.32	3.01	10.30%	2.69	2.39	2.22
每股收益	0.44	0.41	7.32%	0.37	0.41	0.37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¹⁾	1.01%	1.14%	減少0.13 個百分點	1.15%	1.14%	1.20%
平均權益回報率 ⁽²⁾	14.01%	14.23%	減少0.22 個百分點	15.46%	18.36%	20.35%
淨利差 ⁽³⁾	2.47%	2.47%	-	2.49%	2.56%	3.06%
淨利息收益率 ⁽⁴⁾	2.65%	2.68%	減少0.03 個百分點	2.71%	2.64%	3.0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	16.89%	16.40%	增加0.49 個百分點	15.61%	14.60%	8.80%
成本收入比 ⁽⁵⁾	28.60%	31.75%	減少3.15 個百分點	35.04%	35.85%	34.51%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比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資本充足指標⁽⁶⁾						變動
新辦法計算的資本充足率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34%	11.14%	減少1.80 個百分點	13.94%	10.68%	—
一級資本充足率	9.35%	11.14%	減少1.79 個百分點	13.94%	10.68%	—
資本充足率	11.97%	11.64%	增加0.33 個百分點	14.64%	11.95%	—
舊辦法計算的資本充足率						
核心資本充足率	—	—	—	—	11.67%	11.94%
資本充足率	—	—	—	—	12.55%	12.97%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6.93%	7.61%	減少0.68 個百分點	8.78%	6.19%	6.27%
資產質量指標						變動
不良貸款率 ⁽⁷⁾	1.53%	1.40%	增加0.13 個百分點	1.13%	0.85%	0.64%
撥備覆蓋率 ⁽⁸⁾	166.77%	173.83%	減少7.06 個百分點	208.33%	268.34%	353.52%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 ⁽⁹⁾	2.55%	2.43%	增加0.12 個百分點	2.35%	2.29%	2.25%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比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其他指標						
存貸比	58.76%	48.46%	增加10.30 個百分點	53.01%	47.25%	46.39%
規模指標						
資產總額	539,016.2	444,851.3	21.17%	343,641.6	322,175.4	270,090.2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01,627.9	148,674.8	35.62%	123,930.3	105,941.3	87,264.4
負債總額	501,681.2	411,003.3	22.06%	313,479.0	302,248.2	253,153.2
其中：客戶存款	343,151.0	306,817.7	11.84%	233,793.8	224,229.6	188,099.1
股本	10,995.6	10,995.6	-	10,995.6	8,246.9	7,560.2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36,507.8	33,099.6	10.30%	29,530.3	19,727.5	16,764.7
非控制性權益	827.2	748.4	10.53%	632.3	199.7	172.3
權益總額	37,335.0	33,848.0	10.30%	30,162.6	19,927.2	16,937.0

附註：

- (1) 指報告期內淨利潤佔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額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 (2) 指報告期內可分配給本行權益股東的淨利潤佔期初及期末分配給母公司權益股東的總權益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 (3)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計算。
- (4) 按照利息淨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5) 按營業費用扣除營業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6) 分別按照新、舊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和中國其他相關規章制度以及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其中新辦法的資本充足率從2013年開始計算，舊辦法的資本充足率2014年起本行不再計算。
- (7)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 (8) 按減值損失準備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9) 按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董事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郭志文
董事長

2016年，全球經濟繼續處於低增長狀態，全球經濟發展的多樣性、複雜性和聯動性進一步加深，地緣政治等非經濟因素影響加大。國內經濟形勢緩中趨穩、穩中向好，經濟結構持續優化，創新對發展的支撐作用增強，但經濟增長的內生動力依然不足，產能過剩和需求結構升級矛盾依然突出。面對複雜多變的內外部形勢以及同業競爭的持續加劇，本行董事會在廣大股東的大力支持下，保持戰略定力，銳意進取，開拓創新，全力推進本行轉型發展，為客戶提供優質高效金融服務，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積極踐行社會責任。

董事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過去一年，本行經營業績實現新突破。截至2016年末，集團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5,39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1%，實現淨利潤人民幣人民幣49.6億元，同比增長10%。ROA、ROE、成本收入比、人均利潤等經濟效益指標表現良好。控股公司保持良好發展態勢，盈利水平繼續提升，對集團業績增長形成多點支撐。哈銀租賃全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19億元，同比增長58.7%，24家村鎮銀行全部實現盈利，淨利潤達到人民幣3.53億元，同比增長17.3%；分行發展日趨成熟，集團本部所在地哈爾濱地區分行市場份額保持同業領先，省外分行利潤貢獻度超過30%；事業部真正成為利潤中心，理財事業部實現淨利潤4個億，微型金融事業部、現代農業事業部、消費金融事業部利潤貢獻度大幅提升，對俄金融事業部、房貸事業部、互聯網金融事業部盈利潛力顯現。

過去一年，本行四大金融總部發展逆發新潛能。零售金融發展勢頭良好，2016年底零售金融貸款總額超過人民幣1,000億元，零售客戶超過1,800萬戶，實現規模翻番，客戶結構、客戶穩定度、客戶貢獻度等均有優化提升，信用卡業務有效完成了組織架構、產品和營銷佈局。移動金融發展取得突破性進展，線上產品、客戶不斷積聚，移動客戶新增超過300萬戶，增長近兩倍，跨境電商在線支付平台在線支付交易額為人民幣33.5億元人民幣，實現中間業務收入人民幣5,605萬元，被國家發改委列為「一帶一路」重大建設項目。公司金融快速發展，對公資產投放大幅增長，銀政、銀企合作不斷升級，戰略客戶拓展取得良好成效，小企業、對俄金融、現代農業三大特色業務持續發展。同業金融打造良好發展格局，成功發行首單信貸資產支持證券，取得「不良資產收益權轉讓」試點資格，理財規模突破千億大關，債券交易量重拾升勢，託管業務起步良好。

過去一年，本行轉型發展奠定新基礎。小額信貸業務核心地位持續鞏固，小額信貸規模達到1,677億元，佔比再躍新高，達到83%。戰略規劃不斷深化、細化，形成了以新五年整體戰略為核心、四大金融板塊戰略為支撐、國際化發展和綜合化經營戰略為特色的一整套戰略規劃體系。網點轉型、流程優化、運營大集中、新核心系統建設、信息科技、數據治理、線上渠道建設等工作取得積極進展。

董事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過去一年，本行產品創新激發新活力。圍繞「產品年」工作主題，全行上下積極參與產品創新各項工作，各部門、各分行結合自身優勢和客戶需求，創新研發出一批明星產品，實現了良好的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全行上下形成了研發貼近市場、追求極致、善於研發、具有市場敏感度的團隊、氛圍和理念。搭建了總行產品創新實驗室、總部產品創新中心、分行創新團隊的三級組織架構，實驗室項目管理能力和研發支持能力不斷加強，「投放一批、研發一批、儲備一批」的良好態勢已然顯現。

過去一年，本行管理水平躍升新層次。資本管理更加科學，有效拓展資本補充渠道，成功發行80億元二級資本債，積極籌劃境外優先股發行。資負管理更加精細，不斷提高主動定價能力；授信管理更加高效，加強非零售信貸業務審查垂直化管理；風險管理更加先進，全面推進巴塞爾新資本協議成果的落地應用；合規管理更加有效，持續完善合規考核指標體系；辦公管理更加現代化，移動辦公系統不斷完善，展現了現代化銀行管理新形象，辦公效率和用戶體驗顯著提升。

過去一年，本行集團發展積聚新動能。本行更加積極地探索集團化發展佈局，堅持統籌規劃與重點突破相結合，合理把控對外投資節奏。2016年11月，本行正式獲批籌建哈銀消金。在村鎮銀行發展方面，2016年本行獲批籌建8家村鎮銀行，村鎮銀行總數（含獲批籌建）已達到32家。本行直銷銀行在經過一年多的蓄勢後正式對外推廣，作為本行線上發展的重要戰略佈局，直銷銀行將通過多平台合作和場景化金融服務，打造成為本行又一個重要的業務增長點和盈利中心。

過去一年，本行對俄合作呈現新局面。中俄金融聯盟影響力不斷擴大，聯盟成員已由成立時的35家發展至目前的62家。依托中俄金融聯盟平台，本行對俄金融合作取得了豐碩成果，聯合中方成員與俄羅斯唯一的政策性銀行—外經銀行成功簽署百億銀團貸款協議，是迄今中俄兩國金融機構參與最廣、規模最大、影響最深的跨境同業銀團合作項目。本行受邀參加了俄羅斯東方經濟論壇、第三屆中俄博覽會、中俄總理定期會晤委員會金融合作分委會等重大國際性會議，充分展示了本行在對俄金融領域的領先地位和發展成果。

董事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過去一年，本行品牌建設邁上新台階。本行積極倡導「快樂工作、健康生活」的理念，以豐富多彩的文體活動作為載體。本行全程參與籌劃並冠名贊助的2016哈爾濱國際馬拉松賽獲得空前成功，贏得了社會各界的廣泛好評，極大地提升了本行的企業形象。本行先後舉辦俄羅斯雕塑藝術展、中國當代書畫名家精品展、俄羅斯油畫精品展等多場次高水準的藝術展覽。本行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成立同佳岸慈善基金，積極投身公益事業，捐建了哈爾濱市首條室外公益跑道。此外，經濟日報、金融時報等媒體多次對本行進行報道，多家國際主流媒體向本行頒發獎項。

回顧2016年，作為本行新五年規劃的開局之年，取得的經營業績是喜人的，更為重要的是，本行探索出了一條符合自身實際的轉型發展之路，積累了豐富的發展經驗。我們深知這些成績來之不易，經驗彌足珍貴，都得益於廣大股東、客戶、監管部門以及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2017年，本行將圍繞「聯動發展」工作主題，按照穩中有進的總基調，穩中求進，聯動發展，嚴控風險，堅持創新，推進本行新五年戰略總體規劃的實施，穩步推進轉型發展各項工作，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為投資者和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2017年，是本行成立二十周年。站在二十年發展的新起點上，我們心潮激動，豪情滿懷。我們將不忘初心，追夢前行，譜寫哈爾濱銀行集團發展新的輝煌篇章！



董事長
郭志文

行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張其廣
行長

不畏浮雲遮望眼，吹盡狂沙始到金。2016年，是本行改革發展過程中極不平凡的一年，面對國際國內經濟環境複雜多變的嚴峻挑戰，全行始終堅持戰略聚焦，厚積薄發，努力克服各種不利因素，積極推進以「產品年」為主題的經營轉型，全面深化組織模式、經營模式的變革調整，取得了經營穩步增長、風險有效控制、轉型快速推進的良好成績，並實現了新的歷史突破，全面完成董事會各項指標，實現了新五年戰略規劃的完美開局。

行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2016年，本行全面兼顧質量效益，經營指標實現歷史性突破，主要指標跨越式增長，躋身中等商業銀行行列。截至2016年末，本行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39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1.2%；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2,01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5.6%；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43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8%；客戶總數超過1,882萬戶，較上年末增長86.3%；不良貸款率1.53%，撥備覆蓋率166.77%。2016年，本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49.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5億元，增幅10.0%。

2016年，本行以產品工作為主線，創新驅動作用突顯。在理念創新、產品創新、管理創新、技術創新和營銷創新等各方面，都實現了前所未有的突破。產品管理機制大幅優化，成立總行產品實驗室、各總部產品創新中心及分行產品團隊，搭建產品創新實驗功能平台，完善研發評價考核機制，逐步形成以自我創新為主導、以資源整合為手段、以價值創造為目標的產品工作模式；產品體系日益完善。

2016年，本行業務領域深入拓展，創新成果進一步凸顯。創新開展產業基金和投貸聯動業務；完成中俄金融聯盟註冊，新增成員27家，組織對俄跨境融資合作項目4項、金額人民幣126億元，簽署業務合作協議29項，成為對俄金融主體銀行和國際金融新力量，極大提升了本行影響力；以同期市場最低利率成功發行人民幣80億元二級資本債和首單資產證券化產品；積極推動綠色金融債券發行工作，獲得「不良資產收益權轉讓」試點業務資格；資產託管業務在全行落地推廣，理財規模突破千億元大關，債券市場活躍度排名提升超100名；正式上線直銷銀行，實現服務方式的全新變革；「創e魔方」數字化營銷平台投入使用，推動本行進入數字化營銷時代；成功打造雲閃付、私房錢、掃碼系列等多個創新產品，對本行移動金融發展起到重要引領作用；跨境電商平台交易額為人民幣33.5億元，收入人民幣5,605萬元，被列入「一帶一路」和全國現代物流試點城市重點項目。

行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2016年，本行管理轉型快速推進，支持保障能力大幅提升。推進以四總部及中後台集中運營為重點的總行架構建設，實現全行上下的職能重組和機制完善，組織開展架構轉型後評估工作，不斷提升組織架構的業務貼合度；人才培養體系日趨完善，以「領跑者計劃」為核心，全行2,500多人入選「領跑者計劃」，673人進入綜合管理及專業管理人才儲備庫，一批優秀的年輕幹部相繼擔任重要領導崗位；推行分行工資總額預算管理，制定實施各金融總部、總行各部門及分行業務行長績效考核實施細則，優化考核政策及指標設置，按機構、板塊、產品多維度進行價值貢獻評價，進一步健全績效和薪酬激勵與約束機制；加大核心系統、移動渠道和產品開發等方面科技資源投入，新核心建設項目順利啟動實施；建立數據治理委員會，優化數據治理體系，實現大數據基礎平台的搭建和業務分析的初步嘗試，數據治理與應用能力穩步提升；完成對公開戶業務流程集中運營和全行推廣，提升運營效率23%；啟動試點網點優化調整和佈局改善，制定並驗證網點效益評估模型，優化新業態網點運營模式。

2016年，本行以風險治理項目為重點，推進先進技術應用和系統建設，有效防控了風險，實現了連續平安年。適時調整風險管理策略，積極推行授信垂直化、集中化管理，提升非零售信貸業務審查審批的獨立性、專業性；狠抓資產質量管控，業務風險治理不斷強化，成立資產質量管控領導小組，全面深入開展信貸風險排查、轉化模式創新、管理機制完善和清收隊伍建設，形成各方協同、責任清晰、制度嚴密的全流程資產質量管控體系；推動新資本協議項目應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加快形成，歷時6年的新資本協議規劃項目全部落地實施完成，已符合自主申請高級計量方法的合規達標要求，風險管理的科學化、精細化水平全面提升。

行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2016年，本行企業品牌形象進一步提升。全行榮獲國際國內各類獎項36個，主流媒體發佈新聞404篇，全行逾百人擔任各級黨委、人大、政協的代表或委員，行業影響力和政治、社會地位進一步提升。在英國《銀行家》雜誌「2016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中，位列第207位，在《亞洲銀行家》雜誌「亞太區銀行500強」綜合排名中居99位，大中華區銀行綜合排名第48位，連續兩年評為「中國最佳區域貿易金融銀行」，首次入選美國《財富》雜誌「中國500強」榜單，排名第416名，在美國《環球金融》雜誌「中國之星」評選中，蟬聯三次榮獲「最佳城市商業銀行」大獎，獲得「最佳小企業信貸銀行」榮譽。大力倡導「快樂工作，健康生活」理念，成功贊助並主導首屆哈爾濱國際馬拉松賽事，創下東北地區最大路跑賽事、最具異域風情賽道、全國2016馬拉松最美獎牌等多項紀錄，競賽組織、選手服務、新聞宣傳、營銷開發等各方面均獲巨大成功，社會影響力、媒體關注度反響熱烈，成功提升哈爾濱市及本行的品牌知名度。

以上成績的取得，離不開廣大客戶、投資者和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也是全體員工辛勤努力的結果。在此，我謹代表經營管理層表示誠摯的謝意！

2017年，哈爾濱銀行將迎來成立20周年的重要時刻，站在新的起點上，我們有「輕舟已過萬重山」的快慰，也有「無限風光在險峰」的激動。面對諸多矛盾問題疊加、各種風險隱患交匯的挑戰，惟不忘初心者進，惟從容自信者勝，惟改革創新者強。本行將緊緊圍繞「聯動發展」工作主題，整合發展資源、擰成發展合力，深化經營轉型、守住風險底線，全力向着建設「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目標邁進。



行長
張其廣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一、過往經濟與環境及總體經營情況

(一) 過往經濟與環境

2016年，世界經濟復蘇依然緩慢且不均衡，我國經濟在積極的財政政策、寬鬆的貨幣政策以及房地產調控政策等多項舉措的共同作用下，經濟運行壓力有所緩解。2016年，國內生產總值(GDP)人民幣744,127億元，同比增長6.7%，居民消費價格(CPI)同比上漲2.0%。截至12月末，廣義貨幣(M2)餘額人民幣155.01萬億元，同比增長11.3%，狹義貨幣(M1)餘額人民幣48.66萬億元，增長21.4%，流通中貨幣(M0)餘額人民幣6.83萬億元，增長8.1%。12月末，人民幣貸款餘額106.6萬億元，人民幣存款餘額150.59萬億元，全年新增人民幣貸款12.65萬億元，同比多增人民幣9,257億元，新增人民幣存款14.88萬億元，同比少增人民幣924億元。全年社會融資規模增量為人民幣17.8萬億元。

2016年，黑龍江省積極落實黨中央國務院關於東北振興的決策部署，大力推動轉方式、調結構，以創新發展理念為引領，創新實施「五大規劃」，加快發展十大重點產業，黑龍江省主動對接國家「一帶一路」戰略，積極參與「中蒙俄經濟走廊」，通過「龍江絲路帶」建設，走出一條以國內區域合作為依託，以對俄開放為重點，面向歐美、日韓及港澳台地區的全方位對外開放新路子。2016年全省地區生產總值預期增長6.1%，固定資產投資增長5.5%，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長10%，城鄉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別增長6.3%和6.6%，實現「十三五」平穩開局。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總體經營概況

2016年，在國內經濟緩中趨穩、穩中向好，經濟結構繼續優化，但產能過剩和需求結構升級矛盾突出，經濟增長內生動力不足，金融風險有所積聚的情況下，本公司在董事會的領導和監事會的監督下，積極推進以「產品年」為主題的經營轉型，全面深化組織模式、經營模式的變革調整，取得了經營穩步增長、風險有效控制、轉型快速推進的良好成績，實現了新五年戰略規劃的完美開局。

業務規模穩步增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390.16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41.649億元，增幅21.2%。本公司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016.27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29.531億元，增幅35.6%。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431.51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63.333億元，增幅11.8%。

盈利能力保持平穩

2016年，本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49.62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526億元，增幅10.0%；實現歸屬於權益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48.76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190億元，增幅9.4%，主要是由於利息淨收入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雙雙增加所致。2016年，本公司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115.733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404億元，增幅20.1%；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23.93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340億元，增幅22.1%。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為1.01%，較2015年的1.14%略有降低。平均權益回報率為14.01%，較2015年的14.23%有所下降。

不良水平略有上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0.82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0.033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53%，較上年末上升0.13個百分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為2.55%，較上年末上升0.12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為166.77%，較上年末下降7.06個百分點。

子公司穩健發展

2016年，本公司控股的哈銀租賃和24家村鎮銀行發展勢頭良好，子公司對本集團的利潤貢獻度逐年提升。截至2016年12月31日，哈銀租賃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172.2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9.3%，全年實現淨利潤達到人民幣2.19億元，同比增長58.7%。24家控股村鎮銀行全部實現盈利，淨利潤達到人民幣3.53億元，同比增長17.3%。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遵守適用法律法規

本公司在業務經營活動中一直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任何重大違法違規行為。

(三) 重點關注問題分析

1、關於淨利息收益率

2016年，本公司淨利差為2.47%，與上年持平，淨利息收益率為2.65%，較上年下降3個基點，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受經濟增長放緩、資產質量下滑、基準利率下調及重定價等諸多因素影響，貸款收益率有所下降；二是利率市場化逐步推進，存款利率上限取消，為適應競爭，成本較高的結構性存款、金融機構存款增長較快，負債成本降幅有限。展望2017年，隨著存款利率完全市場化，競爭更趨激烈，負債成本的控制更加困難，淨利差、淨利息收益率面臨較大下降壓力。為此，本行將進一步加強資產負債主動管理，積極調整信貸結構，適時調整投資組合，強化風險控制，完善定價機制，以保持資產收益率的相對穩定。同時，本行將積極應對利率市場化帶來的挑戰，加強流動性管理，夯實客戶基礎，優化負債結構，努力控制負債成本，確保淨利差、淨利息收益率維持基本穩定。

2、關於重點領域資產質量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良貸款率為1.53%，較上年末上升0.13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率為2.61%，比上年末上升0.14個百分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為2.55%，較上年末上升0.12個百分點。本公司不良貸款率、關注類貸款率上升原因為當前經濟增長下行壓力致使企業生產經營活動持續降溫，資金回籠速度放緩，小微和「三農」等對資金流轉敏感性較強的客戶群體的貸款不良率相對偏高所致。本公司資產質量相對穩定，風險水平整體可控。

本公司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批發和服務業、製造業，不良貸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620億元和3.375億元，不良貸款率分別為3.17%和2.91%。本行積極調整貸款行業結構，加大對民生類弱週期行業、戰略新興產業、現代服務業等行業的支持力度，持續壓縮產能過剩行業、落後製造業、生產資料批發零售業的貸款佔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批發和服務業、製造業的貸款佔比均有所下降。同時，本行根據行業資產質量，設置差異化的客戶准入、風險限額及風險定價標準，提升新增貸款資產質量水平。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在區域風險防控方面，本行不斷優化區域信貸資源配置，加強對區域貸款的行業限額、產品限額、關聯客戶授信、異地授信、第三方抵質押授信、商圈授信以及貸款逾期管理，增加區域清收機構設置，加強區域貸款質量考核，防範區域系統性風險。

3、關於資本管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貫徹執行資本管理規劃要求，不斷強化資本管理基礎能力建設，資本對業務發展的引導和約束作用進一步提升。一方面，本公司根據建設小額信貸銀行的戰略目標和發展階段，將資本優先投入到小額信貸、IT建設等業務領域。另一方面，本公司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要求，將資本投入到資本佔用相對較低、收益相對較高的業務領域。報告期內，本公司滿足中國銀監會關於過渡期安排的最低資本要求、儲備資本要求以及逆周期資本要求。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分別為9.34%、9.35%、11.97%，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分別下降1.80個百分點、1.79個百分點，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上升0.33個百分點，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風險加權資產增速較快及現金分紅導致，資本充足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於二級資本債的發行以及淨利潤的增長。報告期末，本公司風險加權資產為人民幣3,946.14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1.1%，風險加權資產增速較快，主要是本公司積極支持實體經濟發展，信貸資產增速較高，其中僅投放於小企業法人的貸款較上年末的增幅就超過23%。此外，2016年，本公司分配現金紅利人民幣11.765億元，導致核心一級資本淨額相應減少。展望2017年，本公司將繼續加強資本管理工作：一是繼續實行差異化的競爭策略，走特色化發展道路，進一步提高內源性資本生成能力；二是積極適應當前形勢的變化，強化對資本的主動管理，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提高資本集約使用意識；三是建立多層次、多渠道的資本補充機制，確保資本水平持續滿足監管要求。

4、關於應收款項類投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441.930億元，同比增長60.1%。本公司始終根據《關於規範金融機構同業業務的通知》（銀發【2014】127號）的規定，嚴格風險審查和資金投向合規性審查，按照「實質重於形式」原則，根據所投資基礎資產的性質，準確計量風險並計提相應資本與撥備，參照貸款撥備計提的要求，按照組合評估與單項評估結合的方式，本着穩健、謹慎、動態調整的原則，逐步使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撥備比率達到相對較高的水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收款項類投資撥備餘額人民幣18.38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3.604億元；撥備率為1.27%，較上年末上升0.74個百分點。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5、關於理財業務新政的影響

中國銀監會於2016年4月28日發佈《關於規範銀行業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收益權轉讓業務的通知》(銀監辦發【2016】82號)(以下簡稱「《通知》」)，要求加強信貸資產收益權轉讓的登記管理，禁止理財資金投資本行信貸資產收益權。《通知》發佈後，本公司嚴格執行規定，理財資金不再投資本公司信貸資產轉讓類資產，存量業務自然到期結清，信貸資產轉讓類資產佔非標債權資產的比重下降。同時，本公司嚴格遵守《通知》中有關理財產品報告的相關要求，及時報送產品相關信息。

二、利潤表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利息收入	22,602.7	20,642.8	1,959.9
利息支出	(11,029.4)	(11,009.9)	(19.5)
利息淨收入	11,573.3	9,632.9	1,940.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571.6	2,134.7	436.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78.2)	(175.3)	(2.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93.4	1,959.4	434.0
交易淨收益／(損失)	(74.4)	159.9	(234.3)
金融投資淨收益	13.1	31.4	(18.3)
其他營業淨收入	266.6	161.8	104.8
營業收入	14,172.0	11,945.4	2,226.6
營業費用	(4,522.2)	(4,736.9)	214.7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1,857.2)	(893.5)	(963.7)
其他	(1,437.6)	(445.0)	(992.6)
營業利潤	6,355.0	5,870.0	485.0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90.6	49.0	41.6
稅前利潤	6,445.6	5,919.0	526.6
所得稅費用	(1,483.4)	(1,409.4)	(74.0)
淨利潤	4,962.2	4,509.6	452.6
			1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6年，本行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64.456億元，同比增長8.9%；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9.622億元，同比增長10.0%。

(一) 利息淨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2016年，本行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115.733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404億元，增幅20.1%。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及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及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平均結餘 ⁽⁶⁾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結餘 ⁽⁶⁾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182,750.1	11,780.8	6.45%	152,874.4	11,200.1	7.33%
債務證券投資 ⁽¹⁾	151,689.0	7,981.6	5.26%	85,333.0	5,436.5	6.37%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553.2	624.9	1.47%	43,563.8	633.5	1.45%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²⁾	44,130.3	1,372.5	3.11%	69,438.6	2,956.2	4.26%
長期應收款	15,676.6	842.9	5.38%	7,961.3	416.5	5.23%
生息資產總額	436,799.2	22,602.7	5.17%	359,171.1	20,642.8	5.75%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平均結餘 ⁽⁶⁾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結餘 ⁽⁶⁾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295,638.5	7,296.9	2.47%	243,448.1	6,558.0	2.69%
同業存拆入款項 ⁽³⁾	80,250.2	2,567.3	3.20%	80,757.2	3,981.3	4.93%
已發行債務證券	31,881.3	1,149.0	3.60%	10,553.9	432.2	4.10%
向中央銀行借款	637.3	16.2	2.55%	1,252.6	38.4	3.07%
計息負債總額	408,407.3	11,029.4	2.70%	336,011.8	11,009.9	3.28%
淨計息收入	11,573.3			9,632.9		
淨利差⁽⁴⁾	2.47%			2.47%		
淨利息收益率⁽⁵⁾	2.65%			2.68%		

附註：

- (1) 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2)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3) 包括同業存拆入款項、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項及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4)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生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之間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計算。
- (5)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生息資產結餘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6) 按本行日結餘平均值計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行由於規模和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動的情況。規模變化以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利率變動衡量。規模和利率變動的共同影響被計入利率變動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對比2015年		
	增長／(下降)的原因	淨增長／	
	規模 ⁽¹⁾	利率 ⁽²⁾	(下降) ⁽³⁾
			(人民幣百萬元)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2,189.4	(1,608.7)	580.7
債務證券投資	4,227.9	(1,682.8)	2,545.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9)	7.3	(8.6)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77.2)	(506.5)	(1,583.7)
長期應收款	403.2	23.2	426.4
利息收入變化	5,727.4	(3,767.5)	1,959.9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1,396.6	(657.7)	738.9
同業存拆入款項	(25.4)	(1,388.6)	(1,414.0)
已發行債務證券	875.3	(158.5)	716.8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3.3)	(22.2)
利息支出變化	2,227.6	(2,208.1)	19.5

附註：

- (1)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結餘扣除上個期間平均結餘乘以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 (2)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收益率／成本率扣除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成本率乘以本報告期平均結餘。
- (3) 代表本報告期利息收入／支出扣除上個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利息收入

2016年，本行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226.02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599億元，增幅9.5%。利息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債權證券投資及長期應收款增加令本行生息資產平均結餘從上年末的人民幣3,591.711億元增長21.6%至2016年的人民幣4,367.992億元，而部份被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從上年末的5.75%下降至2016年的5.17%所抵銷。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2016年客戶貸款、債務證券投資、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收益率下降導致。

1、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2016年，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人民幣117.80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807億元，增幅5.2%，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結餘增長19.5%部份被平均收益率下降0.88個百分點抵銷所致，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平均結餘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致力發展小額信貸業務，支持實體經濟發展而增加信貸投放，而客戶貸款及墊款平均收益率下降0.88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下調以及經濟增長放緩、同業競爭加劇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結餘、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平均結餘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結餘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96,493.6	5,849.7	6.06%	96,505.4	7,093.5	7.35%
個人貸款	82,972.5	5,790.6	6.98%	51,211.3	3,856.8	7.53%
票據貼現	3,284.0	140.5	4.28%	5,157.7	249.8	4.84%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82,750.1	11,780.8	6.45%	152,874.4	11,200.1	7.33%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債務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2016年，本行債務證券投資利息收入人民幣79.81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5.451億元，增幅46.8%，主要由於債務證券投資的平均結餘增長77.8%，部份被平均收益率下降1.11個百分點抵銷所致。債務證券投資的平均結餘上升主要由於本行客戶資金來源增加而擴充和豐富投資組合，而平均收益率的下降則是由於受市場因素影響，新增應收款項類投資業務收益率低於同期以及受經濟下行影響，部份應收款項類投資資產質量下降所致。

3、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2016年，本行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人民幣6.24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8.6百萬元，降幅1.4%，主要是由於法定存款準備金率下降及本行加強流動性管理，減少超額存款準備金所致。

4、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2016年，本行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3.725億元，同比降低人民幣15.837億元，降幅53.6%。主要是由於相關資產平均收益率降低1.15個百分點及平均結餘下降36.4%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結餘下降主要是由於因更多的資金運用於客戶貸款、債務證券投資而減少該類資產的運用，而平均收益率的下降則是受市場利率水平下行的影響。

5、長期應收款利息收入

2016年，本行長期應收款的利息收入人民幣8.42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264億元，主要是本行子公司哈銀租賃業務的增長所致。

(三)利息支出

2016年，本行利息支出人民幣110.29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195億元，增幅0.2%。利息支出的增加主要由於本行客戶存款大幅增加，導致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從上年的人民幣3,360.118億元增長21.5%至本年末的人民幣4,084.073億元，而部份被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從上年的3.28%下降至本年的2.70%抵銷所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1、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2016年，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人民幣72.96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7.389億元，增幅11.3%，主要是由於利率市場化的逐步推進，市場競爭加劇，本行進一步加強存款定價管理，導致客戶存款的平均成本率由上年的2.69%下降至本年的2.47%，以及客戶存款大幅增長，平均結餘由上年的人民幣2,434.481億元上升至本年的人民幣2,956.385億元，增長人民幣521.904億元所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平均結餘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平均結餘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	79,428.6	616.4	0.78%	64,541.3	390.0	0.60%
定期	122,250.9	4,721.7	3.86%	97,066.6	4,057.7	4.18%
小計	201,679.5	5,338.1	2.65%	161,607.9	4,447.7	2.75%
個人存款						
活期	33,715.8	119.9	0.36%	28,039.5	114.1	0.41%
定期	60,243.2	1,838.9	3.05%	53,800.7	1,996.2	3.71%
小計	93,959.0	1,958.8	2.08%	81,840.2	2,110.3	2.58%
客戶總存款	295,638.5	7,296.9	2.47%	243,448.1	6,558.0	2.69%

2、同業存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2016年，本行同業存拆入款項利息支出人民幣25.673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4.140億元，降幅35.5%。主要是由於相關負債的平均成本率由上年的4.93%下降至本年的3.20%，以及相關負債的平均結餘由上年的人民幣807.572億元下降0.6%至本年的人民幣802.502億元所致。相關負債平均結餘及平均成本率的下降主要由於報告期市場利率水平呈下行趨勢，以及本行加強同業負債管理，優化同業負債結構所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

2016年，本行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人民幣11.490億元，同比增加7.168億元，增幅165.8%。主要由於本行新發行二級資本債及應付同業存單平均結餘增加所致。

(四)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2016年，本行的淨利差為2.47%，與去年保持不變，本行淨利息收益率則由上年的2.68%下降至本年的2.65%，主要是由於部份資產質量下降及隨着利率市場化進程的推進，銀行業存貸款利差逐步縮小所致。

(五) 非利息收入

1、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6年，本行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23.934億元，同比增長人民幣4.340億元，增幅22.1%，主要是由於本行相關業務發展，導致本行諮詢及顧問費、結算手續費、代理及託管類業務手續費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571.6	2,134.7	436.9	20.5%
諮詢及顧問費	1,100.8	842.3	258.5	30.7%
結算手續費	166.0	115.1	50.9	44.2%
代理及託管類業務手續費	1,103.1	941.6	161.5	17.2%
其中：非保本理財手續費	544.2	496.6	47.6	9.6%
銀行卡手續費	132.8	166.1	(33.3)	-20.0%
其他	68.9	69.6	(0.7)	-1.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78.2)	(175.3)	(2.9)	1.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93.4	1,959.4	434.0	22.1%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6年，本行實現諮詢及顧問費人民幣11.00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585億元，增幅30.7%。主要由於本行拓展諮詢及顧問業務，客戶數不斷增加及業務量持續增長。

2016年，本行實現結算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66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509億元，增幅44.2%。

2016年，本行實現代理及託管類業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1.03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615億元，增幅17.2%。主要由於本行代理業務有所增長。

2016年，本行實現銀行卡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328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333億元，降幅20.0%。

2016年，本行實現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人民幣0.68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7百萬元，降幅1.0%。主要與外匯業務有關。

2、交易淨損益

2016年，本行交易淨損失為人民幣0.744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343億元，降幅146.5%，主要是由於交易性債券公允價值變動導致。

3、金融投資淨收益

2016年，本行金融投資淨收益為人民幣0.13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183億元，降幅58.3%，主要是由於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收益減少導致。

4、其他營業淨收入

2016年，本行其他營業淨收入為人民幣2.66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048億元，增幅64.8%，主要是由於匯兌收益增加導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 營業費用

2016年，本行營業費用為人民幣45.222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47億元，降幅4.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員工成本	2,014.5	1,924.1	90.4	4.7%
營業稅金及附加	468.4	943.7	(475.3)	-50.4%
折舊及攤銷	528.7	436.7	92.0	21.1%
其他	1,510.6	1,432.4	78.2	5.5%
營業費用總額	4,522.2	4,736.9	(214.7)	-4.5%

員工成本是本行營業費用的最大組成部份，分別佔2016年及2015年營業費用總額的44.5%及40.6%。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行員工成本的主要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員工成本				
工資、獎金和津貼	1,592.5	1,499.1	93.4	6.2%
社會保險費	198.5	191.2	7.3	3.8%
住房公積金	84.8	85.9	(1.1)	-1.3%
職工福利	112.2	125.7	(13.5)	-10.7%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0.1	14.6	5.5	37.7%
內退福利	6.4	7.6	(1.2)	-15.8%
合計	2,014.5	1,924.1	90.4	4.7%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6年，本行員工成本人民幣20.14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904億元，增幅4.7%。主要是與本行增設分支機構，薪金及福利增加以及優化薪酬結構，加強績效與業績考核掛鉤力度相關。

2016年，本行營業稅金及附加人民幣4.684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4.753億元，降幅50.4%。主要由於自2016年5月起中國境內金融業全面推行「營改增」政策，營業稅改徵增值稅所致。

2016年，本行折舊及攤銷人民幣5.28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920億元，增幅21.1%。主要由於本行分銷網絡擴大及本行總部營業辦公用房在2015年底轉為固定資產，營業用房相關的資本開支增加。

2016年，本行其他營業費用人民幣15.10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782億元，增幅5.5%。

(七) 減值損失

2016年，本行減值損失為人民幣32.94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563億元，增幅146.2%，主要由於本行根據監管部門的相關要求，綜合考慮經濟環境等方面的不確定性因素，繼續按照謹慎及動態原則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	1,857.2	893.5	963.7	107.9%
其他資產	1,437.6	445.0	992.6	223.1%
資產減值損失總額	3,294.8	1,338.5	1,956.3	146.2%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八) 所得稅費用

2016年，本行所得稅為人民幣14.83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740億元，增幅5.3%，主要是由於本行營業利潤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當期所得稅費用	2,155.5	1,659.8	495.7
遞延所得稅費用	(672.1)	(250.4)	(421.7)
實際所得稅費用	1,483.4	1,409.4	74.0
			5.3%

三、財務狀況主要項目分析

(一) 資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390.16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41.649億元，增幅21.2%，資產總額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投資、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所致。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01,627.9	37.4%	148,674.8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	(5,139.7)	-0.9%	(3,613.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196,488.2	36.5%	145,061.5
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92,157.4	35.6%	138,980.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7,010.3	12.4%	54,566.1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4,000.1	6.3%	30,035.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538.6	2.7%	51,027.9
其他資產	34,821.6	6.5%	25,180.2
資產總額	539,016.2	100.0%	444,851.3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1、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016.27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29.531億元，增幅35.6%。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95,024.7	47.1%
個人貸款	105,793.3	52.5%
票據貼現	809.9	0.4%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01,627.9	100.0%

(1) 公司貸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為人民幣950.24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83.751億元，增幅9.7%，主要由於本行順應國家促進中小企業發展的政策要求，持續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加大對本行貸款客戶的支持力度。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按客戶類別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小企業法人貸款 ⁽¹⁾	61,907.2	65.1%
除小企業法人外的		
其他公司貸款	33,117.5	34.9%
公司貸款總額	95,024.7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附註：

- (1) 小企業法人貸款包括中小企業劃型標準所界定的小型企業及微型企業客戶發放的公司貸款。根據中小企業劃型標準，不同行業有不同的劃分標準。例如，從業人員20人以上但1,000人以下且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3百萬元以上的工業企業屬小型企業，從業人員五人以上但200人以下且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10百萬元以上的批發業企業亦屬小型企業；從業人員20人以下或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3百萬元以下的工業企業屬微型企業，從業人員五人以下或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10百萬元以下的批發業企業亦屬微型企業。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小企業法人貸款為人民幣619.07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16.095億元，增幅23.1%，主要是由於本行響應國家促進中小企業發展的政策，積極發展小額信貸業務。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行小企業法人貸款分別佔公司貸款總額65.1%及58.0%。

(2) 個人貸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貸款為人民幣1,057.93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41.969億元，增幅71.8%，主要是由於本行順應中國政府支持金融機構向中小企業和農村地區提供金融服務的政策持續發展個人貸款。本行個人貸款（包括小企業自然人貸款、個人消費貸及農戶貸款）是本行小額信貸業務的重要組成部份，在本行重點發展小額信貸業務的策略支持下相應增長。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個人貸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小企業自然人貸款	26,768.0	25.3%
個人消費貸款	69,405.1	65.6%
農戶貸款	9,620.2	9.1%
個人貸款總額	105,793.3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小企業自然人貸款、個人消費貸款較上年末均有所增加，增幅分別為52.5%及102.2%，農戶貸款較上年末有所減少，降幅為1.0%。

2、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939.95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45.374億元，增幅39.1%。2016年本行該類資產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加大各類投資的運用、持續拓展資金運用渠道，以期提高本行的資金利用效率。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的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應收款項類投資	144,193.0	74.3%	90,082.9	64.6%
持有至到期投資	30,501.0	15.7%	25,244.1	1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597.3	9.1%	21,291.1	15.3%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1,704.2	0.9%	2,840.0	2.0%
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193,995.5	100.0%	139,458.1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以債權投資和股權投資劃分的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分佈。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權投資：				
債券投資	49,474.6	25.5%	39,405.9	28.3%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 ⁽¹⁾	144,496.3	74.5%	100,027.6	71.7%
小計	193,970.9	100.0%	139,433.5	100.0%
股權投資	24.6	0.0%	24.6	0.0%
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193,995.5	100.0%	139,458.1	100.0%

附註：

(1) 包括資金信託計劃、基金及結構性理財產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於金融機構所發行債務工具的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444.96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44.687億元，增幅44.5%。該等投資佔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的百分比由2015年12月31日的71.7%增加至2016年12月31日的74.5%，主要是由於本行加大了對金融機構所發行債務工具的投資。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政府債券				
政府債券	8,075.1	16.3%	7,012.1	17.8%
金融機構債券	4,657.6	9.4%	4,933.9	12.5%
公司債券	3,597.9	7.3%	4,548.8	11.5%
政策性銀行債券	33,144.0	67.0%	22,911.1	58.2%
債券投資總額	49,474.6	100.0%	39,405.9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份

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份主要包括：(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i)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ii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總額為人民幣670.10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4.442億元，增幅22.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總額為人民幣340.00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9.650億元，增幅13.2%。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變化，主要是由於本行根據資金情況及市場流動性變動調整該類非信貸資產比重，以便在保證流動性的基礎上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45.386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364.893億元，降幅71.5%。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變化，主要是由於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及市場流動性的情況，相應調整了該等資產規模。

(二) 負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016.81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06.779億元，增幅22.1%。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存款	343,151.0	68.4%	306,817.7	74.6%
同業存拆入款項 ⁽¹⁾	92,895.8	18.5%	60,166.9	14.6%
賣出回購款項	13,694.1	2.7%	12,145.0	3.0%
已發行債務證券	41,883.4	8.4%	23,269.9	5.7%
向中央銀行借款	507.0	0.1%	764.3	0.2%
其他負債 ⁽²⁾	9,549.9	1.9%	7,839.5	1.9%
負債合計	501,681.2	100.0%	411,003.3	100.0%

附註：

(1) 同業存拆入款項同時包括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 其他負債主要包括衍生金融負債、應交所得稅及其他應交稅金、應付利息、待結算及結算款項及應付職工薪酬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1、客戶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431.51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63.333億元，增幅11.8%，主要由於本行加強定價管理、改善服務和加強營銷能力所致。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105,653.9	30.8%	85,924.1	28.0%
定期存款	130,044.2	37.9%	125,077.1	40.8%
小計	235,698.1	68.7%	211,001.2	68.8%
個人存款				
活期存款	40,145.4	11.7%	39,089.3	12.7%
定期存款	67,307.5	19.6%	56,727.2	18.5%
小計	107,452.9	31.3%	95,816.5	31.2%
客戶存款總額	343,151.0	100.0%	306,817.7	100.0%

2、同業存拆入款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同業存拆入款項餘額為人民幣928.95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27.289億元，增幅54.4%。本行同業存拆入款項的變動反映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的需求，根據市場流動性及本行資金需要，調整同業存拆入款項在負債中的比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賣出回購款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賣出回購款項為人民幣136.94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5.491億元，增幅12.8%。本行賣出回購款項的變動反映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的需求，根據市場流動性及本行資金需要，增加賣出回購款項金額，以更好匹配同業資產業務。

4、已發行債務證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已發行債務證券為人民幣418.83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86.135億元，增幅80.0%。主要由於本行新發行二級資本債及應付同業存單餘額增加導致。

(三) 股東權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股東權益總額為人民幣373.35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4.870億元，增幅10.3%；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365.07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4.082億元，增幅10.3%。股東權益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淨利潤的增長。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股本	10,995.6	29.5%	10,995.6	32.5%
儲備	15,498.1	41.5%	13,920.9	41.1%
未分配利潤	10,014.1	26.8%	8,183.1	24.2%
歸屬本銀行股東權益	36,507.8	97.8%	33,099.6	97.8%
非控制性權益	827.2	2.2%	748.4	2.2%
權益總額	37,335.0	100.0%	33,848.0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四、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合約金額。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信貸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	54,883.0	49,452.5
開出保證憑信	8,504.7	6,884.4
開出信用證	5,460.1	1,275.7
信用卡信用額度	4,152.5	1,289.1
小計	73,000.3	58,901.7
資本性支出承諾	894.2	1,164.5
經營性租賃承諾	1,053.3	998.0
國債兌付承諾	2,986.0	2,752.0
風險合作基金救助義務	180.0	180.0
總計	78,113.8	63,996.2

此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以本集團為被告的重大未決訴訟案件的訴訟標的金額為人民幣0.5億元，預計賠付可能性不大，無需確認預計負債。截至本報告日，本行並無重大或有負債。有關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合約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承諾和或有負債」。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五、貸款質量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密切關注外部形勢變化，切實加強貸款全流程風險管理，建立完整有效的風險防控體系，持續推進內評體系在客戶評級、准入、定價、限額以及貸後管理等領域的深入應用；健全貸款質量管控機制，堅持前中後台、總分行各司其職、統籌協調，完善激勵約束機制；開展「兩高一剩」、關聯客戶貸款、異地客戶貸款、第三方抵質押貸款等重點領域信用風險治理，嚴防資產質量向下遷徙；創新處置手段，加大不良貸款清收處置力度。本行通過以上措施，堅守風險底線，貸款質量基本保持穩定。但受外部經營環境變化、經濟增長放緩及中小企業經營困難等因素影響，本行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略有上升，但上升幅度趨緩，且優於全國商業銀行平均水平，總體風險可控。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0.820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53%，較上年末上升0.13個百分點。

(一)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日期本行按五級貸款分類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正常類	193,292.7	95.9%	142,918.6	96.1%
關注類	5,253.2	2.6%	3,677.5	2.5%
次級類	1,174.2	0.6%	1,343.8	0.9%
可疑類	1,398.5	0.7%	523.8	0.4%
損失類	509.3	0.2%	211.1	0.1%
客戶貸款總額	201,627.9	100.0%	148,674.8	100.0%
不良貸款及不良貸款率⁽¹⁾	3,082.0	1.53%	2,078.7	1.40%

附註：

(1) 不良貸款率以不良貸款除以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根據五級貸款分類體系，本行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及損失類。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不良貸款 貸款金額	金額	比率	不良貸款 貸款金額	金額	比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小企業法人貸款	61,907.2	1,227.4	1.98%	50,297.7	661.7	1.32%
除小企業法人貸款外的						
其他公司貸款	33,117.5	288.1	0.87%	36,351.9	240.5	0.66%
小計	95,024.7	1,515.5	1.59%	86,649.6	902.2	1.04%
個人貸款						
小企業自然人貸款	26,768.0	682.5	2.55%	17,558.4	391.3	2.23%
個人消費貸款	69,405.1	524.7	0.76%	34,320.4	357.2	1.04%
農戶貸款	9,620.2	359.3	3.73%	9,717.6	428.0	4.40%
小計	105,793.3	1,566.5	1.48%	61,596.4	1,176.5	1.91%
票據貼現	809.9	—	—	428.8	—	—
總計	201,627.9	3,082.0	1.53%	148,674.8	2,078.7	1.40%

2016年，本行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加強貸款結構調整，繼續大力發展小額信貸業務（小企業法人貸款及個人貸款）。報告期末，公司貸款不良率上升0.55個百分點至1.59%，主要由於新常態下經濟增速放緩，產業結構調整繼續深化，部份企業持續承壓，企業資金鏈普遍緊張，償債能力下降，特別是中小企業抵禦風險能力較弱導致貸款違約。個人貸款不良率下降0.43個百分點至1.48%，主要受益於本行積極佈局零售業務，加大個人消費貸款投放，通過調整客戶結構、優化緩釋方式以及深入應用零售內評技術，有效管控風險，個人消費貸款不良率下降0.28個百分點至0.76%。2016年，本行切實提升精細化風險管理水平，加強不同業務的風險預警、限額剛性管控和客戶名單制管理，嚴把貸款准入關，增設不良清收機構，加強與外部機構合作，加強逾期貸款清收處置，確保貸款質量相對穩定。針對零售類信貸業務風險特徵，設置專門的清收處置機制，產品設計之初建立不良退出機制，加強第三方數據的應用防範欺詐風險，加大內評成果應用及評分卡規則策略跟蹤監測，及時調整，實現風險偏好的統一和政策導向的及時傳導。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貸款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比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比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農、林、牧、漁業	2,847.5	1.4%	85.6	3.01%	3,528.2	2.4%	33.9	0.96%
採礦業	305.6	0.2%	3.0	0.98%	321.2	0.2%	3.0	0.93%
製造業	11,604.4	5.8%	337.5	2.91%	10,524.2	7.1%	293.5	2.79%
電力、燃氣及水 的生產和供應業	3,892.3	1.9%	-	-	1,933.7	1.3%	2.2	0.11%
建築業	4,228.5	2.1%	12.0	0.28%	3,551.4	2.4%	4.0	0.11%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840.5	0.9%	8.0	0.43%	3,191.9	2.1%	-	-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 和軟件業	1,101.5	0.5%	8.9	0.81%	708.5	0.5%	0.9	0.13%
批發和服務業	30,356.6	15.0%	962.0	3.17%	29,848.6	20.1%	533.6	1.79%
住宿和餐飲業	2,511.5	1.2%	61.7	2.46%	2,587.2	1.7%	1.2	0.05%
金融業	51.3	0.0%	-	-	28.0	0.0%	-	-
房地產業	14,062.8	7.0%	6.0	0.04%	10,657.6	7.2%	6.0	0.06%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5,659.5	7.8%	22.4	0.14%	13,324.4	9.0%	19.9	0.15%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 地質勘察業	425.1	0.2%	2.9	0.68%	244.7	0.2%	-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 管理和投資業	3,044.8	1.5%	5.5	0.18%	3,447.8	2.3%	-	-
居民服務和其他服務業	508.5	0.3%	-	-	1,113.6	0.7%	4.0	0.36%
教育	384.9	0.2%	-	-	420.6	0.3%	-	-
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業	1,382.3	0.7%	-	-	1,029.9	0.7%	-	-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392.1	0.2%	-	-	181.1	0.1%	-	-
公共管理和社會組織	425.0	0.2%	-	-	7.0	0.0%	-	-
公司貸款總額	95,024.7	47.1%	1,515.5	1.59%	86,649.6	58.3%	902.2	1.04%
個人貸款總額	105,793.3	52.5%	1,566.5	1.48%	61,596.4	41.4%	1,176.5	1.91%
票據貼現	809.9	0.4%	-	-	428.8	0.3%	-	-
總計	201,627.9	100.0%	3,082.0	1.53%	148,674.8	100.0%	2,078.7	1.4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6年本行繼續堅持小額信貸發展戰略，加大對實體經濟的支持力度，但受經濟下行影響，實體經濟和其流通環節抗風險能力較弱，生產經營普遍陷入困境，相關行業不良貸款率出現上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批發和服務業及製造業，不良貸款率分別為3.17%及2.91%。本行積極調整貸款行業結構，加大對民生類弱周期行業、戰略新興產業、現代服務業等行業的支持力度，持續壓縮產能過剩行業、落後製造業、生產資料批發零售業的貸款佔比。報告期內，批發和服務業及製造業的貸款佔比均有所下降。同時，本行根據行業資產質量，設置差異化的客戶准入、風險限額及風險定價標準，嚴控新增貸款資產質量。

(四)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黑龍江地區	78,739.3	39.0%	2,098.3	2.66%	62,856.4	42.3%	1,257.0	2.00%
東北其餘地區	30,448.0	15.1%	264.0	0.87%	24,422.8	16.4%	212.2	0.87%
西南地區	41,869.7	20.8%	382.4	0.91%	36,468.6	24.5%	382.1	1.05%
華北地區	24,334.0	12.1%	84.8	0.35%	15,078.7	10.2%	139.0	0.92%
其他地區	26,236.9	13.0%	252.5	0.96%	9,848.4	6.6%	88.4	0.90%
總計	201,627.9	100.0%	3,082.0	1.53%	148,674.8	100.0%	2,078.7	1.40%

2016年，本行不斷優化區域信貸資源配置，促進各區域信貸投放均衡發展，加強對區域貸款的行業限額、產品限額、關聯客戶授信、異地授信、第三方抵質押授信、風險緩釋、商圈授信以及貸款逾期管理，增加區域清收機構設置，加強區域貸款質量考核，防範區域系統性風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不良貸款大部份集中於黑龍江地區，受黑龍江地區經濟增速放緩、經濟結構調整和產業轉型升級等多重因素影響，黑龍江地區部份貿易企業、涉農企業和傳統產業中的中小企業生產經營壓力較大，客戶貸款違約有所增加。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五)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佔總額 金額	不良 百分比	不良 金額	不良 比率	佔總額 金額	不良 百分比	不良 金額	不良 比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信用貸款	39,507.5	19.6%	574.3	1.45%	15,864.6	10.7%	262.8	1.66%
保證貸款	50,186.4	24.9%	975.5	1.94%	44,328.6	29.8%	714.2	1.61%
抵押貸款	95,661.8	47.4%	1,457.6	1.52%	77,030.9	51.8%	1,003.1	1.30%
質押貸款	16,272.2	8.1%	74.6	0.46%	11,450.7	7.7%	98.6	0.86%
總計	201,627.9	100.0%	3,082.0	1.53%	148,674.8	100.0%	2,078.7	1.40%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應對經濟形勢變化，加大對房產、土地等優質抵押貸款投放力度，通過押品風險價值評估系統進行抵押品價值重評估和緩釋策略調整，嚴控抵押率，做實抵押管理，防範抵押品價值虛高和抵押手續瑕疵風險，確保本行抵押類貸款最終風險可控。同時，本行積極佈局零售信貸業務，加大個人消費貸款投放，通過加強與第三方徵信等機構合作，充分利用人民銀行信用評分，動態監測和調整零售內評模型，有效防控信用風險。報告期內，信用類不良貸款率下降0.21個百分點至1.45%。此外，本行保證類貸款優先選擇內部評級較高的法人客戶保證、國有擔保公司保證等擔保方式，審慎選擇關聯客戶保證、異地客戶保證、民營擔保公司保證，禁止新增互保、聯保貸款業務，加強風險防控。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 借款人集中度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下表列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十大單一借款人（不包括集團借款人）的貸款餘額，概無不良貸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行業	貸款餘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佔資本淨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A	K－房地產業	1,624.6	0.81%	3.44%
借款人B	H－批發和服務業	1,200.0	0.59%	2.54%
借款人C	K－房地產業	1,060.0	0.53%	2.24%
借款人D	H－批發和服務業	1,023.8	0.51%	2.17%
借款人E	H－批發和服務業	970.0	0.48%	2.05%
借款人F	L－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808.7	0.40%	1.71%
借款人G	K－房地產業	726.4	0.36%	1.54%
借款人H	K－房地產業	725.3	0.36%	1.54%
借款人I	K－房地產業	700.0	0.35%	1.48%
借款人J	A－農、林、牧、漁業	637.9	0.31%	1.35%
總計		9,476.7	4.70%	20.06%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七)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期限劃分的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即期貸款	194,341.1	96.4%	143,509.6	96.5%
逾期貸款： ⁽¹⁾				
1至90天	4,074.5	2.0%	2,999.9	2.0%
91天至1年	1,549.0	0.8%	1,443.1	1.0%
1年及以上	1,663.3	0.8%	722.2	0.5%
小計	7,286.8	3.6%	5,165.2	3.5%
客戶貸款總額	201,627.9	100.0%	148,674.8	1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逾期貸款總額為人民幣72.86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1.216億元；逾期貸款佔貸款總額的比例為3.6%，較上年末增加0.1個百分點。逾期貸款中以3個月以內短期性、臨時性的逾期貸款為主，佔比為55.9%。逾期貸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經濟增速放緩，企業資金周轉速度放緩，銀行壓縮貸款規模，融資難度加大等因素，造成借款人資金鏈緊張甚至斷裂。本行實行貸款全流程管理，根據不同時期、貸款暴露的不同風險程度，採取針對性的防控措施，防範逾期貸款的上升和貸款質量向下遷徙。本行採取較為嚴格的分類標準，逾期90天以上貸款與不良貸款的比值為1.04。

附註：

(1) 有指定還款日期的客戶貸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八) 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化

本行採取單項評估與組合評估兩種方式，在資產負債日對貸款的減值損失進行評估。本行堅持審慎原則，足額計提貸款減值準備。截至2016年12月31日，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為人民幣51.39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5.264億元。本行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為2.55%，較上年末增加0.12個百分點。

以下為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

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期初餘額	3,613.3	2,916.1
折算差異	5.0	3.2
減值損失：	1,857.2	893.5
減值準備計提	1,912.3	919.4
減值準備回撥	(55.1)	(25.9)
已減值貸款累計利息	(97.8)	(46.7)
核銷	(341.4)	(223.8)
收回過往年度核銷的貸款及墊款	103.4	71.0
期末餘額	5,139.7	3,613.3

六、分部報告

(一) 地理區域分部報告

本行地理區域信息分類列示如下：

黑龍江地區： 總行、哈爾濱分行、雙鶴山分行、雞西分行、鶴崗分行、綏化分行、大慶分行、七台河分行、牡丹江分行、佳木斯分行、齊齊哈爾分行、伊春分行和農墾分行，以及哈銀租賃和經營地點在黑龍江省內的村鎮銀行；

東北其餘地區： 大連分行、瀋陽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黑龍江省以外東北其他地區的村鎮銀行；

西南地區： 成都分行、重慶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以四川和重慶為主的西南地區的村鎮銀行；

華北地區： 天津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以北京和天津為主的華北地區的村鎮銀行；

其他地區： 除上述地區以外的其他村鎮銀行。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本行總行及分行各地理區域的若干主要財務指標。

	中國大陸境內					(人民幣百萬元)	
	東北						
	黑龍江地區	其餘地區	西南地區	華北地區	其他地區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收入	9,595.8	1,181.7	2,180.7	825.3	388.5	14,172.0	
營業費用	(3,053.8)	(380.4)	(679.3)	(242.1)	(166.6)	(4,522.2)	
減值損失	(2,978.7)	(136.1)	(92.4)	(48.6)	(39.0)	(3,294.8)	
營業利潤	3,563.3	665.2	1,409.0	534.6	182.9	6,355.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396,145.6	44,028.6	65,115.3	22,975.0	10,751.7	539,016.2	
分部負債	296,376.0	63,716.3	90,437.9	41,439.1	9,711.9	501,681.2	

	中國大陸境內					(人民幣百萬元)	
	東北						
	黑龍江地區	其餘地區	西南地區	華北地區	其他地區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收入	7,418.9	1,255.2	2,165.3	757.4	348.6	11,945.4	
營業費用	(3,102.5)	(485.9)	(712.3)	(271.6)	(164.6)	(4,736.9)	
減值損失	(916.4)	(79.0)	(305.7)	(17.9)	(19.5)	(1,338.5)	
營業利潤	3,400.0	690.3	1,147.3	467.9	164.5	5,87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309,839.8	35,661.6	74,061.0	17,083.5	8,205.4	444,851.3	
分部負債	261,945.5	45,388.1	70,451.8	25,983.1	7,234.8	411,003.3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本行各地理區域的營業收入及其佔營業收入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黑龍江地區	9,595.8	67.7%	7,418.9	62.2%
東北其餘地區	1,181.7	8.3%	1,255.2	10.5%
西南地區	2,180.7	15.4%	2,165.3	18.1%
華北地區	825.3	5.8%	757.4	6.3%
其他地區	388.5	2.8%	348.6	2.9%
營業收入總額	14,172.0	100.0%	11,945.4	100.0%

(二) 業務經營分部報告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各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金融業務	4,838.0	34.1%	4,439.3	37.2%
零售金融業務	4,189.3	29.6%	2,965.7	24.8%
同業金融業務	5,048.3	35.6%	4,380.0	36.7%
其他業務 ⁽¹⁾	96.4	0.7%	160.4	1.3%
營業收入總額	14,172.0	100.0%	11,945.4	100.0%

附註：

(1) 包括交易淨收入、金融投資淨損益和其他營業淨收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七、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集團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加強資本管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分別為9.34%、9.35%、11.97%，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分別下降1.80個百分點、1.79個百分點，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上升0.33個百分點，滿足中國銀監會關於《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內的監管要求。資本充足率變化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風險加權資產的增加、現金分紅及發行二級資本債所致。

本行按照中國銀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的資本充足率（新辦法）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核心資本	36,999.9	33,661.3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全額扣除項目	(158.8)	(133.9)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36,841.1	33,527.4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43.3	0.0
一級資本淨額	36,884.4	33,527.4
二級資本淨額	10,343.0	1,534.6
資本淨額	47,227.4	35,062.0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67,765.6	278,894.3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189.9	3,278.7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2,659.5	18,918.4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94,614.9	301,091.4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34%	11.14%
一級資本充足率	9.35%	11.14%
資本充足率	11.97%	11.64%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八、業務運作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存款、貸款、付款和結算服務等銀行服務，以及經核准的其他業務。

(一) 公司金融業務

2016年，本公司公司金融業務以「公司業務投行化」為發展方向，以增強經營能力和產品創新能力為突破，不斷提升客戶綜合服務、分層精准營銷、風險全面管控等專業能力。在現有的公司金融總部的組織架構下，公司金融業務形成了以資產負債管理為核心，以小企業貸款、對俄跨境融資、涉農產業金融為特色的業務體系。堅持「多市場、多產品、多渠道」的綜合化發展道路，打造「輕資本、輕資產、高收益、快增長」的全資產管理格局。

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公司金融業務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0.390億元，佔本公司稅前利潤的31.6%。公司金融業務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8.380億元，較去年同比增長9.0%，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的34.1%。

公司客戶

本公司借助跨區域經營佈局和網點資源優勢，整合客戶資源，全力拓展公司客戶群體，深挖客戶價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的公司客戶數量達到10.9萬戶，較上年增長41.97%。

在客戶拓展方面，本公司依托核心產品創新，使產品體系日益健全，服務水平穩步提高，從而帶動了核心客戶群體的持續擴大。為滿足經濟新常態下的客戶全資產管理需求，本公司圍繞優質客戶，根據中小企業成長不同階段，提出金融一體化解決方案，實現既融資又融智。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公司存款

報告期內，本公司緊跟政府背景資金、國企資金，積極組織各項存款營銷活動，獲得了交通罰沒代理行資格，申請發行綠色金融債，廣拓負債資金來源。同時加強銀政、銀企合作，在拓展對公負債同時帶動零售負債增長，公私聯動成效顯著。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公司存款總額為人民幣2,356.98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46.969億元，增幅達11.7%。公司存款日均達人民幣2,016.795億元，同比增長24.8%。在公司客戶存款餘額中，活期存款佔比為44.8%。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中心支行統計，報告期末，本公司哈爾濱分行公司存款餘額佔當地公司存款市場份額的17.9%，在當地市場排名第一。

公司貸款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公司貸款投放平穩均衡，重點支持實體經濟發展。以民生項目、基礎設施建設和綠色產業項目等業務為引領，加強「資金－資產」配置能力的建設，對公資產投放規模大幅增長，基礎資產管理能力不斷提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公司類貸款總額為人民幣950.24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9.7%，佔全部貸款總額的47.1%。同時公司貸款資產質量總體可控，不良貸款為人民幣15.155億元，不良率為1.59%。

中間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大力維護和挖掘優質客戶資源，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增值服務，實現中間業務與資產、負債聯動協調發展。通過併購貸款、投貸聯動等業務創新，不斷完善中間業務產品種類，建立了多元化的業務發展格局，全面提升市場競爭力和盈利能力。

本公司加強中間業務管理，持續推動現金管理、代收代付、網銀、對公結算等業務發展，着重發展對公理財、財務諮詢、票據池、供應鏈金融、貿易融資等業務。此外，本公司不斷推動中間業務流程優化及電子渠道建設，向客戶推出多品種、全方位的中間業務服務，提升客戶體驗。報告期內，本公司的公司金融業務實現非息收入6.426億元，較去年同比增長170.23%。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零售金融業務

本公司始終堅持「大零售」的經營定位及「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強化零售業務發展研究與趨勢分析，側重零售業務價值創造和利潤貢獻，通過打造總部零售平台，增強部門間協同力。零售金融總部下設零售金融部、零售信貸部、零售產品創新中心三個管理部門以及消費金融事業部、微型金融事業部、信用卡中心、房貸事業部等四個事業部，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面、多功能的一站式金融服務，增強客戶粘性及滿意度。隨着互聯網金融的蓬勃發展和市場競爭的日趨激烈，本公司將繼續在客戶營銷、精細化管理、財富管理專業能力建設、零售信貸差異化經營和交叉銷售等關鍵領域實現突破，不斷提升零售金融投入產出效率和利潤貢獻，持續增強零售業務市場競爭力。

2016年，本公司零售金融業務不斷完善定價機制和系統建設，提升風險定價能力，全力打造盈利新模式。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零售金融業務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0.667億元，佔本公司稅前利潤的32.1%。零售金融業務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1.893億元，較上年同比增長41.3%，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的29.6%。

零售客戶

本公司借助移動互聯網業務平台，整合線上線下優勢資源，進一步夯實零售客戶基礎。通過消費金融業務滲透更多年輕白領、大學畢業生、進城務工人員中低收入長尾人群，拓展合作渠道範圍，覆蓋更多消費場景，使銀行服務惠及更多人群，實現客戶數量快速增長。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零售客戶數量1,871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845萬戶，增幅達到84.9%，其中有貸客戶數超過1,076萬戶。

零售存款

本公司依據法定利率及利率浮動區間向零售客戶提供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產品，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小部份以外幣計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零售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074.52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16.364億元，增幅為12.1%；零售存款平均結餘為人民幣939.590億元，較上年增長14.8%；個人金融資產（本外幣合計）超過人民幣5萬元的零售客戶數達到44.58萬戶，較上年增長8.1%。零售客戶存款餘額中，活期存款佔比為37.4%，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中心支行統計，報告期內本公司哈爾濱分行人民幣零售存款餘額在當地市場份額為13.1%，市場排名第2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零售貸款

報告期內，零售信貸業務以中產階層、城鎮化消費客戶、新型農業經營主體、個體工商戶、小微企業主、大學生等為重點目標客群，多點發力，全面挖掘個人消費和小微客戶經營融資需求。以「產品年」主題為契機，不斷強化「白領貸」、「豐收e貸」、「金稅e貸」等零售產品的疊代優化，推動「資產通」、「游學寶」、「畜保通」等儲備產品落地推廣，產品體系進一步完善，對全行利潤貢獻度顯著提升，市場競爭力顯著提高。本行通過實施精細化客戶管理、施行多元化風控措施、推行差異化營銷策略、組建專業化零售隊伍，確立行業內領先優勢。全面推進零售內評體系落地實施，優化獨立審批機制，加強與第三方數據公司及平台合作，探索基於大數據挖掘的營銷機制，試點移動信貸模式，進一步提升了本行零售信貸業務效率、服務能力和風險管控能力。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個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057.933億元，佔本公司貸款總額的52.5%，其中中小企業自然人貸款、個人消費貸款、農戶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67.680億元、人民幣694.051億元及人民幣96.202億元，分別佔本公司個人貸款總額的25.3%、65.6%及9.1%。報告期內，在由《銀行家》雜誌社聯合中央電視台、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研究所、中央財經大學共同舉辦的中國金融創新論壇暨2016中國金融創新獎頒獎典禮中，本行「白領e貸」產品憑借「互聯網+小額信貸」的市場影響力榮獲「2016中國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零售業務)。

銀行卡

報告期內，本公司信用卡業務啟動全面升級工作，引入先進業務系統和管理體系，擬將信用卡業務發展成為本公司新的業務增長點，實現快速增長，打造城商行第一信用卡品牌。截至2016年12月31日，累計發行信用卡28.37萬張，較上年增長60.4%，其中報告期內新增發卡10.69萬張，較上年同比增長392.1%；信用卡資產餘額為人民幣25.97億元，較上年同期下降16.44%，主要是由於本公司上半年致力於信用卡業務的系統改造和基礎建設，相關信用卡推廣活動在下半年剛剛開展，因而報告期內發展速度暫時有所放緩，資產餘額出現負增長。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銀行卡發卡量穩步攀升，累計發行借記卡1,020.24萬張，其中報告期內發卡量增長120.34萬張，較上年增長13.37%。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財富管理業務

本公司財富管理業務貫穿居住、健康、教育三大金融場景，以拓展中間業務收入為增長點，增加客戶黏性，沉澱忠誠客戶，傾力創新重點產品，不斷提升財富管理專業能力建設，加快財富管理業務發展。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計實現個人理財產品銷售額為人民幣1,688.32億元，較上年增長人民幣408億元，代理保險保費達人民幣11.390億元，較上年增長275.91%；實現零售財富管理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0.793億元，較上年增長76.22%。在《證券時報》主辦的2016中國最佳財富管理評選中，本公司榮獲「2016中國最佳城商行（農商行）理財品牌」大獎。

（三）同業金融業務

在實體經濟增長乏力、金融風險敞口加大、市場波動加劇、金融脫媒及利率市場化步伐加快、監管環境趨嚴的複雜形勢下，為了同業業務發展戰略目標的實施，本公司於2015完成了同業金融組織架構改革，成立了同業金融總部。同業金融總部專營管理下的同業業務以全面推動「大資管」落地實施為主導，以公司客戶融資需求為基礎的投行業務作為主戰場，以票據市場、債券市場、貨幣市場、理財市場、外匯市場、同業投資為分戰場，合理佈局，多點開花、協同作戰。2016年牽頭組織成功發行東北地區首單信貸資產支持證券，作為東北首家證券化產品發起機構，受到本地監管機構和金融機構的高度贊譽和認可，發行「2016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級資本債券」人民幣80億元，積極推動人民幣50億元綠色金融債券發行工作並啟動普通金融債發行工作，增加本公司長期穩定的低成本資金來源。

2016年，本公司同業金融總部加快業務整合步伐，建立統一管理體系，各項業務實現快速發展。報告期內，本公司同業金融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0.483億元，同比增長15.3%，佔本公司營業收入的35.6%；本公司根據監管部門的相關要求，綜合考慮經濟環境等方面的不確定性因素，按照謹慎及動態原則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對同業金融業務計提資產減值準備13.605億元，同比增加9.828億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貨幣市場交易業務

報告期內，國內宏觀經濟仍呈現下行趨勢，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全面展開。在供給側存量調整和增量改革力度加大的前提下，經濟總體運行出現了一些企穩向好的積極信號，但隨着資產泡沫局部顯現，資本市場上呈現出「資產荒」的負面情況。今年以來，央行通過多品種、多頻次的公開市場操作，加強對市場流動性的引導，在匯率波動較大的背景下，流動性處於穩健中性狀態。市場收益整體下降，金融機構資本充足率壓力增大。在宏觀經濟大背景下，本公司合理調整投資結構，迅速實現了本公司投資業務向「流動性」、「交易性」、「安全性」和「市場化」的成功轉型，逆勢而上，盈利能力不斷提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485.387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325.243億元，降幅為40.1%。截至同日，本公司同業存拆入款項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1,065.89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42.780億元，增幅為47.4%。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密切關注經濟環境及市場的變化，根據對市場利率走勢的判斷，動態調整交易賬戶頭寸，積極滿足本公司對流動性的需求。同時，合理安排投資時機，做到穩健投資、適時獲利。隨着本公司加大對各類存款的吸收力度，使本公司可用作投資的資金增加，為加大各類投資的運用，持續拓展資金運用渠道，本公司適當增加了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的投資，以提高本公司的資金利用效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1,939.95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45.374億元，增幅39.1%。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債券投資總額為人民幣494.74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00.687億元，增幅25.6%。截至同日，投資於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總額為人民幣1,444.963億元，同比增長人民幣444.687億元，增幅44.5%。根據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數據顯示，本公司2016年全年債券交易量為人民幣42,015.682億元，是去年同期的2.8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理財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響應國家的宏觀政策導向、嚴格遵守監管部門的相關規定，將滿足客戶理財需求，支持實體經濟發展，作為根本出發點，積極開展創新，繼續努力做大做強本公司的代客理財業務。

2016年，本公司向客戶發行760期理財產品，募集資金合計人民幣2,321.09億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理財產品餘額為人民幣1,197.8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3.13%。其中非保本理財產品人民幣595.39億元，保本型理財產品人民幣602.44億元。

資產配置方面，本公司嚴格遵守監管部門的相關規定，控制非標準化債權資產的投資規模。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理財產品投資的非標準化債權資產的餘額為人民幣1.5億元，約佔2016年12月31日理財產品餘額的0.13%和2015年年末總資產的0.03%，均符合監管要求。

(四) 移動金融業務

為全面統籌移動金融業務發展，移動金融總部統籌負責傳統電子銀行渠道、移動端業務、新興移動金融業務的創新與推廣工作。2016年，本行堅持移動金融優先發展的戰略目標，以客戶體驗和客戶需求為出發點，同步推進移動金融產品顛覆性創新和傳統業務線上化遷移工作，實現了客戶數量、業務規模和品牌影響力的大幅提升。未來，本公司將堅持線上移動銀行與線下傳統銀行共同發展的道路，實現雙輪驅動，突出移動金融在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建設過程中的作用。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移動金融業務

本行深挖用戶需求，加快全行移動金融業務的創新發展，成功推出了「話時貸」、雲閃付、掃碼系列等創新产品，對移動金融未來發展起到了重要的價值引領作用。實現了「存利寶」、「私房錢」、白領貸、豐收貸、資產通等主要貸款產品線上辦理。線上理財產品銷售優勢突顯，全年線上理財產品銷售額達967億元，其中移動渠道理財產品銷售額佔線上理財產品銷售總量的82%。本行積極借鑑同業先進銀行直銷銀行經驗，利用後發優勢，推動本行直銷銀行的成功上線，並將其作為未來本行移動金融業務發展的重點。同時，加快渠道建設及功能完善，推進手機銀行優化、網上銀行改版等工作，本行手機銀行榮獲中國網上銀行促進聯盟頒發的「2016中國手機銀行最具潛力獎」及2016年區域性商業銀行「最佳手機銀行功能獎」，新一代網絡金融服務平台獲得「渠道創新突出貢獻獎」。以哈爾濱馬拉松舉辦為契機，成功開展移動金融營銷工作，並巧妙地將互聯網與慈善有機結合，推出「我為公益添一分」愛心捐贈活動，進一步提升了本行移動金融的社會影響力和知名度。

跨境電商支付結算業務

本行跨境電子商務金融業務經營順利，平臺持續開發建設，運行平穩，全國市場開發穩步推進，交易量增長較快。截至2016年12月31日，平臺新增商戶431戶，存量商戶達到537戶，商戶來自全國10餘省市，集中分佈在廣東、上海、北京、浙江、江蘇、福建等地；全年累計處理跨境支付交易1,284萬筆，交易金額人民幣33.5億元，是去年的14倍，全國出口電商國際卡支付結算市場佔有率達到12%，位列境內金融機構排名第四名；實現業務收入人民幣5,605萬元。本行的跨境電商支付平臺被黑龍江省政府列為黑龍江路海絲綱之路經濟帶重大項目，被國家發改委篩選納入《國家重大建設項目庫》管理，列為「一帶一路」重大建設項目。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五) 重點特色業務

1、小額信貸業務

2016年，作為本行新五年戰略的開局之年，小額信貸的發展戰略持續推進，圍繞「產品年」工作主題，零售信貸、微型金融、消費金融、小企業金融、房貸金融等專業化經營機構均大膽創新，注重研發，力爭早日實現建設「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的戰略目標。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的小額信貸餘額為人民幣1,677.00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9.9%，佔本行客戶貸款總額的83.2%。2016年本行小額信貸業務利息收入為人民幣84.822億元，佔本行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總額的72.0%。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行產品類型劃分的小額信貸餘額分佈情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小企業法人貸款	61,907.2	36.9%	50,297.7	45.0%
個人貸款	105,793.3	63.1%	61,596.4	55.0%
小額信貸總額	167,700.5	100.0%	111,894.1	100.0%

小企業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創新小企業金融業務產品和服務，以客戶為中心，積極推動小企業金融「新小貸」品牌發展，圍繞國家政策和客戶需求，相繼推出了小企業「頤養貸」、「物業貸」和「網絡循環貸」等業務。此外，本行不斷加強對科技文化類企業支持力度，啟動投貸聯動項目，創新擔保方式，出台專門指導意見，並在分行試點推行。報告期內，本行緊隨經濟形勢，建立風險監控長效機制，多措並舉，保障資產質量。通過開展全面風險排查，積極調整信貸結構，完善貸後管理辦法，加強逾期貸款風險監測等措施，使得本行小企業貸款質量保持優良水平。同時，有序推進小企業人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才隊伍建設工作，加強條線人員培訓，完善考核機制，全面提高條線人員素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小企業法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19.07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3.1%；小企業法人不良貸款餘額人民幣12.274億元，不良率為1.98%。

憑借本行小企業金融業務的優秀表現，2016年本行先後榮獲中國中小企業協會評選的「中國中小企業首選服務商」、中國經營報評選的「2016年度卓越競爭力創新小微金融服務城商行」、哈爾濱市金融辦及中小企業協會評選的「哈爾濱市服務中小最佳金融機構」等榮譽稱號。本行的小企業「流動貸」產品被中國銀行業協會評選為「2015年服務小微五十佳金融產品」，本行是黑龍江省唯一一家獲此殊榮的單位。

消費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堅持構建全方位綜合型消費金融服務（產品）體系，滿足中低收入人群差異化的消費金融需求，堅持創新發展理念，加快互聯網大數據技術與傳統金融服務的結合，使消費者在任何地點、任何時間都可獲得負擔得起的金融產品，拓展普惠金融服務的深度與廣度。同時通過對原始數據的積累與挖掘，拓展產品體系並嘗試交叉銷售與聯動營銷，通過與外部優質數據與渠道的合作，結合大數據分析等新技術與傳統銀行風控手段，控制整體業務風險。報告期內本公司與深圳前海微眾銀行合作開展個人信用微聯合貸款業務，探索線上消費金融服務，創新業務拓展模式，進一步凸出消費金融場景化、數據化和共享化的特點。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消費金融業務已在全國多個城市開展，個人消費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94.05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2.2%；消費金融事業部累計投放貸款人民幣275.06億元，貸款餘額人民幣198.4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95.62%。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微型金融業務

2016年，本公司微型金融業務以踐行普惠金融理念為宗旨，以「信貸工廠+大數據風控」為業務理念，在進一步完善信用評分模型、風險定價模型、額度測算模型的基礎上，建立以數據跟蹤為導向分析模式。在強化信貸工廠風控能力的同時，提煉優質客戶特徵，鎖定目標客戶群體，以精准的客戶定位、高效的運營模式及優質的服務體驗帶動微型金融業務的快速增長。本公司已經在哈爾濱、大連、瀋陽、天津、重慶等地建立微型金融服務團隊，為擁有穩定職業、連續收入、個人信用良好的自僱人士及優質受薪人士提供小額信貸服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小企業自然人貸款餘額達到人民幣267.68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2.5%；其中微型金融事業部發放的貸款餘額達到人民幣21.96億元，服務客戶數量達到13,037戶，微型金融業務平均貸款定價達到10.53%。

房貸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堅持提供場景化房產金融服務，依托房產和移動互聯網技術為客戶提供全方位融資需求。目前，本公司房貸業務已實現線上審批、線上運營的管理方式，並通過與各類第三方數據公司廣泛合作，構建數據化的風險防控體系，採用明確的市場細分實現精准的客戶定位，高效、快速、便捷的滿足客戶與房產相關的大宗消費及財富管理金融需求。在產品創新領域，本公司借助手機APP、微信訂閱號等方式，實現批量獲取客戶下的精准營銷，研發短中長期相結合、滿足客戶個性化需求的線上房貸產品，打造標準化、流程化的「一站式」運營操作流程及多維度反欺詐體系，有效縮短業務辦理時間，顯著提升客戶體驗。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個人住房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40.38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99.3%。

農戶貸款業務

本公司農戶貸款業務具體開展情況，請參見本年報「重點特色業務」—「現代農業金融業務」部份。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對俄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將對俄金融作為全行戰略，充分發揮對俄金融事業部專營優勢，在對俄金融領域繼續保持境內同業領先水平。本公司對俄金融業務發展迅速。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對俄金融業務營業利潤人民幣1.8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6%。對俄表內和表外資產業務餘額人民幣87.5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53.97億元，增幅160.77%；國際結算量達28.4億美元，同比增長10.4%。

2016年，對俄金融本着「國際化、專業化、品牌化」的發展目標，勇於創新，積極進取，取得了豐碩成果。本公司作為中方發起人，聯合俄羅斯聯邦儲蓄銀行於2015年發起成立了首個中俄金融機構合作交流平台－中俄金融聯盟，報告期內，新增機構27家，成員已達到62家。聯盟影響力及帶動作用日益凸顯，本年受邀參加兩次國際級商務活動，取得多項務實成果，在中俄兩國產生深遠影響。一是2016年7月參加第三屆中國－俄羅斯博覽會。會議期間，中俄兩國高層領導蒞臨本行展區，高度評價哈爾濱銀行在推動中俄金融聯盟發展中的作用，表示中俄金融聯盟是中俄兩國務實合作的成果，進一步深化了中俄全面戰略協作夥伴關係。會上，聯盟成員間簽署了《哈爾濱銀行與烏拉爾復興發展銀行合作協議》、《人民幣代付業務協議》等合作協議。二是2016年9月1日在俄羅斯海參崴東方經濟論壇框架下成功召開中俄金融聯盟第二屆成員大會，此屆成員大會列入俄羅斯東方經濟論壇國家日程。中俄金融聯盟成員及企業代表等百餘人參加本次會議，會議期間本行作為牽頭行聯合9家中方銀行與俄羅斯國家開發與對外經貿銀行簽署《百億人民幣貸款協議》，本次百億銀團業務合作是中俄兩國金融機構參與最廣、規模最大、影響最深的跨境同業銀團合作項目。

報告期內，本公司與俄羅斯聯邦儲蓄銀行、亞太銀行開展「中俄同業間實習生交換項目」合作並簽署合作協議，並成功開展了首期互換培訓。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俄銀行同業總授信額折合人民幣約92.85億元，為中俄金融合作的發展發揮了重要作用。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本公司作為唯一參貸的中國金融機構，參加由美國富國銀行發起、24家國際金融機構參與的對荷蘭GBI銀行發放約2.5億歐元的雙幣國際銀團貸款業務，展現了本行參與歐美金融合作的綜合實力，擴大了在全球金融市場的國際影響力。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境外代理行數量達到522家，其中俄羅斯代理行數量為131家，成為全國對俄代理行最多的銀行之一。本公司與各代理行在開展國際業務、反洗錢反恐等風險防範以及區域經濟交流方面進行積極的合作和互動。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開展對俄盧布交易。截至2016年12月31日，盧布現匯交易量達613.9億盧布，跨境調運現鈔6,033萬盧布。本公司現已建立了快捷的人民幣現鈔跨境運輸體系。本年度本行向俄羅斯銀行累計跨境調運人民幣3,000萬元，在推動人民幣國際化發展的同時，也為俄羅斯金融同業發展現鈔特色業務開闢了便利渠道。

報告期內，本公司憑借在對俄金融領域的優異表現先後榮獲《證券時報》評選的「2016年中國區十大創新項目獎」、《銀行家》評選的「2016年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亞洲銀行家年度「中國最佳區域貿易金融銀行」、《經濟觀察報》授予的「年度卓越跨境銀團貸款銀行」稱號等四項國際獎項。

3、現代農業金融業務

本公司緊密圍繞現代農業、國家糧食及土地政策，以助推龍江現代農業發展和優化金融支持方式的配套改革為契機，深入貫徹「產品創新」主題年發展戰略，不斷加大支農力度，落實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的發展理念，以推進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加快轉變農業發展方式，着力強化對加快農業現代化的金融支持，努力實現涉農信貸投放持續增長。報告期內，本公司累計投放基礎類資產金額50億元。同時，本公司積極瞄準新三板農業板塊資本市場，開創了本公司農業板塊首筆投貸聯動業務；加快推進在線供應鏈融資業務創新，配合產品創新部門研發操作系統，對接港口大宗糧食交易平台，逐步實現利用互聯網優勢服務集群客戶的戰略目標；推進與國內知名農機互聯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網平台開展全面合作，打造多渠道經營模式，為國內知名農機核心製造商及上下游配套廠和電商定製開發了農機供應鏈融資解決方案及配套產品；此外，還緊抓國家實施的農村兩權制度改革試點契機，支持農業龍頭企業對土地集約種植的兼併整合，針對大型糧食倉儲加工企業研發了土地流轉項目貸款，推動企業開展糧源基地規模種植，提高糧食單產，鎖定收儲糧源，向農業上游延伸金融融資鏈條。2016年，在國家兩權改革試點區紮實特旗，成功發放首筆「龍頭企業+合作社+農戶」模式的土地流轉貸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涉農貸款金額為人民幣378.274億元，較上年末增幅11.9%，其中農戶貸款餘額為人民幣96.202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0%。報告期內，以「豐收e貸」為主打的新型農貸產品迅速推廣，在傳統農貸模式基礎上，進行了深度創新，通過「白名單」制度應用、自助渠道推廣、極速遠程審批、隨借隨還等核心優勢極大提升了農戶信貸體驗，全年實現投放16.3億元，1.9萬筆，支持專業大戶、家庭農場等新型農業經營主體人民幣76.08億元。報告期內，本行積極響應國家「兩權」抵押政策號召，成功發放了4筆農村承包土地經營權抵押貸款，成為全國首批發放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抵押貸款的金融機構，得到監管部門高度支持與贊譽，並受到新華網、新浪財經、東北網等多家媒體關注。報告期內，着力打造農金業務創新增長點，進一步拓寬農村金融貸款擔保方式，創新推出畜保通產品，並於2016年11月30日成功發放首筆83萬元「畜保通」活體抵押貸款，獲監管部門高度認可。報告期內，本行積極探索農村消費場景金融，研發推出針對農村客戶結婚融資的「婚慶貸」產品，具有無抵押、材料簡、隨借隨還等特點，充分滿足農村地區客戶婚嫁融資需求。報告期內，在「農信銀杯第六屆中國農村金融品牌價值榜」評選活動中，本行憑借在農村金融領域取得的成績及突出貢獻榮獲「2015全國農村金融十佳品牌創新機構」獎項。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 控股子公司情況

1、村鎮銀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控股村鎮銀行24家（另有8家籌建），下設村鎮銀行支行34家，主要分佈在國內的東部、中部以及西部地區。截至2016年12月31日，24家村鎮銀行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244.34億元。其中：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21.06億元，同比增長20.8%；存款餘額為人民幣180.83億元，同比增長31.3%；2016年，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3.53億元，同比增長17.3%。

各家村鎮銀行認真貫徹本集團總體戰略，立足「四個堅持」，即堅持本土化、堅持向下延伸、堅持特色經營、堅持服務三農和小微企業的市場定位，以產品創新和服務文化建設為驅動，圍繞村鎮銀行不同時期發展特點創新業務發展及管理考核模式，逐步形成獨具特色的文化理念、思想體系、管理模式和工作機制，有效提升了核心競爭力，為本公司整體發展做出重要貢獻。

2、哈銀租賃

哈銀租賃自成立以來，在資產規模、累計投放及業務創新模式等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堅持「農字當頭、聚焦農機、立足龍江、面向全國」的戰略定位，進一步加大涉農租賃業務投放力度，初步確立了在涉農租賃領域國內領先的行業地位，連續三年榮登《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獲評「2016年度最具競爭力農業金融租賃公司」。2016年，哈銀租賃組織架構調整運行良好，對俄業務、清潔能源業務、交通物流業務全面開展，成效初顯。截至2016年12月31日，哈銀租賃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72.2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9.3%，本年度租賃業務累計投放人民幣129.18億元，當年淨利潤為人民幣2.1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58.7%。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哈銀租賃一直立足於服務「三農」，堅持涉農特色戰略不動搖，以成為一家「特色突出、治理科學、管理精細、技術領先、資產優良、回報豐厚、受人尊敬和愛戴」的國內一流金融租賃公司為發展願景，堅持走特色化、差異化發展道路，以效益為中心，以管理為手段，堅持發展特色業務，積極打造新的業務增長點，深耕農業農機領域，大力發展農機租賃業務，通過租賃特色的產品和業務的創新，實現租賃公司走真正的租賃業務發展的道路。

(七) 分銷渠道

1、 實體網點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各類營業機構355家，其中：分行17家，支行279家，分行級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1家，控股村鎮銀行24家，村鎮銀行支行34家。

2、 電子渠道

本行逐步形成了手機銀行、網上銀行、微信銀行、電話銀行以及線下自助終端相結合的電子渠道服務體系。電子渠道成為本行業務辦理主要渠道，截至2016年12月31日，電子渠道業務替代率達83%，移動渠道業務替代率達39%，較上年末分別增長10和15個百分點。

(1) 自助設備

本行通過自助設備為客戶提供存取款、賬戶查詢、代理繳費、更改密碼及轉賬等多種便捷服務。在不斷豐富設備功能的同時，積極搭建具有高效管理能力和監控手段的管理系統。合理分配和引導客戶對自助設備的使用，提高全行自助設備的管理效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940台自助設備，較年末增長4.0%，其中，自助取款機372台，存取款一體機395台，多媒體查詢機161台，發卡機12台。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 網上銀行

本行不斷拓展網上銀行業務功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網上銀行客戶共有145.09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53.10%，其中：企業網銀客戶達7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48.0%，個人網上銀行客戶達138.09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53.37%。

(3) 電話銀行

本行通過全國統一客戶服務電話95537為客戶提供全天候不間斷的電話銀行服務，包括：賬戶查詢、代理繳費、信用卡業務、口頭掛失、人工諮詢和外呼等多項服務。2016年全年，客服中心全年處理總業務量為245.7萬筆。

(4) 手機銀行

本行加快手機銀行業務發展，向客戶提供賬戶管理、基礎理財、轉賬匯款、自助繳費、信用卡、貸款等多項交易功能，具有數據可視化、手機理財、手勢指紋登錄、刷臉指紋認證、掃一掃、搖一搖、雲閃付等多項特色服務。2016年，本行手機銀行新增用戶超22萬戶。

(5) 微信銀行

本行微信銀行將銀行傳統線下渠道轉移至客戶指尖，在微信平台開放賬戶變動提醒、掌上理財、信用卡查詢、貸款申請等特色功能，提供充值繳費等豐富的增值類生活服務。截至2016年12月31日，微信銀行關注用戶達85萬戶，微信銀行理財總購買人次達51萬，全年理財產品銷售額507億元，單周銷售峰值達18億元。

(6) 直銷銀行

本行成功上線直銷銀行，積極構建具有哈行特色的直銷銀行運營和服務模式，目前支持app客戶端和微信端兩個渠道，為客戶提供包括投資理財、生活繳費、客戶信息查詢維護、消息推送及指紋登陸等功能。同時支持17家他行借記卡的綁定，安全方面支持人臉識別、身份證聯網核查和短信驗證等安全風控措施。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八) 信息技術

2016年，本公司信息科技工作以新核心轉型項目建設為主線，保障安全生產為根本目標，積極支持本行各項業務的發展。本年信息系統穩定運行，重要系統可用率、重要信息系統交易成功率均高達99.99%以上，交易量、交易金額以及系統處理能力、交易成功率、平均響應時間以及批量處理效率等各項技術指標較之上一年有顯著提高。

一是新一代核心建設工作於本年明確了業務需求，確定了架構調整方案。新一代核心系統將為本行產品創新、集中運營、移動金融等新興業務發展大有裨益，不僅適應金融體制改革的深化和利率市場化進程的推進，更在項目進程中培養了一支專家團隊，目前該項目已啟動實施建設並有序進行。

二是優化基礎設施建設，完善科技系統架構，推動新數據中心建設進程，穩固「兩地三中心」的生產運營模式。完成核心系統與全流程信貸系統的架構優化與數據遷移工作，通過存儲系統基礎設施改造，大幅提升兩個關鍵系統的交易與批量性能。

三是着力研究與實踐大數據技術，通過對本行歷史數據匯總、第三方數據採購，實現了歷史數據查詢、反欺詐項目群、丁香大數據等分析應用，提升本行精細化管理水平，通過CRM等項目的不斷推廣，為本行的業務提供強有力的數據支撐。

四是豐富信息安全技術手段，有效防控科技風險。通過應用4A、滲透測試、安全監測、終端管控、數據脫敏等技術手段，形成信息安全縱深防禦體系。開展移動互聯網監測預警項目建設，實現對移動互聯網應用的實時安全監測與預警，保障本行客戶移動互聯渠道資金安全，有效防控本行的聲譽風險。建立全面監控體系，針對關鍵應用系統，持續補充監控策略，不斷提高業務系統可用性。

五是強化移動渠道功能，充分利用移動互聯技術，着力於移動渠道產品的功能升級和優化。本行直銷銀行已於2016年9月成功上線，趨於同業較高水平，產品已涵蓋存款、基金、理財、小額信貸及生活服務類產品。直銷銀行始終堅持自主可控的建設思路，完全掌握核心技術，不斷進行全方位的優化和改進。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九、面臨的風險及管理措施

2016年，本行積極應對金融新態勢，秉承「風險管理創造價值」的理念，本着「強化剛性管理、加大問責力度」的工作主旨，持續推進新資本協議實施工作，強化全面風險監測、預警和管理工作，進一步提高本行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

本行充分分析宏觀形勢及內外部風險特徵，根據發展戰略、風險管理能力、外部環境變化及股東價值回報要求，確立2016年全行風險偏好，制定2016年主要風險管理政策，加強資產質量管理，落地動態授權、產品停復牌和風險績效等管理機制，實現執行層面准入及部份限額的系統剛性管控，持續開展押品風險價值估值，強化內評應用，實現操作風險三大工具線上應用，截至2016年末，已組織全行完成合規自評估工作和合規自評估報告撰寫，完成RWA項目系統上線，完成全面風險管理驗證工作，內審稽核部已完成新資本協議稽核審計報告，符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自主申請高級計量方法的合規達標要求。

（一）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信用質量發生變化，影響金融產品價值，從而給本行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主要存在於貸款組合、投資組合、擔保、承諾和其他表內、表外風險敞口等業務。本行信用風險管理執行統一的風險偏好，將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的範圍內，以達到良好的風險回報收益，實現對信用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明確信用風險管理政策，以資產質量管理和RAROC為核心，通過承接全行風險偏好涉及信用風險的量化標準，業務發展戰略和本行資產質量，充分考慮外部經營環境和監管要求，設置總行層面信用風險總體控制標準，通過准入政策和限額體系傳導實現組合層面的信用風險管理，實現全行資產質量可控，實現全行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最大化。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以實施新資本協議為契機，繼續完善內部評級體系，完成信用風險內部評級體系全面驗證項目，構建內評驗證體系，進一步加強數據積累，建立並實施模型持續監測、定期全面驗證、優化升級機制，深化內評成果應用，確保本行內評體系持續平穩運行。截至報告日，本行已完成非零售債項評級模型，以及個人經營、微型金融、市民E貸、金稅E貸等零售申請評分卡的開發及優化工作，調整零售審批策略42次，正在推進零售行為評分卡、分池模型、非零售客戶評級模型的優化工作。在內評成果應用方面，已全面實現內部評級在貸前准入（系統剛性控制）、信貸授權（系統剛性控制）、授信審批、單一客戶限額和貸後監控等領域的應用，並逐步推進在經濟資本計量、風險偏好、績效考核、RAROC等領域的高級應用。在非零售和零售計量工具的開發和應用方面，本行與國內先進銀行基本保持一致。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押品風險估值體系建設工作。不斷完善押品估值系統，共升級、改進系統十餘次，已實現全行14大類、21細類的押品風險價值評估的政策固化、押品評估和重評估、押品模型及參數管理、押品數據驗證與管理、評估對象管理以及統計分析報告等各項管理功能；持續開展押品風險價值初評和重評估工作，進行押品數據標準化治理和押品數據更新；優化押品風險估值模型，提高商業用房評估準確性，提升居住用房自動評估功能，押品風險估值工作在行業內處於先進水平。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各類信貸產品的整體風險評估，強化各機構產品質量動態管理；開展大數據風險監測分析，充分運用人行徵信數據、第三方機構數據和本行內部數據，進行異地法人授信等多維度風險分析報告，動態調整風險管理的評分權重、規則和策略，資產質量保持相對穩定。同時，切實提升風險分類工作質量，加強反欺詐管理工作，全面加強貸款催收工作。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共收回過往年度核銷的貸款人民幣1.034億元。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風險預警體系建設，客戶風險預警系統正式上線推廣應用，持續監測客戶風險預警系統的運行及預警信號有效性，不斷優化系統功能。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本行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和策略，並審議流動性管理活動中的重大問題。本行建立了覆蓋全行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對面臨的流動性風險進行全面管理。本行建立了完善的流動性風險限額體系，並按規定頻率對限額執行情況進行監測和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循巴塞爾協議實施標準，全面推進流動性風險管理項目成果落地應用，強化法人和集團層面的流動性風險管控，重點實現流動性風險並表管理，防範流動性風險在集團內部傳遞。本行採取將期限缺口分析與現金流量分析結合的方法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建立了快速反應、多部門聯動的流動性風險應急機制。同時，本行不斷健全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加強組織架構治理，建立和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制度體系、限額控制、壓力測試、應急計劃、風險報告及內部銜接機制等，建立與本行相適應的流動性風險偏好及管理政策，明確了本行流動性風險的管理策略、要求及控制標準，確保各項流動性指標控制在監管要求及內部管理標準之內，有效規避風險事件，提升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水平。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計	6,358.2	30,979.2	40,190.1	40,436.1	142,348.6	149,124.4	78,538.5	38,822.4	526,797.5
金融負債合計	-	148,072.7	39,935.3	39,506.7	212,191.7	50,226.8	9,414.8	-	499,348.0
流動性淨額	6,358.2	(117,093.5)	254.8	929.4	(69,843.1)	98,897.6	69,123.7	38,822.4	27,449.5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的流動性覆蓋率。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80,129.5	67,401.9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	33,464.4	50,643.0
流動性覆蓋率(%)	239.45%	133.09%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流動性覆蓋率為239.45%，符合中國銀監會最新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對商業銀行流動性覆蓋率的要求。

(三)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目前所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有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根據全行風險偏好，控制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在本行可以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利率風險指由於利率的不利變動使本行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交易賬戶利率風險主要存在於交易業務，具體包括債券交易和衍生產品交易。在交易賬戶利率風險管理方面，本行明確交易賬戶與銀行賬戶劃分標準，每日對交易賬戶下資產進行市值重估，按照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和風險限額進行限額管理並按頻率進行監測。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根據(i)預計下次重新定價日，及(ii)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最後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進行缺口分析的結果。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計	216,408.0	154,422.4	114,965.2	26,426.9	14,575.0	526,797.5
金融負債合計	225,473.6	209,709.4	47,287.4	9,402.9	7,474.7	499,348.0
利率敏感度缺口	(9,065.4)	(55,287.0)	67,677.8	17,024.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匯率風險是指由於匯率的不利變動使本行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外匯風險存在於與外幣相關的交易和非交易業務中，包括外幣貸款、外幣存款、外匯自營、代客結售匯等。本行設置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和敞口限額對外匯交易業務進行外匯風險管理。結售匯業務實行專人盯盤、大額頭寸提前預報制度，對大額結售匯業務進行逐筆實時平盤，保證收益的同時有效控制匯率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在充分考慮歷史交易情況的同時，結合整體金融形勢以及本行可承受的風險水平，運用OPICS RISK系統對本行資金交易情況開展敏感性分析、風險價值VaR分析、情景分析等風險計量工作，合理設定限額模型，科學開展限額制定工作。同時，本行積極開展市場風險壓力測試工作，進一步完善壓力測試方案，優化模型傳導，規劃壓力情景，有效選取壓力指標，有效保證市場風險的可控性。此外，面對資金交易的多樣化發展趨勢，本行合理開發市場風險計量模型，推進衍生品計量工作，充分實現市場風險定性、定量相結合的有效管控。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按幣種劃分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外幣					
	美元	港幣	盧布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計	522,036.5	4,535.5	18.6	82.8	124.1	526,797.5
金融負債合計	496,705.5	2,462.2	37.7	15.0	127.6	499,348.0
資產負債淨頭寸	25,331.0	2,073.3	(19.1)	67.8	(3.5)	27,449.5
信貸承諾	72,924.7	244.3	-	-	11.3	73,180.3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四)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的三道防線彼此分離且獨立，在堅持統一操作風險偏好下，建立起一套包括治理架構、政策制度、管理工具、計量方法和信息系統在內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有效防止高風險領域操作風險事件發生。

報告期內，本行以實施巴塞爾協議為契機，推動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關鍵風險指標、損失數據收集等三大管理工具的全行落地應用，將操作風險管理工作常態化。本行通過操作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實現三大工具線上實施，並運用系統對操作風險管理狀況進行更加直觀的展示和分析，提升操作風險管理的自動化水平和管理效率。本行強化運營管理監測，通過櫃面風險監測預警系統對櫃面業務實施預警，有效控制櫃面業務操作風險事件的發生。

(五) 信息科技風險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本行在運用信息科技技術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系統安全管理，已構建起「兩地三中心」生產運營模式，重要應用系統的物理架構均採用安全性高的體系結構，在生產系統上部署多種具備安全控制功能的軟硬件系統和工具，建立了信息安全訪問管理與控制(4A)系統，開展各類信息系統應急演練工作。加強網絡安全管理，建立了網絡安全技術防護體系，構建了內網終端安全管理體系；配置了網絡安全策略，完成生產網、辦公網、互聯網之間的有效隔離，對服務器、網絡設備、安全設備建立安全配置基線，結合同業及最佳實踐制定了安全策略。加強互聯網及移動類業務安全管理，積極與國內多家知名的信息安全公司開展深入合作，對相關係統開展了滲透性測試並對發現的問題及時進行修復，同時對本行網站、網銀等互聯網系統提供持續的安全監測預警。加強數據安全管理，重要數據傳輸採用了加密傳輸技術，進行敏感數據傳輸字段加密處理，對於移動應用類APP客戶端軟件採用客戶端軟件加密等，啟動並完成了數據脫敏項目的建設實施，測試數據實現了自動脫敏。全面提升了信息科技風險防控及系統運維能力，保證了各系統的穩定性和安全性，並以日益完善的災備體系保障本行重要業務持續性運營。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管理是本行一項核心的風險管理活動。本行董事會對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監事會對合規風險管理進行監督。本行建立了全面、有效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健全了合規風險管理三道防線，通過持續改進和完善合規風險管理職能、提升風險管理水平，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識別和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制定並執行風險為本的合規管理計劃，深化「防、控、查、改」一體化工作思路，提高內控合規精細化水平，健全適應業務發展轉型的全面內控合規風險管理體系。努力夯實合規管理基礎，積極優化合規體制機制建設，嚴格防範和有力化解合規風險；發揮專業優勢，注重風險實質，前置介入業務研發，全方位有力地支持和推動本行業務創新健康穩健發展；接受「兩個遏制、兩個加強」回頭看等多項外部監管檢查，對檢查中發現的問題加大整改力度，發揮合規風險管理的威懾力，實現「意識中不想違、過程中不能違、結果看不敢違」的工作目標；加強研習境外法案、監管政策和法律法規，全覆蓋高質量地提供法律合規服務；開展落實常態化合規教育及培訓，提升合規專業化水平。

(七) 反洗錢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秉承「風險為本」的管理理念，以探索建立線上線下聯防聯控體系為目標，持續提升自主監測可疑交易能力，強化客戶身份識別和客戶風險評級協同管理，健全洗錢風險監測人員名單，持續優化反洗錢管理系統建設，反洗錢監測工作質量不斷上升，人工成本逐步下降。完善反洗錢管理機制，全面提升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工作管理水平，有效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積極配合監管部門開展反洗錢協查工作，組織開展反洗錢專題培訓及反洗錢宣傳活動，搭建良好的反洗錢內外部環境，有效提升了本行反洗錢管理履職能力和工作水平。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與有重要影響人士的主要關係

報告期內本行進行了組織架構改革，為員工打造出更加有益成長的機制和空間。此外，本行重視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不斷完善員工職業與安全管理體系，建立了哈跑e族俱樂部、組織參加馬拉松比賽。拓寬員工職業發展通道，為員工制定先進的培訓計劃，以全面提升員工的專業知識與職業技能，完善激勵約束機制，加強員工績效考核，並實施了多元化的薪酬政策與福利待遇。關愛員工工作環境和身心健康，維護員工合法權益，提升了員工滿意度和幸福感，進一步奠定了員工與企業共成長的基礎。有關本公司員工情況，請參見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員工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始終高度重視幾種投資者權益，為廣大投資者創造切實的價值回報。分紅方面，本公司2015年度分紅採用現金分紅方式，向全體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人民幣1.07元（含稅），保證投資者實現合理的投資回報。投資者交流方面，本公司主要通過以下幾種方式不斷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1) 分別於2016年3月和8月，在香港召開了2015年度以及2016年中期業績分析師投資者推介會、媒體專訪會，共有超過80人次的國內外基金經理、分析師及媒體記者參加了會議；(2) 分別於2016年3月、5月以及8月，本行管理層赴境外進行三次業績路演，會見了超過30家境外機構投資者；(3) 2016年，本行先後接待了香港投資推廣署、美國威靈頓資產管理、美國退休教師基金、美國Indus資本等境內外機構投資者和投行、券商分析師的來訪，充分利用投資者、分析師上門拜訪的機會介紹本行打造「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的戰略方向和定位，以及經營轉型的思路和進展；及(4) 2016年，本行及時回覆了投資者通過各種渠道提出的問題和建議，包括接聽投資者電話60餘次，回覆大量投資者和分析師的電子郵件諮詢，並處理投資者與本公司預約會議的有關事宜。

本公司堅持以客戶為中心。2016年，本公司嚴格執行董事會制定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辦法》，切實建立保護客戶的管理制度體系。注重與客戶的溝通交流，及時反饋客戶信息，本公司通過全國統一客服電話95537為客戶提供全天候不間斷的電話銀行服務。報告期內，客服中心全年處理總業務量超過245萬筆。良好的客戶溝通為本行奠定了很好的客戶基礎。2016年，本行客戶總量超過1,882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了84.55%。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一、企業社會責任

2016年，是中國推進「十三五計劃」的開局之年，也是本公司啟動實施2016-2020年「新五年」發展規劃的第一年。本公司的戰略目標由此前的建設「國內一流、國際知名小額信貸銀行」，升級為建設「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

本公司以實現新的戰略目標為動力，堅定不移地秉承「普惠金融，和諧共富」理念，不忘初心，以實際行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回饋社會，反哺民生，努力成為一家有理想、有激情、有活力、有創造力的銀行，成為一家文化底蘊深厚、公益品牌突出、備受尊敬的銀行。

2016年，本公司繼續在以「金融責任、環境責任和社會責任」三個責任系統為支撐的框架下，通過產品創新、服務轉型、人才政策、品牌升級等要素驅動，將「信任、溫暖、鏈接、承諾」的品牌內涵滲透在企業社會責任的方方面面：

企業與股東、員工、債權人和其他利益相關方的關係管理得以不斷優化；企業文化建設與時俱進，「快樂工作，健康生活」的新型企業文化特徵受到公司內外的一致認同；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水平顯著提升；核心競爭力和差異化發展態勢愈加明顯；員工的工作環境和成長空間更具吸引力和凝聚力；企業慈善基金會正式成立，員工參與社會公益和慈善活動的志願熱情與專業性有大幅提高。2016年度，本公司用於社會公益的投入為人民幣2,319.70萬元。

本公司努力發展綠色信貸，打造綠色銀行。綠色信貸是指對綠色產業、節能環保等企業投放的信貸。本公司嚴格執行綠色信貸等金融政策，倡導綠色金融理念，投身綠色信貸領域，大力支持綠色經濟、循環經濟、低碳經濟的發展。截至2016年末，本公司投放綠色信貸餘額達到人民幣15.87億元。

一直以來，本公司力行節能減排，積極推進無紙化辦公，珍惜資源，實現經濟、環境和社會的健康協調可持續發展。2016年，圍繞「產品年」工作主題，全面發力移動金融，並以線上公益活動促進綠色銀行深入人心。本公司開展的「我為公益添一分」線上公益行動，鼓勵客戶優先選擇在電子渠道端進行業務操作，並將每一筆操作折算為節約一張櫃面票據或表單，該活動累計節約紙張費用人民幣20萬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二、重大期後事件

(一) 寧安融興村鎮銀行獲批開業情況

2017年1月12日本行發起設立的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牡丹江監管分局的《關於同意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覆》(牡銀監覆[2017]1號)，於2017年1月19日獲得中國銀監會牡丹江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25H323100001)，於2017年1月25日獲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31084MA1979WY18)，註冊地址為黑龍江省牡丹江市寧安市寧安鎮通江路134號，法定代表人為馮志剛，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萬元，本行持股100%。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借記卡)；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二) 哈銀消金獲批開業情況

2017年1月22日，本行發起設立的哈銀消金獲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的《關於同意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覆》(黑銀監覆[2017]22號)，並於2017年1月24日取得哈爾濱市道里區市場監督管理局頒發的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30102MA1979M188(1-1))，註冊地址為哈爾濱市道里區群力第四大道1536號A1棟1層4號，法定代表人為孫嘉巍，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億元，其中本行持股59%。經營範圍為「經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依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其他規定批准的業務，經營範圍以批准文件所列的為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哈銀消金開業後，將以普惠金融為使命，充分利用本行在小額信貸領域所積累的產品創新、風險控制、技術研發等豐富經驗，發揮股東在大數據、互聯網金融、消費場景等方面的資源優勢，從細分人群的特定需求出發，通過定制化策略，依托真實的消費場景拓展服務渠道，滿足城鄉居民的全方位消費需求，為其打造全新的互聯網消費金融服務體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 優先股發行情況

2017年2月10日本行召開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7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境外發行優先股的方案。據此，本行擬非公開發行總規模不超過8,000萬股境外優先股，募集資金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0億元，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本行已於2016年12月23日的通函以及2017年2月10日的公告中披露了有關本行建議發行優先股的相關事宜。

本行目前正根據計劃推進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相關事宜，並將適時披露進一步詳情及進展。

(四) 綠色金融債發行情況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2017年1月18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7]第5號)，核准同意本行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50億元人民幣綠色金融債券。

本行將根據市場情況適時發行綠色金融債券。

十三、股息

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第十七條「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相關方案實施前，主承銷商不得承銷上市公司發行的證券」的規定，綜合考慮本行的A股境內發行工作已經進入審核反饋階段，若向股東派發2016年度末期股息將對A股發行工作造成影響。據此，本行董事會於2017年3月29日的會議決議，建議不向全體股東派發2016年度末期股息。該等不派發股息之建議將提請於2017年5月19日舉行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本行的獨立董事對該利潤分配方案亦發表了獨立意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四、其他事項

(一) 股本及主要股東

有關本行股本及主要股東情況請詳見「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有關本行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請詳見「重要事項」－「債務證券發行情況」。

(三) 儲備

本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四) 可供分配儲備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100.14億元，本公司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90.45億元。

(五) 債權證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的債權證詳細情況如下：

1、 2016年信貸資產支持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惠金2016年第一期信貸資產支持證券人民幣225,730.70萬元。發行的詳細情況如下：

根據2013年11月1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五屆十五次會議決議、2016年1月21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六屆七次會議決議，本行董事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的信貸資產支持證券，以盤活本行的存量資產，優化資產結構，提高本行的資金使用效率。

根據中國銀監會創新監管部2015年12月25日下發的《關於惠金2015年第一期信貸資產證券化項目備案通知書》和中國人民銀行2016年2月25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6]第36號)，核准本行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2.58億元信貸資產支持證券。本行於2016年3月16日發行的惠金2016年第一期信貸資產支持證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惠金2016年第一期信貸資產支持證券分為優先A檔、優先B檔資產支持證券和次級檔資產支持證券三檔，合計總發行規模共人民幣225,730.70萬元。其中：優先A文件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69,005萬元，債券簡稱16惠金1A（債券代碼：1689059），加權平均期限0.33年，票面利率3.18%；優先B文件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993萬元，債券簡稱16惠金1B（債券代碼：1689060），加權平均期限1.17年，票據利率3.5%；次級文件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5,732.70萬元，債券簡稱16惠金1C（債券代碼：1689061），加權平均期限1.69年，無票面利率。

2、2016年二級資本債券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2016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級資本債券」人民幣80億元，發行債券所募集的資金全部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優化本行的資本機構，支持業務持續發展。

發行的詳細情況如下：

根據2015年12月7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六屆六次會議決議和2016年1月22日作出的本行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行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8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根據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2016年3月18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同意哈爾濱銀行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批覆》（黑銀監覆[2016]29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6年6月2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6]第89號），核准同意本行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8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本行於2016年6月16日發行的「2016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級資本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2016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級資本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80億元，在第五年末附有前提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10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為4.00%，債券簡稱「16哈爾濱銀行二級」（債券代碼：1620026）。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2016年哈銀租賃金融債券

根據哈銀租賃2015年7月17日作出的董事會第一屆五次會議決議和2015年7月17日作出的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決議，哈銀租賃董事會和股東會通過了《關於發行金融債券的議案》，同意哈銀租賃在中國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金融債券，債券期限為不超過5年，發行債券所募集的資金將用於涉農租賃業務的項目投放。

根據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2015年11月26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同意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發行金融債券的批覆》(黑銀監覆[2015]357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6年5月30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6]第86號)，核准同意哈銀租賃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20億元人民幣金融債券。哈銀租賃於2016年7月27日發行的2016年第一期金融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哈銀租賃2016年第一期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3.50%，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6哈銀租賃債01」(債券代碼：1622010)。

(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之上證證券

自2016年1月1日至本報告日期，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行的股份。

(七)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行的《公司章程》及中國的法律，本行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規定。

(八)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為10,995,599,553股，其中H股公眾持股量為3,023,570,000股，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的27.50%，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截至本報告日期，基於本行可獲得的公開資料所示，本行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要求。

(九)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並無有關本行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主要部份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 主要客戶

報告期末，本行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本行前五家最大客戶利息收入佔本行利息收入的比例不超過30%。本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不擁有上述五大客戶的任何權益。

(十一) 捐款

本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近人民幣2,319.70萬元。

(十二) 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於本行的日常銀行業務中向國內公眾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本行的某些關連人士如股東、董事、監事、行長及／或其各自的聯繫人等。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因該等交易均屬本行在日常銀行業務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因此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核、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報告期內，本行與關連人士未發生非獲豁免關連／持續性關連交易。

除上述披露外，沒有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9的任何關聯方交易或持續性關聯方交易屬於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應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十三) 董事及監事

於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成員名單及簡歷詳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該章節亦構成董事會報告一部份。

報告期內，本行原任非執行董事覃紅夫先生因個人原因於2016年8月15日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彭曉東先生經股東按照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推薦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有關議案已經通過2016年8月15日本行六屆十次董事會的審議，並於2016年10月13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於2016年12月1日獲得黑龍江銀監局核准並正式出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十四) 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行概無任何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五) 薪酬政策

本行的薪酬政策及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員工情況」。

本行董事和監事的酬金制定政策及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董事、監事及高管考評激勵機制及年度報酬情況」及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十六)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不得以不作賠償方式終止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十七)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和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未持有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本行或其相關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定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報告期內，本行並無授權本行董事、監事及行長（包括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任何認購本行或任何相關法團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十八)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二零一六年度，本行概無曾經或正在生效的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本行的董事（不論是否由本行訂立）或本行之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行訂立）。

本行已為董事和監事因履行其職責而產生的法律責任購買保險，相關保單的適用法律為中國法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九) 董事和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利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與彼等有關連的實體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了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中享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

(二十)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有關本行的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內。

(二十一) 審計師

本行審計師情況，請參見「企業管治報告」－「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部份。

十五、前景展望

2017年，國內經濟形式依然比較複雜，所面臨的挑戰依然嚴峻。一是風險考驗依然存在。我國宏觀經濟處於經濟增速換擋期、結構調整陣痛期和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的「三期」疊加階段，伴隨着經濟增速下行以及企業去槓桿和去產能的過程，企業償債能力減弱，各類隱性風險逐步顯性化，在未來一段時間內，商業銀行不良貸款將進一步暴露。二是監管環境更加嚴格。國內銀行業監管和違規問責力度逐步加大，宏觀審慎評估體系以及行業新規對本行的經營產生較大的影響，監管更趨嚴格。三是競爭壓力持續加大。當前，銀行業正向着主體多元、業態多樣、競爭跨界的趨勢轉變，競爭日趨激烈。對此，多數商業銀行圍繞「綜合化、輕型化、精細化、智能化」等方向，加大創新力度，加快轉型步伐。四是以互聯網金融企業為代表的進入者帶來了創新的業務模式，對商業銀行傳統經營模式造成較大衝擊。借助新技術，互聯網金融企業逐漸滲透到銀行業務中，不斷改變市場競爭格局，為傳統銀行帶來了新的挑戰。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然而，在面臨諸多挑戰的同時，隨着中央及地方深化改革、結構調整等相關舉措的陸續出台，我們也迎來很多轉型發展的機遇。一是經濟結構調整催生出一批新型企業，增強市場活力，為我們的客戶拓展、業務發展和經營轉型提供了新機遇；二是國家開展的一系列推進新型城鎮化和農業現代化、加大基礎設施投資力度、提高對東北發展的支持力度等促進轉型發展的舉措，為銀行金融業務升級和金融業務的發展創造了有利條件；三是消費拉動經濟的基礎作用日益明顯。未來我國消費市場仍將保持旺盛的增長勢頭，多元化消費熱點和新型消費模式加速形成，給零售業務發展帶來巨大動能。四是新技術應用帶來的創新金融模式機遇。互聯網、大數據的廣泛應用，驅動銀行快速融入互聯網金融快速發展潮流，隨着「互聯網+」國家戰略逐步落地實施，銀行將加快佈局新技術的應用，創新金融模式，尋找新的利潤增長點。

未來，本行將繼續秉承「普惠金融、和諧共富」的經營理念，以產品創新為引擎，在發展道路上做到「五個堅持」。即，堅持「小額信貸」發展道路，堅持「特色化、集團化、國際化」發展道路，堅持「線上移動銀行與線下傳統銀行」共同發展道路，堅持「零售金融、公司金融、同業金融、移動金融」四大金融板塊為支撐的發展道路，堅持產品創新導向的發展道路，爭取到2020年，把本行建設成為一家「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郭志文

中國•哈爾濱

2017年3月29日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一、股本

本行於2014年3月31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共發行2,748,700,000股H股，完成發行後本行總股本增加至10,995,599,553股，註冊資本共計人民幣10,995,599,553元。

二、股份變動情況表

	報告期內增減(+/-)						單位：股		
	2016年1月1日 數量	比例	定向增資	發行新股	送股	其他	小計	2016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內資股									
1. 非上市法人股	7,889,497,752	71.75%			19,041,426	19,041,426	7,908,539,178	71.92%	
其中：(1)國有法人持股	2,194,789,800	19.96%					2,194,789,800	19.96%	
(2)民營法人持股	5,694,707,952	51.79%			19,041,426	19,041,426	5,713,749,378	51.96%	
2. 非上市自然人股	82,531,801	0.75%			(19,041,426)	(19,041,426)	63,490,375	0.58%	
H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3,023,570,000	27.50%					3,023,570,000	27.50%	
股份總額	10,995,599,553	100%					10,995,599,553	100%	

註： 哈經開、哈爾濱市哈東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哈爾濱工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等31家國有法人股東持有本行非上市公司股（內資股）。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股東持股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行股份總數10,995,599,553股，其中內資股7,972,029,553股，境外上市股份H股3,023,570,000股。

非境外上市10大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數(股)	持股比例(%)	質押股份	持股種類
1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國有	2,160,507,748	19.65%	-	非境外上市股
2 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	民營	720,262,554	6.55%	-	非境外上市股
3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民營	719,816,019	6.55%	-	非境外上市股
4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民營	639,804,806	5.82%	184,966,105	非境外上市股
5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民營	572,253,048	5.20%	120,693,932	非境外上市股
6 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	民營	522,447,109	4.75%	-	非境外上市股
7 黑龍江同達投資有限公司	民營	358,578,793	3.26%	-	非境外上市股
8 哈爾濱巨邦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民營	301,170,095	2.74%	301,170,095	非境外上市股
9 北京新潤投資有限公司	民營	255,418,587	2.32%	-	非境外上市股
10 東寧麗致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民營	199,010,054	1.81%	194,982,174	非境外上市股

註：於2016年12月31日，上述非境外上市股佔比均按本行的總股本10,995,599,553股計算。此外，以上涉及股東持有的質押或凍結股份均為質押，不涉及司法凍結情況。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主要股東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行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內資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 內資股股份 (好倉)	佔本行 已發行內資 股股本之比	佔本行 已發行 股本之比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2,160,507,748	27.10%	19.65%
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720,262,554	9.03%	6.55%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719,816,019	9.03%	6.55%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639,804,806	8.03%	5.82%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572,253,048	7.18%	5.20%
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 ⁶	實益擁有人	522,447,109	6.55%	4.75%

註：

1. 哈經開由哈爾濱市財政局全資擁有。
2. 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由天津文華天海實業有限公司持股93.92%；天津文華天海實業有限公司則由包頭市榮慧貿易有限責任公司和杭州傑拉貿易有限公司分別持股50%和47.3%；包頭市榮慧貿易有限責任公司則由濟南康澤商貿有限公司持股98.22%；而濟南康澤商貿有限公司則由兩名自然人譚燃及張衍勇分別持股62.5%和37.5%。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於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由大連宇嘉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95.83%；而大連宇嘉信科技有限公司則由兩名自然人梁乙峰及刁小熙分別持股60%和40%。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於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由北京誠信豐匯科貿有限公司持股95.4%；而北京誠信豐匯科貿有限公司則由兩名自然人劉坤及趙永和分別持股60%和40%。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於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5.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由北京匯富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股93.61%；而北京匯富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則由一名自然人董雁持股80%。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由北京泰隆華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95.27%；而北京泰隆華勝科技有限公司則由北京傑勝天成貿易有限公司持股87.5%；而北京傑勝天成貿易有限公司則由自然人管武持股70%。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H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 H股股份 (好倉)	佔本行 已發行H股 股本之比	佔本行 已發行 股本之比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773,124,000	25.57%	7.03%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86,702,000	16.10%	4.43%
CITI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受控法團的權益 ²	401,275,000	13.27%	3.65%

註：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通過受其控制的法團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773,124,000股H股股份權益。
2. CITI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通過多間受其控制的法團持有相關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據董事所知，於2016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行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四、本行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主要股東

於報告期末，哈經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定義為持股10%以上的本行主要股東。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的第一大股東哈經開持有本行19.65%的已發行股份。根據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2012年5月30日核發的《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30100424004064C(1-1))以及2011年9月19日作出的《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章程修正案》，哈經開有效存續，經濟性質為全民所有制，哈爾濱市財政局為哈經開唯一股東。

五、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股東的股份質押及凍結情況

於2016年12月31日，有兩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東將305,660,037股進行了質押。

六、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公司無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

七、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東情況

於2016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東情況詳見前述「三、股東持股情況」。

八、本行及持股5%以上（含5%）股東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或持有本行已發行總股份5%以上（含5%）的股東概無承諾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一、企業管治組織架構圖

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企業管治情況綜述

良好的企業管治是本行董事會的責任。2016年，本行嚴格遵守境外上市的相關監管要求，致力於完善本行的企業管治機制，提升並改善本行的企業管治水平，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國內商業銀行管理辦法及企業管治的相關要求，並建立了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目前，公司的治理規範性文件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行長工作細則、關聯交易管理辦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董事會認為，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行持續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要求。

此外，董事會就本行董事、監事及有關員工的證券交易採取了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本行作查詢後，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行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彼等均符合有關的指引所要求的標準。

本行於2016年經本行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本行企業管治的決議如下：

2016年1月22日，本行召開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議案》。

2016年5月19日，本行召開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下有關企業管治的報告及規範性文件：《關於201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2015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201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財務費用預算報告的議案》、《關於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2015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聘請201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H股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發行綠色金融債券的議案》、《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關於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有關事項及填補回報措施，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就填補即期回報事項作出若干承諾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申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期限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進一步授權的人士擬定公開承諾函期限的議案》等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6年5月19日，本行召開2016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以下有關企業管治的報告及規範性文件：《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關於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有關事項及填補回報措施，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就填補即期回報事項作出若干承諾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申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期限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進一步授權的人士擬定公開承諾函期限的議案》等議案。

2016年5月19日，本行召開201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以下有關企業管治的報告及規範性文件：《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關於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攤薄即期回報有關事項及填補回報措施，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就填補即期回報事項作出若干承諾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公司申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期限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進一步授權的人士擬定公開承諾函期限的議案》等議案。

2016年10月13日，本行召開201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下有關企業管治的報告及規範性文件：《關於發行非資本金融債券的議案》、《關於選舉彭曉東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的議案》等議案。

於2016年，本行累計組織、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等各類重大會議共47次，其中，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5次，董事會會議6次，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26次，監事會會議4次，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6次。審議通過了本行的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預算報告、財務決算報告、利潤分配方案、高管績效考核指標、綜合經營計劃、關聯交易管理執行情況報告、風險管理報告、修改公司章程、機構發展規劃等重大議案及報告273項。為了進一步優化企業管治機制，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及A股上市相關要求，2016年，本行修訂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工作細則》；本行擬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故制定了境外發行優先股後適用並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已境外發行優先股且A股上市後適用並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等制度。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管理辦法》的規定，本行董事會對批准聘任的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了年度考評，並將績效考核結果應用於考評對象的薪資分配、職務聘任等方面，以促進本行高級管理人員不斷提高履職能力，完善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制度化、規範化、常態化的考核評價機制。

本行根據《董事履職評價辦法》的規定，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對董事進行了年度履職評價，促進董事謹慎、認真、勤勉地履職盡責和自律約束。

本行持續深化內控體系建設，從建立健全和落實各項內控規章制度入手，通過系統的宣傳、教育機制，培育良好的內部控制文化，完善各條線、各區域業務管控模式，從職責分工、報告路線、激勵約束等方面採取多種有力措施確保圓滿完成各項內控目標。

三、董事會

本行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4次定期會議，按照香港《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通知及會議材料分別至少於會議前14天和3天發送給各位董事。董事均可以提出議案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董事審閱，提出修改意見後由全體董事簽字確認。本行董事會、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高級管理層適時向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提供足夠信息以便作出決定。高級管理層在《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範圍內開展經營管理活動。全體董事均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行支付。本行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監督。有關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

董事會下設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辦事機構，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籌備、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及其他日常事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執行股東大會決議，董事會主要行使以下職權：

1.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2.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3. 決定本公司的發展計劃，制定本公司經營發展戰略並監督戰略實施；
4.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重大資產處置方案；
5. 制訂本公司風險容忍度、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
6. 制訂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7.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8. 制訂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9. 制定資本規劃，承擔資本管理最終責任；
10.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11. 定期評估並完善本公司企業管治狀況；
12. 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關聯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13.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分支機構及定員、管理人員職數的設置方案；
14. 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行長、董事會秘書；根據行長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副行長、行長助理、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人員；
15. 決定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監督並確保高級管理層有效履行管理職責；
16. 檢查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17. 制訂基本管理制度，審定行長工作細則；
18.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9. 管理本公司信息披露事項，並對本公司會計和財務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
20.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21. 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特別是主要股東之間利益衝突的識別、審查和管理機制等；
22. 聽取本公司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
23. 維護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
24. 制定及檢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25. 檢查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26. 制定、檢查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27. 核查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中規定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的信息；
及
28.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四、董事會成員

本行理解和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將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視為保障本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本行制訂了《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根據該政策規定，本行設定董事會成員結構時，應從包括性別、年齡、國籍、教育背景、專業資格、行業經驗以及其他因素等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問題；在董事會成員的遴選和委任過程中，應充分考慮有關人選多元化特點，綜合評估其才能、技能、經驗和背景，客觀衡量其對本行的潛在貢獻，從而確保董事會在履職過程中具備多樣化的觀點與角度，形成與本行發展戰略相匹配的董事會成員最佳組合。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現任董事會成員共13名，其中執行董事3名（包括郭志文先生、劉卓先生及張其廣先生），非執行董事5名（包括張濤軒先生、馬寶琳先生、彭曉東先生、崔鸞懿先生及陳丹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包括張聖平先生、何平先生、杜慶春先生、尹錦滔先生及江紹智先生），5名非執行董事均來自股東單位，具有管理、金融和財務領域的工作經驗；3名執行董事長期從事銀行經營管理工作，均具有豐富的銀行管理經驗及專業經驗；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經濟、金融、財務、法律等方面的專家，其中2名來自香港，分別擁有審計、財務、管理諮詢經驗及銀行業公司治理、風險控制管理經驗。關於董事會成員的變動及詳細履歷、董事任期等信息，請參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五、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的變動

報告期內，本行原任非執行董事覃紅夫先生因個人原因於2016年8月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彭曉東先生經股東按照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推薦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有關議案已經通過2016年8月15日本行第六屆第十次董事會的審議，並於2016年10月13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於2016年12月1日獲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核准彭曉東同志任職資格的批覆》黑銀監覆[2016]237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董事長及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建議。

郭志文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長，主要負責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向董事會提出本行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本行行長和董事會秘書等人選，簽署董事會重要文件和其他應由本行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文件等。鼓勵持有不同意見的董事提出建設性意見，及促進非執行董事作出有效貢獻。

張其廣先生擔任本行行長，主要負責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有關決議和經營計劃。

七、董事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全體董事均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本行及監管機構所賦予的權利，付出足夠的時間和精力處理公司事務。本年度，董事郭志文、張其廣、張濤軒、崔鸞懿、陳丹陽、張聖平僅1次未現場出席董事會，其餘董事的董事會現場出席率均為100%。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審議的議案均發表了專業意見，例如，對利潤分配方案等事項。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充分發揮各自的專業優勢，為本行的企業管治和經營管理活動提出專業和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本行開展了監事會對董事年度履行職務情況的評價，並將評價結果報告股東大會。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會計年度的財務報告，確保財務報告能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向等表現。在編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告時，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董事確認其對編製財務報告所應承擔的責任，而審計師對其報告發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154頁的獨立審計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八、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6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涉及本行發展戰略、經營計劃、財務政策、制度修訂等方面的重大議題，包括審議通過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預算報告、財務決算報告、利潤分配方案、高管績效考核指標、綜合經營計劃、關聯交易管理執行情況、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議案及報告90項。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召開方式
董事會六屆七次會議	2016年1月12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八次會議	2016年3月22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九次會議	2016年5月19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次會議	2016年8月15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一次會議	2016年10月13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二次會議	2016年12月15日	現場方式

各位董事出席2016年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情況見下表：

董事會成員	應出席董事會	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董事會出席率 ¹	出席次數／應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出席率 ¹	大會次數
郭志文 ²	6	5	1	83.33%	2/5
劉卓	6	6	0	100%	0/5
張其廣	6	5	1	83.33%	4/5
張濤軒	6	5	1	83.33%	4/5
馬寶琳	6	6	0	100%	5/5
覃紅夫（已於2016年8月15日離任）	4	4	0	100%	4/4
崔鸞懿	6	5	1	83.33%	2/5
陳丹陽	6	5	1	83.33%	2/5
彭曉東（已於2016年12月1日新任）	1	1	0	100%	0/0
張聖平	6	5	1	83.33%	5/5
何平	6	6	0	100%	4/5
杜慶春	6	6	0	100%	5/5
尹錦滔	6	6	0	100%	5/5
江紹智	6	6	0	100%	5/5

註： 1.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2. 本行董事長郭志文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於2016年5月19日舉行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九、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行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完全符合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和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與董事長座談、實地考察、專項調研、參加培訓與部門約談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行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獨立、客觀的專業意見，並注重保護中小股東的利益，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用。

本行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獨立性確認函。自2016年1月1日至本報告日，本行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四個專門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結構和人員構成符合監管機構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其中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各自主任委員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進一步強化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的監督。

2016年，本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依法獨立、規範、有效地行使職權，全年共召開會議26次，研究審議了定期報告、機構調整、制度修訂等107項對本行可持續發展及企業管治的提升具有重要意義的議案及報告，增強了董事會會議議事的專業性，提高了董事會的工作效率和科學決策能力，促進了本行各項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本行董事會四個專門委員會的成員、職權範圍及2016年度工作如下：

(一)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成員目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主任委員）、張聖平先生、江紹智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彭曉東先生。

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

1. 檢查本行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
2. 審閱本行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
3. 監管本行的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控制程序；
4. 監督及評價本行的內審稽核部門；
5. 向董事會建議外部審計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
6. 協調本行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工作；及
7. 就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有關審計委員會的企業管治原則及職權範圍向董事會作出匯報。

2016年，審計委員會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5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財務費用預算報告的議案》、《關於聘請201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批准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6年上半年度未經審計財務報表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16年度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的議案》等19項議案和報告。2016年，審計委員會多次聽取內審稽核部的工作匯報，不斷深入貫徹內控制度，督促指導稽核檢查工作，進一步完善內控體系建設，根據監管部門的年度財務報告披露要求及審計委員會審核披露計劃，審計委員會組織了2015年度報告及2016年中期報告的編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與審核工作。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與外聘審計師召開數次溝通會議，其中包括無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場的會議。審計委員會於2017年3月29日審核了本行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之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各位審計委員會成員出席2016年審計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審計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出席率 ^(註)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尹錦滔	5	5	0	100%
張聖平	5	4	1	80%
江紹智	5	5	0	100%
覃紅夫（已於2016年8月15日離任）	5	5	0	100%
彭曉東（已於2016年12月1日新任）	0	0	0	100%

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二）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

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成員目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慶春先生（主任委員）、何平先生、尹錦滔先生和非執行董事陳丹陽先生。

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

1. 至少每年審議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和構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2. 擬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標準及選任程序；
3. 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及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4. 評核獨立董事的獨立性；
5. 制定及實施本行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6.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審議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7. 向董事會建議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及激勵措施與方案；
8. 擬定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考核標準並進行考核，並向董事會呈報考核結果；
9. 核定高級管理人員、經營管理層與僱員的年度應分配激勵薪金的額度；及
10. 擬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2016年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召開了4次會議，全體委員認真、嚴格履行《董事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責任，圓滿完成了本年度各項工作安排。主要開展了以下工作：組織開展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評價工作；研究確定2017年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指標；完成擬任董事任職資格及條件的初步審核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哈爾濱銀行薪酬管理辦法（修訂稿）的議案》、《關於2017年度高管績效考評指標的議案》、《關於調整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組成人員的議案》等11項議案和報告。各位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成員出席2016年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出席率 ^(註)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杜慶春	4	4	0	100%
何平	4	4	0	100%
尹錦滔	4	4	0	100%
陳丹陽	4	4	0	100%

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 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目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先生（主任委員）、何平先生、杜慶春先生，執行董事劉卓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崔鸞懿先生。

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

1. 對高級管理人員在信用、市場、操作及信息科技等方面風險控制情況進行監督；
2. 定期評估本行的風險狀況；
3. 就改進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提出意見；
4. 審查本行的資產負債管理政策；
5. 收集並整理本行的關聯方名單及信息；
6. 檢查及監督本行的關聯方交易控制情況，及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聯方實行關聯方交易控制制度的情況，並向董事會匯報；及
7. 批准或初審《公司章程》及其他內部制度規定的應由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議的議案或初審的事項，或辦理相關事項的備案，並按規定向董事會匯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6年，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召開了9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哈爾濱銀行2016年風險管理政策〉的議案》、《關於2016年哈爾濱銀行風險偏好聲明的議案》、《關於〈哈爾濱銀行風險隔離管理辦法〉的議案》等43項議案和報告。各位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出席2016年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風險管理及關聯 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註）
張聖平	9	8	1	88.89%
何平	9	9	0	100%
杜慶春	9	9	0	100%
劉卓	9	9	0	100%
崔鸞懿	9	9	0	100%

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四）發展戰略委員會

發展戰略委員會由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目前包括執行董事郭志文先生（主任委員）、張其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江紹智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張濤軒先生、馬寶琳先生。

發展戰略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

1. 對本行中長期發展戰略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2. 對本行《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3. 對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4. 制定本行年度經營目標；
5. 監督、檢查高級管理層對中長期發展規劃、年度經營指標、投融資方案、資本運作方案的執行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6. 定期與高級管理層及部門交流本行經營和風險狀況，並提出意見和建議；
7. 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定期聽取高管層關於消費者權益保護相關工作的匯報，負責監督相關工作的執行和落實情況，並向董事會提交相關報告；及
8. 對綠色信貸相關戰略、政策和目標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督促高級管理層實施綠色信貸，踐行社會責任。

2016年，發展戰略委員會召開了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6年－2020年發展戰略規劃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綜合經營計劃的議案》、《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的議案》等34項議案和報告。各位發展戰略委員會成員出席2016年發展戰略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發展戰略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出席率 ^(註)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郭志文	8	8	0	100%
張其廣	8	8	0	100%
江紹智	8	8	0	100%
張濤軒	8	8	0	100%
馬寶琳	8	8	0	100%

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一、監事會

本行現任監事會成員共7名，其中外部監事3名，職工監事3人，股東監事1人。公司監事會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法律法規要求。報告期內，監事會召開了4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會工作報告、履職評價報告、年度報告、利潤分配方案、約談工作報告等議案及報告9項。各位監事出席2016年監事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監事會成員	應出席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出席率（註）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高淑珍	4	4	0	100%
王吉恒	4	4	0	100%
孟榮芳	4	4	0	100%
白帆	4	4	0	100%
盧育娟	4	3	1	75%
王穎	4	4	0	100%
楊大治	4	4	0	100%

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報告期內，根據監管部門對於本行《公司章程》的審批，本行監事會專門委員會由下設提名委員會和監督評價委員會兩個專門委員會，調整為下設提名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兩個委員會，主要是將原監督評價委員會的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職能調整至提名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結構和人員構成符合監管機構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委員會主任委員均由外部監事擔任。各專門委員會均按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監事會會議事規則及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要求開展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專門委員會依法獨立、規範、有效地行使職權，全年共召開會議6次，研究審議了年度履職評價報告、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等8項議案。

(一)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外部監事和職工監事組成，成員包括外部監事王吉恒先生（主任委員）、白帆女士，職工監事王穎女士。

主要職權範圍：

1. 擬定監事的任職條件、標準和選任程序；
2. 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3. 向監事會提出符合條件的外部監事候選人及推薦監事；
4. 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
5. 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
6. 根據本公司經營管理狀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7. 對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及
8.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了1次會議，組織開展了2016年度監事自評及互評工作。各位監事出席2016年提名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王吉恒	1	1	0	100%
白帆	1	1	0	100%
王穎	1	1	0	100%

(二) 監督委員會

監督委員會由外部監事、股東監事和職工監事組成，成員包括外部監事孟榮芳女士（主任委員）、股東監事盧育娟女士、職工監事楊大治先生。

主要職權範圍：

1. 擬定和實施對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離任審計的方案並在提交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
2. 了解董事會定期報告的編製和相關重大調整情況，並向監事會報告；
3. 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公司實際的發展戰略，對本公司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
4. 根據需要對本公司聘用外部審計機構提出監督建議；及
5.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監督評價委員會召開了5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2015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2015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及監事2015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15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實施2016年約談工作的議案》、《關於監事會約談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中期報告的議案》等8項議案和報告。各位監事出席2016年監督評價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出席率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會議次數	
孟榮芳	5	5	0	100%
盧育娟	5	4	1	80%
楊大治	5	5	0	100%

十二、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的變動

報告期內，無監事會成員變動情況。

十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十四、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為本行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已確認他們於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內一直遵守上述守則。本行亦就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行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五、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組織獨立董事調研考察4次，約談、走訪了哈爾濱、深圳、江西和上海等地，對5個總行部門及3家控股村鎮銀行子公司進行了實地調研。本行獨立董事通過面談與實地調研，了解各機構的規章制度建設、考核機制、信息科技、風險管控、預算管理及業務開展等情況，督促各機構提高經營管理水平，增強風險意識及風險管控能力，並為經營管理提出了獨立、客觀的專業意見和建議。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組織外部監事開展了三項專題調研工作，對17家分行、11家支行及總行四大金融總部、風險板塊、運營板塊、支持保障板塊，以及本行投資機構哈銀租賃、村鎮銀行董事局及6家村鎮銀行開展約談工作，重點關注戰略執行、風險控制、合規管理、財務管理、不良資產、案件防控等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組織安排了3次董事、監事培訓，涵蓋互聯網金融、上市公司社會責任、公司治理及銀行業相關熱點問題，並邀請相關高級管理人員列席。同時，組織高管人員學習企業管治、法律、財務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等專業知識，以確保其對本行的運營、業務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的充分了解。

2016年度董事出席專題培訓及實地業務考察情況：

董事姓名	出席專題培訓次數	實地業務考察次數
郭志文	1	5
劉卓	1	2
張其廣	1	5
張聖平	2	3
何平	2	3
杜慶春	2	3
尹錦滔	2	4
江紹智	2	4
張濤軒	2	0
馬寶琳	1	0
覃紅夫（已於2016年8月15日離任）	2	0
彭曉東（已於2016年12月1日新任）	1	0
崔鸞懿	2	0
陳丹陽	2	0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6年度監事出席專題培訓及實地業務考察情況：

監事姓名	出席專題培訓次數	實地業務考察次數
高淑珍	1	7
王吉恒	1	2
孟榮芳	1	1
白帆	1	2
盧育娟	1	0
王穎	1	1
楊大治	1	1

十六、章程文件修訂

為了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本行於2016年5月19日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該等修訂於2016年9月2日獲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的批覆後生效。

為滿足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要求，本行制定境外優先股章程草案和A股及境外優先股章程草案，該等草案於2017年2月10日召開的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7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尚待監管部門核准並在相關發行完成後生效。

十七、香港《上市規則》下的公司秘書

孫飛霞女士、魏偉峰先生自2014年1月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孫飛霞女士、魏偉峰先生的簡歷，請參閱「聯席公司秘書」。各董事均可與公司秘書進行討論，尋求意見及獲取數據。魏先生及孫女士確認於報告期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魏先生於本行主要聯絡人為孫女士。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八、與股東的溝通

在投資者關係管理中，本公司緊緊圍繞「普惠金融、和諧共富」的經營理念，以建設「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為戰略目標，突出強調本公司在小額信貸、農村金融以及對俄金融的特色市場定位，重點通過數據向投資者展示本行在小額信貸、移動金融以及對俄金融等業務領域的最新成績和未來潛力。同時，更多展示本公司在發起設立村鎮銀行、哈銀租賃等子公司方面的綜合化發展佈局。

報告期內，本公司始終高度重視投資者權益，為廣大投資者創造切實的價值回報。分紅方面，本公司2015年度分紅採用現金分紅方式，向全體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人民幣1.07元（含稅），保證投資者實現合理的投資回報。投資者交流方面，本公司主要通過以下幾種方式不斷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1)分別於2016年3月和8月，在香港召開了2015度以及2016年中期業績分析師投資者推介會、媒體專訪會，共有超過80人次的國內外基金經理、分析師及媒體記者參加了會議；(2)分別於2016年3月、5月以及8月，本行管理層赴境外進行三次業績路演，會見了超過30家境外機構投資者；(3)2016年，本行先後接待了香港投資推廣署、美國威靈頓資產管理、美國退休教師基金、美國Indus資本等境內外機構投資者和投行、券商分析師的來訪，充分利用投資者、分析師上門拜訪的機會介紹本行打造「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的戰略方向和定位，以及經營轉型的思路和進展；(4)2016年，本行及時回覆了投資者通過各種渠道提出的問題和建議，包括接聽投資者電話60餘次，回覆大量投資者和分析師的電子郵件諮詢，並處理投資者通過與本公司預約會議的有關事宜。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方式通過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行董事會辦公室的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哈爾濱市道里區上江街888號

郵政編碼：150010

聯繫電話：86-451-86779933

傳真：86-451-86779829

電子郵件：ir@hrbb.com.cn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九、股東權利

(一) 股東召集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 1、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 2、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 3、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 4、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及
- 5、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二) 在股東大會提出提案的程序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聯絡詳情請參見「企業管治報告」－「與股東的溝通」。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如公司股票上市地的香港《上市規則》另有規定的，應同時滿足其規定。除上述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十、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本行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行2016年度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機構。本公司過去三年內沒有更換審計師。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支付給上述外部審計師之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的酬金分別為人民幣6.2百萬元和人民幣0.4百萬元。

二十一、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與內部審計

董事會有責任持續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董事會通過其下屬各專門委員會，每年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進行檢討。

董事會通過其下屬專門委員會已完成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檢討。本公司依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的要求開展了內部控制評價。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納入內控評價範圍的業務和事項涉及了公司層面、業務層面和信息技術領域的各項控制，涵蓋了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等公司經營管理的主要方面，內部控制系統有效及足夠。此外，董事會對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有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亦已作出檢討並感到滿意。但是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不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因此董事會只能就不存在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做出合理保證而非絕對的保證。

(一) 用於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行有關用於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請參見本年報「董事會報告」－「面臨的風險及管理措施」部份。

(二) 用以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程序

本行每年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有關檢討工作是以監管機構及專業團體的指引、定義為基礎，根據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訊息與溝通及內部監督的五項內部監控元素進行評估，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及措施，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和風險管理功能；檢討範圍亦包括本行會計、財務匯報、內部稽核職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及培訓的足夠性。有關檢討由本行內部稽核部門統籌，通過管理層及業務部門的自我評估，並經管理層確認有關系統的有效性，內部稽核部門對檢討過程及結果進行獨立的檢查及後評價工作。有關2016年度的檢討結果反映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足夠，並已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

(三) 解決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

本行已基本建立且落實執行各項監控程序及措施，以防範和解決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主要包括：

- 建立了相應的組織架構和各級人員的職、權、責，制定了書面的政策和程序，對各單位建立了相互牽制的職能分工，合理地保障本集團的各項資產安全，並能在合法合規及風險控制下經營及運作；
- 管理層制定並持續監察本集團的發展策略、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的執行情況，並已設置了會計管理制度，提供衡量財務及營運表現的依據；
- 制定了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及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對信譽、策略、法律、合規、信貸、市場、業務操作、流動性、利率等風險均設定相關單位和人員應承擔的職責及處理程序，並建立了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本行制定了及時識別、評估及管理各主要風險的機制，並建立相應的內部監控措施。
- 本行確立的信息科技管治架構，設有多元化的信息系統及管理報告，包括各類業務的監察數據、財務信息、營運表現等，為管理層及業務單位、監管機構等提供衡量及監控的訊息；各單位、層級亦已建立了適當的溝通管道和匯報機制，以確保訊息的交流暢通；
- 本行的內部稽核部門採用風險為本的評估方法，根據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批准的內部稽核計劃，對財務範疇、各業務領域、各風險類別、職能運作及活動進行獨立的檢查，直接向審計委員會提交報告。本行的內部稽核部門對須關注的事項及須改善的方面進行有系統地及時跟進，並將跟進情況向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四)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組織和協調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務，匯集本公司應予披露的信息並報告董事會，持續關注媒體對本公司的報道，對涉及本公司內幕信息的報道予以求證。

本公司的任何僱員在得知任何可能屬於內幕信息的新進展或消息時，應在第一時間通過其單位或部門的負責人通知其各自的信息披露匯報人。信息披露匯報人須在第一時間將有關信息向本公司總行相關部門的信息披露匯報人匯報，本公司總行相關部門的信息披露匯報人應立即通知董事會秘書和董事會辦公室。如果須予披露的信息依法披露前，相關信息已在媒體上傳播，本公司須立即公告。

內部控制

本公司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對貫徹實施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要求，借鑒國際先進理念，構建及完善一套科學的內部控制體系及建立和保持一個控制得當並將風險狀況考慮在內的運營環境。本行建立職能清晰的內控管理框架，其中：董事會為決策層，負責保證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各級機構的管理層為組織協調層負責組織協調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實施及日常工作；各分支結構及各部門負責根據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和不斷完善各自的內部控制體系；各級合規管理部門和獨立的內審稽核部門負責監督評價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形成了分工合理、職責明確、報告關係清晰的內部控制治理和組織架構。

報告期內，本行實施了一系列內部控制的完善和優化工作，主要包括：

一是健全風險評估體系。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和相關管理人員充分認識到經營管理過程中所承擔的各類風險，通過多年努力，已初步建立了適合本行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風險管理範圍覆蓋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合規風險、法律風險、聲譽風險等銀行面臨的主要風險，並對這些風險進行持續監控。截至目前，數據平台、定價管理、全面預算管理、利率市場化項目、零售及非零售內評模型等一系列管理手段和系統逐步應用，風險評估精細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二是本行堅持全覆蓋、制衡性、審慎性、相匹配原則，建立健全內部控制體系，對各項業務活動和管理活動制定了全面、系統、規範的業務制度和管理制度；採取了適當的控制措施，執行標準統一的業務流程和管理流程。同時，採用了科學的風險管理技術和方法，識別和評估經營中面臨的風險，對各類主要風險進行持續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監控：健全信息系統控制，通過內部控制流程與業務操作系統和管理信息系統的有效結合，加強對業務和管理活動的系統自動控制；根據經營管理需要，確定了部門、崗位的職責及權限，形成了規範的部門、崗位職責說明；全面系統地分析、梳理業務流程和管理活動中所涉及的不相容崗位，實施相應的分離措施，形成了相互制約的崗位安排；制定了重要崗位的內部控制要求，對重要崗位人員實行輪崗或強制休假制度；制定了規範員工行為的相關制度，加強了對員工行為的監督和排查，建立了員工異常行為舉報、查處機制；根據各分支機構和各部門的經營能力、管理水平、風險狀況和業務發展需要，建立了相應的授權體系，明確了各級機構、部門、崗位、人員辦理業務和事項的權限，並實施動態調整；嚴格執行了會計準則與制度，及時準確地反映各項業務交易，確保財務會計信息真實、可靠、完整；建立了有效的核對、監控制度，對各種賬證、報表定期進行核對，對現金、有價證券等有形資產和重要憑證及時進行盤點；在開辦新業務、提供了新產品和服務，制定了相應的管理制度和業務流程；建立健全外包管理制度，明確了外包管理組織架構和管理職責，並對外包業務風險進行了評估；建立健全客戶投訴處理機制，制定了投訴處理工作流程，定期匯總分析投訴反映事項，查找問題，有效改進服務和管理。

三是本行在信息傳導與溝通渠道建設方面着重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兩個維度構建內部雙向信息溝通機制。通過明確各類報告信息的責任部門和報告路徑，建立了較為健全的行內信息交流與溝通機制。另外，通過優化OA系統等行內信息交流平台，確保總行各部門和各層級機構能夠將決策層的戰略、政策、制度及相關規定等信息及時傳達給員工，同時也支持員工將內部控制中存在的問題及時向各級管理層報告。在信息對外披露及外部信息接收方面，本行也建立了明確的歸口管理部門、信息披露流程、公文流轉機制，確保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規性及外部公文的及時流轉傳達。

四是近年來，本行致力於建立和完善多層級、多維度、多渠道共同監督的、有效的內部控制組織體系。本行建立了內部控制的報告和信息反饋制度，業務部門、內控管理職能部門、內部審計部門和其他控制人員發現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內部控制的隱患和缺陷，及時向董事會、管理層或相關部門報告。

五是不間斷的組織開展各項合規培訓和講座，加強合規文化建設，提升內控履職能力。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從重視內控學習培訓、強化案件防控、消費者權益保護及反洗錢管理等方面着手，強調內部控制的重要性，使本行全員了解內部控制的重要性，熟悉崗位工作的職責要求，理解和掌握內控要點，並積極參與內部控制，使全行上下形成良好的內控環境，進一步倡導「合規至上、全員合規、主動合規、合規創造價值」的合規理念，創建「合規高效」的企業文化。

內部審計

本行建立了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管理體系。董事會負責建立和維護健全有效的內部審計體系。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內審稽核部是本行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審計本公司的經營管理行為，並對董事會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負責。內審稽核部依照董事會授權獨立行使內部審計權，不受其他部門和個人干預。內部審計部門不參與其他部門職責範圍內的具體經營活動。

報告期內，本行內部審計部門順應當前風險形勢和本行自身轉型發展的新要求，堅持以風險導向為理念，堅守風險底線與監管紅線，以識別風險和推動內控機制完善為核心，持續強化對集團層面、機構層面、業務層面的監督檢查。牽頭組織並表範圍內全部機構的內部控制評價工作。組織實施了分支機構及村鎮銀行全面審計、經營管理員工任期審計、重點業務專項審計、新資本協議實施跟蹤審計、信息科技風險審計等項目，並通過非現場審計系統對系統支持業務實施全面、持續監督，內控及主要風險管理審計實現全覆蓋。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審計發現及審計成果轉化，積極推進問題整改與流程優化，督促被審計單位有效履職，提升本行風險防控能力。

本行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及其他詳情，請分別參見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九、面臨的風險及管理措施」部份。

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一、監事會召開會議情況

2016年度，本行監事會共計召開4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2015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2015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及監事2015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15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約談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中期報告的議案》、《關於調整監事會各委員會組成的議案》等9項議案。

二、監事會主要工作

(一) 制度建設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時時關注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指引的出台及制度更新，及時組織監事學習。根據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下發的關於修改章程的批覆，適時啟用新的監事會會議事規則及各委員會工作細則。

(二) 專項調研工作

報告期內，監事會組織開展了外部監事專題調研工作，設立消費金融發展策略、大數據時代的風險管理、三江平原經濟發展與哈行貸款產品創新及風險管控三個課題，通過相關調研，深入研究分析，形成專向調研報告，提出建議和意見，為公司決策經營提供參考。

(三) 約見談話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依據職責，重點對公司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職情況、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等情況進行監督，並組織實施相關活動。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全部省內外分行、部分支行及總行四大金融總部、風險板塊、運營板塊、支持保障板塊開展了約見談話工作。重點監督及了解分支機構、各部門工作開展情況、外部環境變化帶來的影響及應對的策略、新五年戰略的貫徹執行情況、新組織架構運行情況、風險控制、合規管理、財務管理、不良資產、案件防控等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還對本行投資機構哈銀租賃、村鎮銀行董事局及部分村鎮銀行開展約談工作，了解投資機構的全面風險管理狀況，重點關注投資機構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和風險管理能力提升情況。

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四) 履職監督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根據《公司章程》及監事會履職評價相關制度規定，監事會繼續組織開展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監督工作。通過審議議案、列席董事會及高管層會議、約見談話等方式，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進行監督。監事會根據年度履職監督情況，組織開展年度履職評價工作並編寫報告，提交股東大會及監管部門。

(五) 提出管理建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持續關注公司各類風險管理狀況及控制措施，在約見談話、專項調研及監督檢查過程中，針對公司經營發展、合規管理、風險控制、數據治理、集團化發展、優化資產結構等方面提出相關建議和意見，通報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為決策、經營提供參考，並提示嚴防操作風險、聲譽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票據業務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持續實施財務、全面風險管理和內控等方面的監督。

(六) 自身建設情況

一是制定監事會工作規劃。根據《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結合總體經濟環境及我行的實際，制定了年度工作規劃，明晰了工作目標、工作重點、工作措施和工作方法，為科學有效履職奠定了基礎。二是提升監事理論水平。通過組織監事參加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及監管政策新規的培訓，使監事更加明確所應承擔的法律責任、權利和義務，對公司上市後面臨的問題和挑戰有更深入的認識。三是強化監事的履職要求。對監事的會議、培訓出勤情況進行了嚴格考核，作為履職評價的重要依據；全體監事共同參與約談、課題調研等工作，深入了解行內的經營管理實際情況，並提出專業性建議，保證履職效果。

承監事會命

監事長

高淑珍

中國•哈爾濱

2017年3月29日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一、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等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結合本行實際情況，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境外上市的相關監管要求，致力於完善本行的企業管治機制，提升並改善本行的企業管治水平，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國內商業銀行管理辦法及企業管治的相關要求，並建立了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目前，公司的治理規範性文件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行長工作細則、關聯交易管理辦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董事會認為，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行持續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要求。

(一) 制定新五年發展戰略

報告期內，本行經過充分的研究和討論，制定了「2016年-2020年發展戰略規劃」及「2016-2020年戰略發展規劃詳規」，戰略制定的詳細情況如下：

2015年12月7日董事會六屆六次審議通過「2016-2020年發展戰略規劃綱要」，後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充分討論，在此基礎上，2016年1月22日董事會六屆七次會議審議通過「2016年-2020年發展戰略規劃」，為了進一步對戰略進行細化並增強可執行性，2016年5月19日董事會六屆九次會議審議通過「2016-2020年戰略發展規劃詳規」。

根據「2016-2020年發展戰略規劃」，在未來五年，本行將繼續秉承「普惠金融、和諧共富」的經營理念，以建設「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為戰略目標，以產品創新為引擎，以「零售金融、公司金融、同業金融、移動金融」四大金融板塊為支撐，實現「特色化、集團化、國際化」發展。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發起設立哈銀消金

為進一步鞏固和提升本行的小額信貸業務優勢，助力實現「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戰略目標，加快本行的集團化發展步伐，本行於2015年10月14日召開六屆五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發起設立消費金融公司的議案》。本行於2016年11月10日獲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籌建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銀監覆[2016]356號)的批籌文件，本行已於2016年11月14日的公告中披露了有關本行獲批籌建消費金融公司的相關事宜，本行嚴格按照籌建批覆意見積極開展相關籌建工作，具體進展情況詳見「董事會報告」－「重大期後事件」。

(三) 新投資設立村鎮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2016年8月15日召開六屆十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在平涼市崆峒區發起設立村鎮銀行的議案》、《關於在天水市麥積區發起設立村鎮銀行的議案》、《關於在成都市青白江區發起設立村鎮銀行的議案》、《關於在閬中市發起設立村鎮銀行的議案》、《關於在德陽市中江縣發起設立村鎮銀行的議案》、《關於在佳木斯市樺南縣發起設立村鎮銀行的議案》、《關於在訥河市發起設立村鎮銀行的議案》、《關於在寧安市發起設立村鎮銀行的議案》，截至2016年12月31日，8家新投資設立村鎮銀行全部獲得銀監部門籌建批覆，本行嚴格按照籌建批覆意見積極開展相關籌建工作，具體發起設立情況如下：

1、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寧安融興於2016年11月1日獲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籌建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黑銀監覆[2016]207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萬元，本行持有其100%股權。

2、天水麥積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天水麥積融興於2016年11月25日獲得中國銀監會甘肅監管局《關於籌建天水麥積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甘銀監覆[2016]182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行持有其98%股權。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平涼崆峒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平涼崆峒融興於2016年11月25日獲得中國銀監會甘肅監管局《關於籌建平涼崆峒融興村鎮銀行有限公司的批覆》(甘銀監覆[2016]184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行持有其90%股權。

4、閬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閬中融興於2016年12月29日獲得中國銀監會四川監管局《關於籌建閬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公司的批覆》(川銀監覆[2016]506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行持有其90%股權。

5、中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江融興於2016年12月29日獲得中國銀監會四川監管局《關於籌建中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公司的批覆》(川銀監覆[2016]507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行持有其70%股權。

6、成都青白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成都青白江融興於2016年12月29日獲得中國銀監會四川監管局《關於籌建成都青白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公司的批覆》(川銀監覆[2016]508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萬元，本行持有其70%股權。

7、樺南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樺南融興於2016年12月30日獲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籌建樺南融興村鎮銀行有限公司的批覆》(黑銀監覆[2016]361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萬元，本行持有其100%股權。

8、訥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訥河融興於2016年12月30日獲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籌建訥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公司的批覆》(黑銀監覆[2016]362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行持有其80%股權。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債務證券發行情況

(一) 報告期內發行債券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分別發行「2016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級資本債券」人民幣80億元以及發行「惠金2016年第一期信貸資產支持證券」人民幣22.573億元，此外本行的控股子公司哈銀租賃發行「2016年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金融債券」10億元。發行的詳細情況詳見「董事會報告」－「其他事項」－「債權證」。

(二) 過往發行金融債券情況

1、2012年金融債券

根據2011年8月8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四屆三十一次會議決議和2011年8月25日作出的本行201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行董事會和股東大會通過了《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金融債券的議案》，同意本行在中國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人民幣25億元普通（非次級）金融債券。

根據中國銀監會2011年12月15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金融債券的批覆》（銀監覆[2011]570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2年3月21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2]第19號），本行發行2012年金融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根據2012年5月製作的《2012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募集說明書》，該次債券發行的規模為不超過人民幣25億元，品種和期限為5年期商業銀行金融債券，票面利率採用固定利率形式，最終票面利率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確定，在債券存續期內固定不變；採用單利按年計息，不計複利，逾期不另計利息，債券簡稱「12哈行金融債」（債券代碼：1220008）。

2、2014年金融債券

根據2013年9月10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五屆十四次會議決議和2013年9月26日作出的本行201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行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的「三農」專項金融債券。

根據中國銀監會2014年9月12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三農」專項金融債券的批覆》（銀監覆[2014]615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4年12月5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4]第241號），核准同意本行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金融債券。本行於2014年12月15日發行的2014年第一期金融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4年第一期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4.60%，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4哈爾濱銀行01」(債券代碼：11420045)。

3、2015年金融債券

根據2013年9月10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五屆十四次會議決議和2013年9月26日作出的本行201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行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的「三農」專項金融債券。

根據中國銀監會2014年9月12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三農」專項金融債券的批覆》(銀監覆[2014]615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4年12月5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4]第241號)，核准同意本行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60億元人民幣金融債券。本行於2015年5月26日發行的2015年第一期金融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2015年第一期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4.20%，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5哈爾濱銀行01」(債券代碼：1520022)。

(三) 建議發行金融債券情況

- 1、根據2016年3月22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六屆八次會議決議和2016年5月19日作出的本行2015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行董事會和股東大會通過了《關於發行綠色金融債券的議案》，同意本行在中國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綠色金融債券，債券期限為不超過5(含)年，發行該等債券所募集的資金將專項用於綠色貸款的投放。根據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2016年11月2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同意哈爾濱銀行發行綠色金融債券的批覆》(黑銀監覆[2016]211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7年1月18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7]第5號)，核准同意本行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50億元人民幣綠色金融債券。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根據2016年8月15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六屆十次會議決議和2016年10月13日作出的本行201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行董事會和股東大會通過了《關於發行非資本金融債券的議案》，同意本行在中國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非資本金融債券，債券品種包括但不限於普通金融債及／或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三農專項金融債、綠色金融債等非資本金融債。各次債券期限不超過10年，在計劃發行規模內、在計劃發行之前根據本公司的實際需求、市場狀況或者投資者的申購狀況最終確定各個品種債券的具體比例和規模。本行已於2016年8月29日的通函以及2016年10月13日的公告中披露了有關本行建議發行非資本金融債券的相關事宜。

三、建議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事項

根據2016年12月15日作出的本行董事會六屆十二次會議決議，審議並通過《關於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並於2017年2月10日舉行的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7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境外發行優先股的方案。據此，本行擬非公開發行總規模不超過8,000萬股境外優先股，募集資金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0億元，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本行已於2016年12月23日的通函中披露了有關本行建議發行優先股的相關事宜。

本行目前正根據計劃推進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相關事宜，並將適時披露進一步詳情及進展。

四、A股首次公開發行事項

本行於2015年6月30日舉行的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並通過《關於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的議案》等相關議案，於2016年5月19日舉行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2016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1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並通過《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等相關議案。有關建議發行A股及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相關事宜之詳情，請參見本行分別於2015年5月14日和2016年4月1日刊發的相關通函。董事會已於2017年3月29日召開之會議上審議批准進一步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相關議案，並提交2016年度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詳情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17年3月30日之通函。

本行已於2015年8月31日向中國證監會提交A股股票發行並上市的申請材料，並獲中國證監會受理，本行亦在2015年11月16日發佈了有關A股進展事宜的公告。2016年3月25日，本行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包括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12個月財務數據的補充A股招股說明書在內的申請材料；2016年9月9日，本行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財務數據的補充A股招股說明書在內的申請材料，並獲得中國證監會受理，本行將適時披露有關A股發行的進一步詳情及進展。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五、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被告或第三人的未決訴訟案件，涉及標的金額為人民幣0.5億元，本行認為不會對經營活動產生重大影響。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其他對經營活動產生重大影響的訴訟、仲裁事項。

六、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受處罰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沒有受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和香港聯交所公開譴責的情形，也沒有受到其他監管機構對本行經營有重大影響的處罰。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八、審計覆核

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九、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資產收購及企業合併事項。

十、報告期內利潤分配情況

本行2016年5月19日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2015年度利潤分配議案，每1股派發人民幣0.107元（含稅），已經於2016年7月15日派發股息。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一、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郭志文	男	49	執行董事、董事長	2015.6-2018.6
劉卓	男	53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2015.6-2018.6
張其廣	男	44	執行董事、行長、首席財務官	2015.7-2018.6
張濤軒	男	55	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馬寶琳	男	54	非執行董事	2015.8-2018.6
彭曉東	男	46	非執行董事	2016.12-2018.6
崔鸞懿	男	36	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陳丹陽	男	43	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張聖平	男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何平	男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杜慶春	男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尹錦滔	男	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江紹智	男	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監事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高淑珍	女	53	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	2015.6-2018.6
王穎	女	45	職工監事	2015.6-2018.6
楊大治	男	39	職工監事	2015.6-2018.6
盧育娟	女	32	股東監事	2015.6-2018.6
王吉恒	男	52	外部監事	2015.6-2018.6
白帆	女	42	外部監事	2015.6-2018.6
孟榮芳	女	51	外部監事	2015.6-2018.6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張其廣	男	44	執行董事、行長、首席財務官	2015.7-2018.6
呂天君	男	50	副行長、首席風險官	2015.6-2018.6
盧衛東	男	46	副行長、首席信息官	2015.6-2018.6
徐紹光	男	56	首席授信審批官	2015.6-2018.6
王海濱	男	47	副行長	2015.8-2018.6
孫嘉巍	女	47	副行長	2015.8-2018.6
孫飛霞	女	46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2015.6-2018.6
劉陽	男	47	行長助理	2015.9-2018.6

二、2016年度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已支付薪酬情況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組別劃分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人民幣100萬元及以下	0
人民幣100萬元－200萬元	6
人民幣200萬元及以上	2

三、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人士資料介紹

(一) 董事資料

執行董事

郭志文先生，2008年10月起擔任本行董事長、本行法定代表人。郭先生自2004年5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自2003年12月起擔任本行黨委書記，目前還擔任黑龍江省第十二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郭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08年10月曾擔任過本行龍青支行行長、本行行長助理、副行長及行長。加入本行前，郭先生於1994年8月至1997年7月期間任職於黑龍江省龍青城市信用社，歷任副主任、主任。1994年8月至1995年12月，郭先生還同時任黑龍江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開發部主任。此前，郭先生於1988年7月至1994年8月任黑龍江省青少年社會服務中心經營部副主任、黑龍江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開發部副主任。郭先生於2008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黑龍江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劉卓先生，2012年4月起擔任本行副董事長，2007年9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2014年12月起擔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先生自2000年10月至2012年4月曾擔任本行辦公室主任、工會副主席、營業部主任及行長助理等多個職位。劉先生亦自2008年9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加入本行前，劉先生於1990年5月至2000年10月任共青團哈爾濱市委員會實業辦正科級幹事、城區部副部長等多個職位。1986年8月至1990年5月，劉先生任職於哈爾濱市船廠技術科。劉先生於1986年7月取得武漢水運工程學院工學學士學位。

張其廣先生，2015年7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行長，2015年9月起兼任本行同業金融總部總裁，2011年5月起擔任本行首席財務官。張先生亦自2012年4月至2015年7月擔任本行副行長，2012年3月至2015年2月期間擔任本行哈爾濱分行行長。張先生同時還擔任哈爾濱市第十五屆人大代表、哈爾濱青年聯合會副主席及哈爾濱市人民政府法律顧問專家。張先生自2001年6月至2012年9月曾擔任本行營業部總經理、哈爾濱管理部常務副總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等多個職位。加入本行前，張先生於1993年11月至2001年6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中心支行，1993年7月至1993年11月任職於哈爾濱證券公司。張先生於2015年11月取得哈爾濱工業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現為財政部認可的註冊會計師。

非執行董事

張濤軒先生，2012年5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1年4月起擔任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總經理、哈爾濱市財政局國庫處處長及支付中心主任。張先生自2005年12月至2011年4月曾擔任哈爾濱市財政局國庫處副處長兼支付中心副主任、哈爾濱市下崗失業人員小額貸款擔保中心副主任、主任；1996年11月至2005年12月，張先生曾擔任哈爾濱市財政局預算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及國庫處主任科員；1990年6月至1996年11月，曾擔任松花江地區財政局工業科專管員、預算科總會計及副科長。1981年3月至1990年6月，張先生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松花江區行通河縣支行。張先生於2010年1月獲東北農業大學農業推廣碩士學位，現為財政部認可的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馬寶琳先生，2015年8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馬先生自2007年7月起擔任富邦人壽副總經理，2012年7月升任執行副總經理，富邦人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2881）的全資子公司。馬先生於2008年10月起擔任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於2009年10月起擔任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13年1月起擔任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13年1月起擔任鑽石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15年12月起擔任新耀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馬先生於1988年8月起先後任職於永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美商信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Da-Fa Investment Trust Co., Ltd.、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Trust Company Ltd、Aetna Life Insurance Co. of America Taiwan Branch office、ING-CHB Trust Company、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馬先生於1986年6月取得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碩士文憑。

彭曉東先生，2016年12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彭先生於2010年8月至今任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彭曉東先生曾於2010年1月至2010年8月任天寶興業投資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監；2006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時代勝恒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2年4月至2006年3月任北京全球網星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1999年3月至2002年3月任中國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債券評級部總經理兼天津分公司總經理；1993年8月至1996年8月在北京商學院財政金融系執教。彭先生於1999年1月取得北京商學院（現為北京工商大學）的碩士學位。

崔鸞懿先生，2011年5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崔先生自2006年5月起擔任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業務總監。此前，崔先生於2003年9月至2006年5月任天津大學電信學院教師。崔先生於2009年6月取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陳丹陽先生，2006年4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2003年10月起擔任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副總裁。此前，陳先生曾任職於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辦事處以及中國建設銀行。陳先生於1995年6月取得湖南財經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現為財政部認可的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聖平先生，2012年6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5年7月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副院長，2011年7月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黨委委員，自2011年5月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層管理教育中心執行主任，自2002年8月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副教授，2011年5月至2015年6月曾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院長助理。張先生自2013年1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廣東水電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060）獨立董事，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惠州碩貝德無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322）獨立董事，2014年7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天津廣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537）獨立董事，於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信達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657）獨立董事，於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擔任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6196）外部監事。此前，張先生於2000年7月至2002年6月為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博士後，1987年7月至2000年6月歷任山東大學經濟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張先生於2000年7月取得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何平先生，2012年10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自1991年起任教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現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副院長、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何先生於1988年至1991年期間於中國人民大學攻讀碩士學位。此前，何先生於1985年7月至1988年8月任職於湖北省恩施自治州文化局。何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歷史學博士學位。

杜慶春先生，2012年10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先生自2013年8月起任北京大成律師事務所律師合夥人。2002年4月至2013年7月擔任北京市未名律師事務所執行合夥人及律師。杜先生於1998年7月至2001年1月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1995年至1998年於北京大學攻讀碩士學位，1992年7月至1995年7月任職於黑龍江省政法管理幹部學院。杜先生於1998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法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尹錦滔先生，2013年10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尹先生自2016年11月23日起擔任中國國際貿易中心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007）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11月起擔任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06161）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11月起擔任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00636）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6月起擔任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2607；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07）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5月起擔任港大零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1255）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9月起擔任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3816）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6月起擔任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2880；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880）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起擔任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95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9月起擔任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52）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3月起擔任華潤置地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1109）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尹先生於2011年5月至2013年11月曾擔任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0年11月至2014年7月曾擔任美國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公司之銳迪科微電子公司（納斯達克股票代號：RDA）的獨立董事及於2008年9月至2014年12月曾擔任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邁瑞醫療國際有限公司（紐交所股票代號：MR）的獨立董事。尹先生於1975年7月至2008年6月任職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曾擔任審計經理、審計主管及合夥人等多個職位。尹先生於1975年10月取得香港理工學院（現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高級文憑，自1989年6月以來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1983年9月以來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江紹智先生，2013年10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先生自2015年10月起擔任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1556），2006年11月起擔任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1278）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先生曾自2014年3月至2014年10月擔任數碼香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8007，於2014年12月更改名稱為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江先生於1999年5月至2005年12月任中信嘉華銀行董事及替任行政總裁，1993年至1994年任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於1969年加入渣打銀行，並在渣打銀行任職近24年，其間任渣打銀行高級行政人員職位。江先生於1980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1973年12月在倫敦取得英國銀行家學會銀行業文憑。

（二）監事資料

高淑珍女士，2015年6月起擔任本行監事會主席兼職工監事。高女士自2011年5月至2015年6月擔任本行執行董事，自2010年5月至2015年6月任本行行長，自2014年6月起擔任本行附屬公司哈銀租賃董事長。高女士自2001年1月至2010年5月曾擔任過本行市場開發部總經理、個人金融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及副行長等多個職位。加入本行前，高女士於1988年7月至2001年1月曾擔任中國農業銀行哈爾濱市分行國際業務部系統管理科科長、匯金支行副行長及市場開發部副主任等多個職位。高女士於2006年6月取得東北農業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並於2011年6月取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中國農業銀行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王穎女士，2007年6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王女士亦自2012年9月起擔任本行內審稽核部總經理。王女士自1997年7月至2012年9月曾擔任過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內審稽核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助理等多個職位。加入本行前，王女士於1992年8月至1997年7月任哈爾濱城市信用聯社出納、會計。王女士於2010年取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學碩士學位，現為黑龍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的高級會計師、高級審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楊大治先生，2015年6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楊先生2015年4月加入本行，擔任本行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2015年9月起兼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加入本行前，楊先生於1999年7月至2015年4月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總行，曾擔任會計結算部會計處科員、會計結算部會計管理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財務會計部會計處副處長、處長，財務會計部境外及控股機構財務管理處處長等職。楊先生於2014年8月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中國工商銀行認可的助理會計師。

盧育娟女士，2013年9月起擔任本行股東監事。盧女士於2010年6月起任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行政總監。盧女士於2008年12月至2010年6月任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辦事處副總經理，2008年3月至2008年8月任職於河南省長葛市廣電局辦公室，2003年11月至2004年12月任武警濟南指揮學校一級士官，2002年11月至2003年11月任空軍北戴河療養院一級士官，2002年9月至2002年11月任空防三處三大隊一級士官，2000年12月至2002年9月任職於步兵第199師通信營士兵。盧女士於2012年6月取得中國傳媒大學藝術專業碩士學位。

王吉恒先生，2011年8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王先生自2003年8月起任教於東北農業大學，擔任東北農業大學教授，並於2004年6月被聘任為東北農業大學博士生導師。王先生於1985年7月至2003年7月任黑龍江八一農墾大學教師。王先生於2003年6月取得東北農業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

白帆女士，2013年7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白女士於2015年2月起擔任四川旅遊學院工商系副教授。2004年3月至2015年2月任教於四川科技職工大學，2011年11月起擔任四川科技職工大學副教授，自2010年9月起擔任四川科技職工大學工商管理系主任助理，2002年2月至2004年2月任四川方正農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白女士於2012年12月取得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孟榮芳女士，2013年9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孟女士自2000年1月起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董事、高級合夥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孟女士於1988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上海會計師事務所助理、註冊會計師、主任助理、副主任會計師。孟女士曾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第十屆、第十一屆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孟女士於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就讀於香港中文大學與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合辦的EMPAcc項目，獲香港中文大學會計碩士學位。現為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可的高級會計師。

（三）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張其廣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兼行長，請參閱「執行董事」的簡歷。

呂天君先生，分別自2012年4月及2011年5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及首席風險官。呂先生自2001年6月至2012年4月曾擔任過本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及紀委副書記等多個職位。加入本行前，呂先生於1999年1月至2001年6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中心支行編輯部記者、編輯，於1988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黑龍江省分行，歷任國庫處綜合員、研究所記者、編輯。呂先生於2013年10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中國人民銀行認可的經濟師。

盧衛東先生，2013年8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兼首席信息官，2015年9月起兼任本行移動金融總部總裁。加入本行前，盧先生於2005年4月至2013年8月擔任德勤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合夥人等多個職務，於2002年5月至2005年3月任職於畢博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於2001年3月至2002年4月擔任安達信（上海）企業諮詢有限公司高級顧問，於2000年11月至2001年2月任職於中國四達國際經濟技術合作公司上海分公司，於1999年12月至2000年10月任職於上海國際企業合作公司，於1996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職於上海電信技術研究所。盧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復旦大學理學碩士學位。

徐紹光先生，2011年5月起擔任本行首席授信審批官。徐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12年9月曾擔任過本行中大支行行長、龍江支行行長、本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及授信審批部總經理等多個職位。此前，徐先生於1996年9月至1997年7月擔任中大信用社科長，1992年5月至1996年9月擔任哈爾濱信用合作聯社信貸處科長；1982年7月至1992年5月任職於哈爾濱卷煙廠技改辦、總師辦、計算機中心等多個部門。徐先生於1982年7月取得黑龍江大學理學學士學位，現為黑龍江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工程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王海濱先生，2015年8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2015年2月起擔任本行哈爾濱分行行長。王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15年8月曾擔任過本行大直支行行長、經營管理辦公室總經理、公司金融部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哈爾濱分行常務副行長、行長助理等多個職位。加入本行前，王先生於1997年2月至1997年7月任哈爾濱城市合作銀行籌建辦綜合員，並於1991年8月至1997年2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市分行副主任科員。王先生於2007年1月取得東北林業大學工程碩士學位，現為中國人民銀行認可的經濟師。

孫嘉巍女士，2015年8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自2017年1月起兼任本行附屬子公司哈銀消金董事長，2015年9月起兼任本行零售金融總部總裁。孫女士曾於2012年4月至2015年8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孫女士於1997年7月加入本行，自1997年7月至2013年12月曾擔任過本行動力支行副行長、個人財富管理中心總經理、小額信貸研發中心總經理、個人金融部及公司金融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小企業金融部總經理及農村金融部總經理等多個職位。1989年11月至1997年7月期間，孫女士任哈爾濱龍光信用社營業部副主任。孫女士於2011年12月取得哈爾濱工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部認可的經濟師。

孫飛霞女士，2015年1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2014年1月起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2008年3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孫女士曾自2013年1月至2017年3月於北京交通大學中國產業安全研究中心從事博士後研究工作，並取得博士後證書，自2012年11月至2015年8月擔任本行董事會投資管理辦公室主任。孫女士自1997年7月至2008年3月曾擔任過本行文昌支行信貸綜合員、法規處綜合員、內審稽核部綜合員及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等職務。1997年2月至1997年7月期間，孫女士參與了本行的成立籌備工作，任清欠辦綜合員。1993年7月至1997年2月期間，孫女士任哈爾濱城市信用聯社證券部主管。孫女士於2011年6月取得東北農業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現為黑龍江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劉陽先生，2015年9月起擔任本行行長助理，並兼任本公司金融總部總裁。劉先生曾於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擔任本行成都分行行長，於2008年9月至2015年1月擔任本行天津分行行長。劉先生於1997年2月加入本行，自1997年2月至2008年9月曾擔任過本行營業部信貸科長、主任助理、副主任，資產經營中心副總經理，龍青支行副行長、行長等多個職位。在此之前，劉先生於1990年7月至1997年2月曾先後任職於哈爾濱市煤礦機械研究所、哈爾濱市煤礦電器廠、哈爾濱市城市信用合作社聯社營業部。劉先生於2006年7月取得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財政部認可的中級會計師。

(四) 聯席公司秘書資料

孫飛霞女士為本行執行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請參閱「高級管理人員資料」的有關簡歷。

魏偉峰先生，FCIS，FCS(PE)，CPA，FCCA，自2014年1月加入本行，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魏先生現任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並於2014年至2015年任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長。魏先生擁有多年的擔任公司秘書的經驗。魏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魏先生於2016年6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聘任為財政部會計諮詢專家。魏先生於2013年1月獲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委任為經濟發展委員會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非官守成員及獲香港會計師公會委任為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委員會成員。魏先生於2012年9月至今為香港樹仁大學法律系兼任教授。魏先生於美國安德魯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英國華瑞漢普頓大學獲得法律（榮譽）學士學位、香港理工大學獲得企業融資碩士學位並於上海財經大學獲得金融學博士學位。

四、董事、監事及高管考評激勵機制及年度報酬情況

本行根據《董事履職評價辦法》、《監事履職評價辦法》及《監事會對董事履職評價辦法》，通過董事自評、互評、董事會評價和監事會評價，完成對董事的評價；通過監事會評價和監事互評完成對監事的評價；由董事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管理辦法》，依據績效掛鈎原則，以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方法，設立科學、合理的考核指標和體系，最大限度地調動高級管理人員的積極性與創造性。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本行根據《董事津貼管理辦法》和《監事津貼管理辦法》，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和股東監事提供津貼。根據《薪酬管理辦法》為執行董事、職工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嚴格執行中國銀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要求。

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行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確認函，因此，本行認為報告期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具有業務和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任何管理職務，本行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選舉產生，任期為3年，3年任期滿，可以連選連任3年。

六、報告期內股權激勵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並未採納任何股權激勵計劃。

七、員工情況

(一) 人員構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不含子公司)擁有在職員工6,969人，其中總行員工970人，佔全行人數的13.92%，哈爾濱分行2,425人，佔全行人數的34.8%。年齡構成方面，全行員工的平均年齡為34.23歲，其中，26-30歲的員工人數為2,534人，佔比36.32%；學歷構成方面，全行本科及以上學歷的員工達5,906人，佔比84.75%。工作年限方面，入行滿10年的員工1,374人，佔比為19.69%；全行(不含子公司)員工流失率4.87%；關鍵人才流失率3.54%。子公司共計擁有在職員工人數為998人。

(二) 員工培訓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緊緊圍繞「產品年」工作主題，提升培訓標準、強化培訓設計體系、注重互聯網思維與實際工作的深度融合，以客戶為中心，構建「學習型組織」，倡導終身學習、持續提升的組織文化。

報告期內，本行依據《2016年度培訓計劃》制定的培訓項目，分層級組織實施，培訓完成率及覆蓋率均為100%，培訓對象涵蓋全體員工，培訓內容以客戶關係、新產品知識、移動互聯網整合、員工技能培訓、金融業員工職業操守、通用管理能力為主。2016年，本行(不含子公司)總行各部門累計培訓182次；其中，內部培訓108次，選派本行員工外出培訓74次，累計培訓人數達4,584人次，累計培訓學時2,154學時。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三) 員工激勵政策

本行實施全面績效管理，制定了科學合理的員工考核體系，每年年初通過層層分解戰略目標，對員工制定績效計劃，採取每半年進行考核的機制，在員工考核上力求科學，在業績考核之外，採取多維度測評評價員工績效，並對績效考核結果實施強制分佈，保證了對員工績效的真實評價，通過有效的績效溝通，促進了員工的績效達成。

依據科學的考核結果，本行建立了一系列符合自身發展需要的員工激勵政策：一是採用寬帶薪酬制度，通過升、降薪檔的方式對員工實施薪酬激勵；二是搭建了職業發展平台，科學化人員選拔流動，通過人才交流、掛職鍛煉等形式為員工打通了多通道職業發展途徑；三是建立了包括「領跑者」培養計劃、職業經理人培養計劃等在內的多種人才培養載體，為人才發展拓寬渠道；四是創新培訓方式，細化三級培訓，推行海外培訓，打造高水平的員工教育培訓機制；五是通過物質激勵與精神激勵有效掛鈎，充分發揮了員工激勵政策的作用。

(四)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已成功搭建了薪酬構成多元化、管理規範化、實施系統化寬帶薪酬管理體系，實行薪酬市場化、區域差異化管理模式，科學有效的激勵本行員工，保障本行戰略發展的順利實施。本行薪酬由固定薪酬、短期激勵、長期激勵、福利性收入構成，針對不同群體設置差異化的要素組合。同時，本行在薪酬支付方面，能夠嚴格執行監管規定，對高級管理人員及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的員工，實行延期支付和鎖定支付期限，使其崗位職責與風險管理責任有機結合。截至2016年度，本行員工費用為人民幣20.145億元。

(五) 退休與福利

本行為未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經本行批准自願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支付其自內部退養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期間的各項福利費用。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八、母公司機構基本情況

序號	分支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備註
1	哈爾濱分行	哈爾濱市道里區尚志大街160號	下轄144家支行
2	雙鴨山分行	雙鴨山市尖山區新興大街金禹大廈	下轄12家支行
3	大連分行	大連市中山區七一街11號(銀洲國際大廈)	下轄14家支行
4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區永安道223號	下轄15家支行
5	成都分行	成都市青羊區西玉龍街210號	下轄10家支行
6	鶴崗分行	鶴崗市火車站廣場北側	下轄8家支行
7	瀋陽分行	瀋陽市和平區市府大路200號	下轄12家支行
8	綏化分行	綏化市北林區黃河北路與新華街交叉口	下轄9家支行
9	雞西分行	雞西市雞冠區中心大街253號	下轄11家支行
10	重慶分行	重慶市渝中區五一路197號	下轄19家支行
11	大慶分行	大慶市薩爾圖區東風新村經三街H-A	下轄6家支行
12	七台河分行	七台河市桃山區東進街57號	下轄5家支行
13	牡丹江分行	牡丹江市東安區光華街137號	下轄5家支行
14	佳木斯分行	佳木斯市向陽區中山街與濱江路交叉口	下轄3家支行
15	齊齊哈爾分行	齊齊哈爾市建華區龍沙路37號商服	下轄2家支行
16	伊春分行	伊春市伊春區通河路70號中國聯通辦公樓一層南側門市	
17	農墾分行	黑龍江省農墾建三江管理局勝利大街與迎賓路交叉口	下轄4家支行
18	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	哈爾濱市道里區尚志大街160號	

財務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一、 獨立審計師報告

二、 財務報表（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

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四、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獨立審計師報告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年度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香港
中環
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22樓

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57至271頁的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6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發布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準備

貴集團評估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準備需要依賴重大的判斷。對於金額重大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採用單項評估的方式進行減值評估；對於金額不重大或單項評估未發生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貸款組合中進行減值評估。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未來現金流的評估基於類似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並根據宏觀經濟環境變化及不確定性產生的影響作出適當調整。對於無抵押、無擔保、或者抵押物價值不足的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其未來現金流具有更高的不確定性。

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準備涉及較多判斷和假設，且考慮金額的重要性（截至2016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人民幣3,458.21億元，佔總資產的63%；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準備合計為人民幣69.78億元），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附註24和附註51(a)。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審批、貸投後管理、信用評級、押品管理以及減值測試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包括相關的數據質量和信息系統。

我們採用風險導向的抽樣方法，選取樣本執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審閱程序，基於貸投後調查報告、債務人的財務信息、抵押品價值評估報告以及其他可獲取信息，分析債務人的還款能力，評估對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分類的判斷結果。

我們對 貴集團採用的組合評估模型及其相關假設的應用進行測試，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分類，遷徙率和損失率的應用，宏觀經濟環境變化對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影響的相關假設等。

我們選取樣本對單項評估所採用的現金流折現模型及其相關假設進行測試，分析 貴集團預計未來現金流的金額、時間以及發生概率，尤其是抵押物的可回收金額，並與可獲得的外部信息進行比較。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 貴集團信用風險敞口和減值準備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獨立審計師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關鍵審計事項

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評估

貴集團管理及投資若干結構化主體（主要為理財產品、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等），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控制並是否需要合併進行評估。 貴集團需要綜合考慮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及兩者的聯繫等，判斷對每個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從而應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範圍。 貴集團在逐一分析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時需要考慮諸多因素，包括每個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 貴集團主導其相關活動的能力、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權益及回報、獲取的管理業績報酬、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或承擔的損失等。對這些因素進行綜合分析並形成控制與否的結論，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貴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價值合計人民幣595.39億元，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 貴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445.30億元。考慮到該事項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判斷的複雜程度，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7。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對結構化主體控制與否的判斷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我們根據 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和可變動性的分析，評估了 貴集團對其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和結論。我們還檢查了相關的合同文件以分析 貴集團是否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損失，並檢查了 貴集團是否對其發起的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信用增級等情況，集團與結構化主體之間交易的公允性等。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 貴集團對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獨立審計師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刊載於貴行2016年年度報告中的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需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獨立審計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行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行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行董事履行職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審計師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審計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審計師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行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行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審計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審計師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伙人是梁成傑。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3月29日

合併利潤表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收入	5	22,602,732	20,642,844
利息支出	5	(11,029,399)	(11,009,905)
利息淨收入	5	11,573,333	9,632,93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2,571,566	2,134,69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	(178,203)	(175,28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	2,393,363	1,959,418
交易淨損益	7	(74,469)	159,912
金融投資淨收益	8	13,129	31,313
其他營業淨收入	9	266,613	161,781
營業收入		14,171,969	11,945,363
營業費用	10	(4,522,203)	(4,736,895)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	(1,857,200)	(893,527)
其他	13	(1,437,529)	(444,948)
營業利潤		6,355,037	5,869,993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90,529	48,969
稅前利潤		6,445,566	5,918,962
所得稅費用	14	(1,483,327)	(1,409,362)
淨利潤		4,962,239	4,509,600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5	4,876,602	4,457,607
非控制性權益		85,637	51,993
		4,962,239	4,509,60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7	0.44	0.41

已宣告及派發或擬派發的普通股股利詳情，列示於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中。

合併綜合收益表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淨利潤		4,962,239	4,509,600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稅後淨額)：	42		
預計將重分類進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79,329)	184,170
按照權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資單位			
其他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12,656)	61,835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稅後淨額)		(291,985)	246,005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4,670,254	4,755,605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4,584,736	4,703,493
非控制性權益		85,518	52,112
合計		4,670,254	4,755,605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6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附註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67,010,336	54,566,094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	34,000,064	30,035,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20	1,704,229	2,840,042
買入返售款項	21	14,538,618	51,027,890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	196,488,246	145,061,523
衍生金融資產	23	70,775	19,287
金融投資	24	190,453,189	136,140,45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5	15,096,318	10,447,874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26	—	1,156,296
物業和設備	27	8,717,934	8,735,45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	1,414,660	649,443
持有待售資產	29	1,234,169	—
其他資產	30	8,287,683	4,171,837
資產合計		539,016,221	444,851,26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06,960	764,25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1	12,382,462	8,137,937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32	80,513,305	52,028,920
衍生金融負債	23	90,392	23,914
賣出回購款項	33	13,694,050	12,145,000
客戶存款	34	343,151,034	306,817,669
應交所得稅		825,756	507,725
已發行債務證券	35	41,883,393	23,269,878
其他負債	36	8,633,835	7,308,013
負債合計		501,681,187	411,003,309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本	37	10,995,600	10,995,600
資本公積	38	7,635,709	7,635,709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42	(28,417)	263,449
盈餘公積	39	2,409,731	1,957,736
一般風險準備	40	5,481,049	4,064,056
未分配利潤	41	10,014,136	8,183,051
非控制性權益		36,507,808	33,099,601
		827,226	748,358
股東權益合計		37,335,034	33,847,959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539,016,221	444,851,268

郭志文

法定代表人

張其廣

行長

楊大治

會計機構負責人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016年1月1日餘額	10,995,600	7,635,709	263,449	1,957,736	4,064,056	8,183,051	748,358	33,847,959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291,866)	451,995	1,416,993	1,831,085	78,868	3,487,075
綜合收益總額	-	-	(291,866)	-	-	4,876,602	85,518	4,670,254
利潤分配	-	-	-	451,995	1,416,993	(3,045,517)	(6,650)	(1,183,179)
1.提取盈餘公積	-	-	-	451,995	-	(451,995)	-	-
2.提取一般風險準備(i)	-	-	-	-	1,416,993	(1,416,993)	-	-
3.對股東的分配(附註16)	-	-	-	-	-	(1,176,529)	(6,650)	(1,183,179)
2016年12月31日餘額	10,995,600	7,635,709	(28,417)	2,409,731	5,481,049	10,014,136	827,226	37,335,034

(i) 含子公司提取一般準備人民幣104,283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015年1月1日餘額	10,995,600	7,637,329	17,563	1,547,372	3,845,356	5,487,055	632,346	30,162,621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1,620)	245,886	410,364	218,700	2,695,996	116,012	3,685,338
綜合收益總額	-	-	245,886	-	-	4,457,607	52,112	4,755,605
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62,280	62,280
利潤分配	-	-	-	410,364	218,700	(1,761,611)	-	(1,132,547)
1.提取盈餘公積	-	-	-	410,364	-	(410,364)	-	-
2.提取一般風險準備(i)	-	-	-	-	218,700	(218,700)	-	-
3.對股東的分配(附註16)	-	-	-	-	-	(1,132,547)	-	(1,132,547)
其他	-	(1,620)	-	-	-	-	1,620	-
2015年12月31日餘額	10,995,600	7,635,709	263,449	1,957,736	4,064,056	8,183,051	748,358	33,847,959

(i) 含子公司提取一般準備人民幣11,689千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6,445,566	5,918,962
調整：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90,529)	(48,969)
折舊及攤銷	10	528,654	436,695
交易淨損益	7	74,469	(159,912)
股利收入	8	(1,541)	(797)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7,981,573)	(5,436,616)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	22	1,857,200	893,527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3	1,437,529	444,948
未實現匯兌(收益)/損失		(101,737)	51,518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5	1,149,016	432,152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	22	(97,813)	(46,707)
處置金融資產淨收益	8	(11,588)	(30,516)
物業和設備處置淨收益		(288)	(2,937)
		3,207,365	2,451,348
經營資產的淨(增加)/減少：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004,846)	1,428,532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338,294	(6,208,000)
買入返售款項		14,748,872	4,989,137
客戶貸款及墊款		(55,831,940)	(24,894,080)
應收融資租賃款		(4,725,518)	(6,354,730)
其他資產		(545,089)	(1,219,299)
		(45,020,227)	(32,258,440)
經營負債的淨增加/(減少)：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7,293)	(952,657)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4,244,525	4,737,937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8,484,385	(7,591,559)
賣出回購款項		1,549,050	6,142,479
客戶存款		36,333,365	74,620,513
其他負債		1,165,168	1,834,366
		71,519,200	78,791,079
所得稅前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9,706,338	48,983,987
支付的所得稅		(1,837,403)	(1,644,59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7,868,935	47,339,39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附註	2016年	2015年
購建物業和設備、無形資產、其他長期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551,511)	(1,312,833)
處置物業和設備所收到的現金		450	53,700
投資支付的現金		(985,130,678)	(265,800,449)
出售及贖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929,723,226	213,352,150
分配股利及紅利所收到的現金		1,541	797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7,578,336	5,420,71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8,378,636)	(48,285,918)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投入資本		—	62,280
發行其他債務證券所收到的現金		68,085,823	18,694,280
贖回其他債務證券所支付的現金		(49,510,567)	—
支付債券利息及發行費用		(921,223)	(254,404)
分配普通股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1,207,336)	(1,116,388)
向非控制性權益股東分配股利		(4,724)	—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63,675,778	47,182,8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0,018	53,7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43	59,678,068	63,675,77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收取的利息		14,421,837	14,854,048
支付的利息		(9,438,578)	(10,269,7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 公司信息及集團架構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統稱「本行」）系經中國人民銀行銀復[1997]69號《關於哈爾濱城市合作銀行開業的批復》的批准，於1997年7月25日成立的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持有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監會」）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為：B0306H223010001號，持有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頒發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2301001275921118號。法定代表人為郭志文；註冊地址為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尚志大街160號。

本行及所屬各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存款、貸款、付款和結算、融資租賃服務等金融服務，以及經核准的其他業務。

本行於2016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時間	營業地點	本行直接			業務性質
				已發行 股本／實收	持所有權／ 表決權百分比	本行 投資額	
巴彥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09年1月6日	黑龍江巴彥縣	50,000	90.00	45,000	村鎮銀行
會寧會師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09年5月19日	甘肅會寧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北京懷柔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	2010年1月4日	北京懷柔區	200,000	85.00	207,600	村鎮銀行
榆樹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1月21日	吉林榆樹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深圳寶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6月11日	深圳寶安區	200,000	70.00	140,000	村鎮銀行
延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8月10日	黑龍江延壽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重慶市大渡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0年12月15日	重慶大渡口區	150,000	80.00	144,420	村鎮銀行
遂寧安居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12月22日	四川遂寧市	80,000	75.00	60,000	村鎮銀行
樺川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1月27日	黑龍江樺川縣	50,000	98.00	49,000	村鎮銀行
拜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4月7日	黑龍江拜泉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 公司信息及集團架構(續)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時間	營業地點	資本面值	本行直接		
					已發行	持有所有權／ 表決權百分比	本行
偃師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4月19日	河南偃師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樂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4月25日	江西樂平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江蘇如東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9日	江蘇如東縣	100,000	80.00	80,000	村鎮銀行
洪湖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16日	湖北洪湖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株洲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4日	湖南株洲市	55,000	80.00	40,000	村鎮銀行
重慶市武隆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1日	重慶武隆縣	50,000	70.00	35,000	村鎮銀行
新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8日	河南新安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安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20日	江西安義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應城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16日	湖北應城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未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17日	湖南未陽市	50,000	100.00	50,000	村鎮銀行
海南保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7月6日	海南保亭縣	30,000	96.67	29,000	村鎮銀行
重慶市沙坪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5月28日	重慶沙坪壩區	100,000	80.00	80,000	村鎮銀行
河間融惠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6月25日	河北河間市	50,000	100.00	50,000	村鎮銀行
重慶市酉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5月24日	重慶酉陽縣	60,000	100.00	60,000	村鎮銀行
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2014年6月11日	黑龍江哈爾濱市	2,000,000	80.00	1,600,000	租賃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 公司信息及集團架構（續）

本行的子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均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進行審計。

本集團架構的主要變動如下：

- (i) 本行於2015年8月17日與北京華中新工貿有限公司共同對北京懷柔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增資1.47億元，增資後該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2億元人民幣，本行持有該公司股權比例由90%下降為85%，仍為其控股股東。
- (ii) 本行於2015年2月25日與天泰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小南海水泥廠及重慶滿園春園林有限公司共同對重慶市大渡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增資123,300千元，增資後該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1.5億元人民幣，本行持有該公司股權比例由90%下降為80%，仍為其控股股東。

2.1 編製基礎

合規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釋義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集團在編製整個報告期間的財務信息過程中提前採用了對始於2016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有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的過渡性規定。

如後文會計政策中所述，除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工具（除非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持有待售資產按公允價值減去預計費用後的金額，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條件時的原賬面價值，取兩者孰低計價。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有特別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千元為單位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1 編製基礎（續）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本行子公司2016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指本行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行承擔或有權獲得來自因涉入被投資者所產生的可變回報，並且憑借對被投資者的權力有能力影響該回報時，本行控制了被投資者（如：擁有現時權利，使其目前能夠主導相關活動）。

在本行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未達多數投票權或其他類似權力的情況下，本行通過評估其他事實及因素以判斷其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權力，包括：

- (a) 本行與其他投票權持有者之間存在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
- (c) 本行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行一致的會計政策和會計期間。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帳。

子公司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當期虧損超過了非控制性權益在該子公司期初股東權益中所享有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非控制性權益。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的餘額、交易、內部交易的未實現利潤與損失、股利均已予以抵銷。

如果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所列的三項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了變化，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者。在不喪失控制權的前提下，如果本集團享有子公司的權益發生變化，按照權益類交易進行核算。

如果本集團對某一子公司失去控制權，需終止確認(1)確認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2)確認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3)確認權益中列示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和確認(1)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2)確認集團所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3)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如果本集團對相關資產或者負債進行了處置，需要對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集團所享有的權益適當地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2 2016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2016年1月1日，本集團開始適用以下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

投資性主體－應用合併豁免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披露措施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購買共同經營中的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可接受的折舊和攤銷方法的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2-2014（2014年9月頒佈）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允許主體在單獨財務報表中對其在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進行會計處理。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解決了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下應用投資性主體豁免所產生的問題。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澄清了當投資性主體以公允價值計量其所有子公司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豁免適用於投資性主體的子公司（本身也是母公司）。修訂還澄清，投資性主體應予合併的子公司，僅限於本身不是投資性主體且為投資性主體提供相關支持服務的子公司。投資性主體的所有其他子公司均以公允價值計量。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允許本身不是投資性主體且在屬於投資性主體的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中擁有權益的主體，保留屬於投資性主體的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對其在子公司的權益所採用的公允價值計量。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包括在重要性、分解和小計金額、附註結構、會計政策披露和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產生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等五個方面的小範圍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要求投資者在購買構成「業務」（請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的定義）的共同經營中的權益時，採用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原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澄清了收入是反映經營業務產生經濟利益的模式，而並非反映通過使用資產所消耗經濟利益的模式。產生的收入佔預計產生的總收入的比例不得用於不動產、廠場和設備折舊，只能在極其有限的情況下用於無形資產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2016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2-201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

資產（或處置組）通常通過出售或分配給所有者的方法處置。該修訂澄清了，從其中的一種方法變為另一種方法不應被視為一項新的處置計劃，而是作為原計劃的延續。因此，不會中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中規定的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金融工具：披露

該修訂澄清，包含服務費的服務合同能夠構成對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主體必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中的繼續涉入指引評估費用和安排的性質，從而評估是否需要進行披露。另外，該修訂澄清抵銷披露規定不適用於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除非該披露對最近年度報告中的信息提供了重大更新。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 僱員福利

該修訂澄清，對高質量公司債券市場成熟度的評估是基於為義務計價的貨幣，而非義務所在的國家。如果不存在該貨幣的高質量公司債券的成熟市場，必須使用政府債券收益率。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 – 中期財務報告

該修訂澄清，要求的中期披露必須包含在中期財務報表中，亦或在中期財務報表中交叉索引至中期財務報告中包括了該披露的部份（例如管理層評論或風險報告）。中期財務報告中的其他信息必須按照與中期財務報表相同的條件同時提供給使用者。

上述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的採用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綜合收益不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在本財務報表中尚未實施下列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

	於此日期起／之後 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現金流量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未實現損失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性房地產轉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保險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	客戶合同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轉讓或投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4-2016 (2016年12月發佈)	生效期已被 無限遞延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主體提供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價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和非現金變動引起的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澄清，主體需要在評估應稅利潤是否足夠用以轉回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時，考慮稅法是否對這些應稅利潤的來源進行限制。另外，該修訂就主體應如何確定未來應稅利潤提供了指引，並解釋了應稅利潤何種情況下可包括以高於賬面價值的金額收回某些資產的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澄清，當物業滿足或不再滿足投資物業的定義且有證據表明物業的用途發生改變時，主體應將物業（包括在建物業和開發中的物業）轉入投資物業或從投資物業轉出。僅管理層的物業使用意圖發生改變不能證明物業的用途發生改變。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修訂主要涉及以下三個主要方面：可行權條件對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計量的影響；以代扣稅款後淨額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當對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和條件的修改使交易的分類從以現金結算改為以權益結算時的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主要為了解決理事會正在制定的用來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新保險合同準則生效之前實施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問題。該修訂向簽發保險合同的主體提供了兩個選擇：暫時豁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重疊法。

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終稿，匯總金融工具所有階段性項目，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所有版本，為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減值和套期提供了新的指引。

2014年5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五步法模型，用於核算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所有收入。該準則下，主體確認的收入應反映其向客戶轉移商品或勞務的對價，該對價為預計有權向客戶收取的金額。準則的原則是提供一個更結構化的方法來計量和確認收入。新的收入準則適用於所有主體，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所有現行的收入確認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2號澄清，預付對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終止確認所產生的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或部份收入），在確定其初始確認所使用的即期匯率時，其交易日為主體因預付對價而初始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如果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主體必須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對價確定交易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在大多數租賃安排中，承租人將同時確認一項資產和負債；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與現行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基本沒有變化。新租賃準則適用所有資產類型的租賃安排，但是某些特定資產的租賃安排除外。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旨在解決兩者對關於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轉讓或投入的不同處理規定。該修訂規定，當主體向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出售或投入資產構成一項業務，相關的利得或損失應予全額確認；如果上述資產交易不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利得或損失以其他不相關主體在聯營或合營企業的利益為限進行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4-2016：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該修訂澄清，屬於風險投資機構的主體或其他符合條件的主體，對其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在初始確認時可逐項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方式來計量。如果本身不屬於投資主體的主體在屬於投資主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持有權益，則該主體在應用權益法時對屬於投資主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對其在子公司的權益可選擇保留採用的公允價值計量。該修訂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中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體的短期豁免規定被刪除，因為其已達到預期目的。該修訂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

該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中的披露規定適用於主體在被分類為持有待售（或包含在被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中）的子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中的權益（或在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中的部份權益）。該修訂自2017年1月1日起生效。

本集團正在考慮上述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對合併及母公司會計報表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

(1)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權益法下，對聯營公司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加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淨資產份額變動，並扣除減值準備列示。聯營公司的商譽包括在投資賬面價值中且不攤銷。採用權益法核算後，本集團判斷是否有必要對聯營公司的淨投資確認額外的減值損失。合併利潤表反映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經營成果的份額。當聯營公司出現直接計入權益的變動項目，本集團根據所持有份額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及披露。本集團與聯營公司發生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已按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份額予以抵銷。

聯營公司的經營成果按已收及應收股利確認在本集團的利潤表中。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列示。

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所採用的報告期完全相同，對相類似的交易，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2)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是人民幣。其亦為本行及子公司的功能及列報貨幣。

所有外幣交易的初始確認均按交易日的市場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列示。於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因貨幣性項目清算或折算而產生的匯兌差異計入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公允價值確認日的外幣匯率折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個企業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單位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初始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為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為兩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都按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直接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公允價值的計量

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採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是指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i) 取得該金融資產或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在近期內出售或回購；
- (ii) 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有客觀證據表明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iii) 屬於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 金融工具（續）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續）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

這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已實現或未實現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只有符合以下條件之一，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才可在初始計量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i) 該項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
- (ii) 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正式書面文件已載明，該金融資產組合、該金融負債組合、或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評價並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或
- (iii) 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不會對混合工具的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工具中分拆。

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不得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進行後續計量，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持有至到期投資全部為債券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 金融工具（續）

持有至到期投資（續）

如果本集團在本會計年度，於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了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較大金額是指相對持有至到期投資總金額而言），則本集團將該類投資的剩餘部份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不能在本會計年度及以後兩個會計年度內再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滿足下述條件的出售或重分類除外：

- (i) 出售日或重分類日距離該項投資的到期日或贖回日較近（如到期前三個月內），市場利率變化對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沒有顯著影響；
- (ii) 根據合同約定的定期償付或提前還款方式收回該投資幾乎所有初始本金後，將剩餘部份予以出售或重分類；或
- (iii) 出售或重分類是由於某個本集團無法控制、預期不會重複發生且難以合理預計的獨立事項所引起。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且本集團沒有意圖立即或在短期內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進行後續計量，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應收款項類投資和票據貼現。

票據貼現為本集團對持有尚未到期的承兌匯票的客戶發放的票據貼現款項。票據貼現以票面價值扣除未實現票據貼現利息收入計量，票據貼現利息收入按照實際利率法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以及除上述三類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其折溢價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計入利息收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作為其他綜合收益的單獨部份予以確認，直到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或發生減值時，在此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轉入當期損益。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 金融工具（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劃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按照成本扣減減值準備計量。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4)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期末對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是指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企業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減值證據可以包括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未按合同約定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存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的可能性以及可觀察的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發生顯著下降等跡象。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發生減值，則損失的金額以資產的賬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的差額確定。在計算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應採用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作為折現率，並考慮相關擔保物的價值。原實際利率是初始確認該金融資產時計算確定的實際利率。對於浮動利率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在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可採用合同規定的現行實際利率作為折現率。資產的賬面價值應通過減值準備科目減計至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減計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進行單項評估，以確定其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並對其他單項金額不重大的資產，以單項或組合評估的方式進行檢查，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對已進行單項評估，但沒有客觀證據表明已出現減值的單項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該資產仍會與其他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構成一個組合再進行組合減值評估。已經進行單項評估並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將不被列入組合評估的範圍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對於以組合評估方式來檢查減值情況的金融資產組合而言，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參考與該資產組合信用風險特徵類似的金融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而確定。本集團會對作為參考的歷史損失經驗根據當前情況進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僅存在於當前時期而不對歷史損失經驗參考期產生影響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僅影響歷史損失經驗參考期的情況但在當前已不適用的因素。本集團會定期審閱用於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的方法及假設。

本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但是，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貸款及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應核銷相應的減值準備。在所有必須的程序已完成且損失金額已確定後，該資產才會被核銷。對於已核銷但又收回的金額，應計入當期損益中以沖減當期計提的貸款減值準備。

以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將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按照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對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確定的現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發生減值時，按照上述原則處理。發生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不再轉回。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跌形成的累計損失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出的累計損失，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和當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扣除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對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表明其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還包括該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本集團考慮下跌的期間和幅度的一貫性，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非暫時。公允價值相對於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動率越小、下跌的持續時間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貫性越強，則越有可能存在權益投資減值的客觀證據。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發生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而是在隨後的會計期間將其公允價值的回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對於可供出售債務工具投資，在其減值之後的會計期間公允價值回升且客觀上與原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有關的，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

當滿足下列條件時，某項金融資產（或某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某組相類似的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將被終止確認：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
-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保留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但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將收取的現金流量無重大延誤地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且本集團已轉移幾乎所有與該金融資產有關的風險和報酬，或雖然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不過已轉移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當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保留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承擔了上述「過手」協議的相關義務，且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也沒有轉移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會根據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如果本集團採用為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的形式繼續涉入，則本集團的繼續涉入程度是下述二者中的孰低者，即該金融資產的初始賬面金額或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付對價的最大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續）

附回購條件的資產轉讓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根據交易的經濟實質確定是否終止確認。對於將予回購的資產與轉讓的金融資產相同或實質上相同、回購價格固定或是原轉讓價格加上合理回報的，本集團不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對於在金融資產轉讓後只保留了優先按照公允價值回購該金融資產權利的（在轉入方出售該金融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6) 交易日會計

所有按常規方式進行的金融資產的買賣均在交易日確認，即在本集團有義務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交易。按常規方式進行的買賣指買賣的金融資產的交付均在按照市場規則或慣例確定的日期進行。

(7) 金融工具的抵銷

如果且只有在本集團擁有合法並可執行的權利與同一交易對手抵銷相對應的金額，且計劃以淨額的方式結算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和清償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上相互抵銷後以淨值列示。

(8)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交易

根據協議約定於未來某確定日期回購的已售出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終止確認。出售該等資產所得款項，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賣出回購款項，以反映其作為向本集團貸款的經濟實質。售價與回購價之差額在協議期間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支出。

相反，購買時根據協議約定於未來某確定日返售的資產將不在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為買入該等資產所支付的成本，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買入返售款項。購入與返售價格之差額在協議期間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9) 物業和設備

物業和設備，除在建工程外，以成本扣減累計折舊和減值準備後的餘額列示。物業和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一切為使該項資產達到預期可使用狀態及場所而產生的直接成本。物業和設備投入使用後發生的支出，如修理及維護費，一般計入發生期間的損益。若一項資產的重大檢修支出滿足資本化確認條件，則將其作為該資產的更換進行資本化，計入該資產賬面金額。

在建工程以建造階段時發生的直接成本列示，並且不計提折舊。在建工程在建造完畢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會被轉入物業和設備的相應類別。

當情況的改變顯示物業和設備的賬面價值可能已不可收回時，需要考慮對其賬面價值計提減值準備。

物業和設備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將扣除殘值後的原值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各類物業和設備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年	5%	3.17%
辦公設備	3-10年	0或5%	9.5%-31.67%
運輸工具	5年	5%	19.00%
經營租賃資產	20年	5%	4.75%
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按照經濟使用壽命和剩餘租期孰短者計算	

如果組成某項物業及設備的主要部份有不同的使用年限，其成本以合理的基礎在不同組成部份中分攤，每一組成部份分別計提折舊。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末對物業和設備的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在適當的情況下作出調整。

當一項物業和設備被處置、或其繼續使用或處置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產生未來經濟效益，則對該物業和設備進行終止確認。對於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損益（處置淨收入與賬面值之差額）計入終止確認當期的利潤表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0)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入賬，即本集團所支付之對價。土地使用權在租賃期限內按照直線法攤銷。

(11)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其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按其賬面價值和可收回金額孰低進行後續計量，對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抵債資產，計提減值損失。

(12) 持有待售資產

如果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將通過處置而非持續使用回收其賬面價值，本集團將其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對於這種情況，資產或處置組必須能夠以其當前狀態立即出售，但僅限於通常和慣常出售此類資產或處置組的條款，且其出售必須極有可能。

劃分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投資性房地產和金融資產除外），按照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孰低進行計量。歸類為持有待售的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不進行折舊和攤銷。

(13) 企業合併和商譽

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併購法核算。支付的對價以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為下列各項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本集團付出的資產、本集團所承擔的對被合併方前股東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獲得對被合併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工具。因合併發生的相關費用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每項企業合併，當非控制性權益涉及現時主體所有權以及令持有人有權在主體清算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主體淨資產時，本集團可以選擇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或按其在被合併方可辨認淨資產中所佔的比例份額來計量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份均應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礎。

本集團發生合併業務時，會依據約定條款、購買日的經濟環境及其他有關條件來評估所承接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進行適當的分類或指定。這包括對被合併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3) 企業合併和商譽（續）

如果企業合併為分階段實現，本集團在購買日前享有的被合併方的權益應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可能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均以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若其被分類為金融資產或負債，其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化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如果有或有對價被分類為權益項目，則在其於權益項目內部轉換之前，不再對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

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首先按成本確認，為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以及本集團在購買日前享有的被合併方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過所購買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如果所支付的對價及其他項目金額之和低於被合併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在重新評估後，將二者的差額作為廉價購買產生的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14) 預計負債

如果本集團需就過去的事件承擔現時義務（包括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並且該義務涉及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與預計負債相關的費用在扣除任何補償後的淨值在利潤表中確認。

(15) 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除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外的資產減值，按以下方法確定：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判斷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存在減值跡象的，或資產有進行減值測試需要的，本集團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的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如某資產的賬面餘額大於可收回金額，此資產被認為發生了減值，其賬面價值應減記至可收回金額。在評估資產的使用價值時，對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計算現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5) 資產減值（續）

在每一報告期末進行重新評估，以判斷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所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此跡象，將對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只有在上一次確認減值損失後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的情況下，該先前已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在這種情況下，資產的賬面價值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該可收回金額不可超過假設資產在以前年度從未確認過減值損失的情形下，其減去累計折舊或攤銷後的賬面價值。該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當期損益。在此類轉回發生後，期後折舊或攤銷費用將作出調整，以在資產的剩餘可使用期限內系統地分攤新的資產賬面價值減去殘值的淨額。

(16)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是指本集團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貨幣性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的非限定性款項，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款項。

(17) 職工福利

職工福利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各種形式的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的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對於報告期末之後一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現的影響金額重大，則以其現值列示。

法定福利計劃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當地政府管理的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等社會保險計劃和住房公積金計劃。在職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本集團根據規定的繳納基數和比例計算並向當地政府經辦機構繳納上述保險統籌費用，其中本集團承擔的相應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內退福利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退養管理辦法，部份職工可以退出工作崗位休養並按一定的標準從本集團領取工資及相關福利。本集團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的正常退休年齡止，向內退員工支付內退福利。該等內退福利按照一定的假設條件折現計算後計入負債及當期損益。這些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內退福利增長率和其他因素，假設條件的變化及福利標準的調整所引起的利得或損失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8) 受託業務

本集團以託管人或代理人等受託身份進行業務活動時，相應產生的資產以及將該資產償還客戶的責任均未被包括在財務狀況表中。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經有關監管部門批准作為託管人，依據有關法律法規與委託人簽訂資產託管協議，履行託管人相關職責的業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託管資產投資所產生的風險和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錄為財務狀況表表外項目。

本集團代表委託人發放委託貸款，記錄在表外。本集團以受託人身份按照提供資金的委託人的指令發放委託貸款給借款人。本集團與這些委託人簽訂合同，代表他們管理和回收貸款。委託貸款發放的標準以及所有條件包括貸款目的、金額、利率和還款安排等，均由委託人決定。本集團對與這些委託貸款有關的管理活動收取手續費，並在提供服務的期間內平均確認收入。委託貸款的損失風險由委託人承擔。

(19) 收入和支出的確認

收入是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有關收入的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利息收入和支出

對於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計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實際利率計量。實際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期間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入或流出折現至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賬面淨值的利率。實際利率的計算需要考慮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例如提前還款權）並且包括所有歸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來信用損失。如果本集團對未來收入或支出的估計發生改變，金融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亦可能隨之調整。調整後的賬面價值是按照原實際利率計算而得，該變動也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後，利息收入應當按照確定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計算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9) 收入和支出的確認（續）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於已提供有關服務後及收取的金額可以合理地估算時確認。

本集團授予銀行卡用戶的獎勵積分，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為遞延收益，在客戶兌換獎勵積分或積分失效時，將原計入遞延收益的與所兌換積分或失效積分相關的部份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於本集團獲得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交易淨損益

交易淨損益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在其公允價值變動中產生的收益和損失。

(20)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相關的所得稅計入股東權益外，其他所得稅均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

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應按預計從稅務部門返還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量。用於計算當期稅項的稅率和稅法為每一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應按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除非：

- (i)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與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相關：商譽的初始確認，或者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 (ii) 對於與子公司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0) 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續）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

- (i)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與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相關：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及
- (ii) 對於與子公司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期末，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依據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以及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並反映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方式的所得稅影響。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如果本集團擁有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的法定行使權，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則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租賃

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當資產幾乎所有的收益與風險仍屬於出租方時，則作為經營租賃處理。

經營租賃

與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支出，按租約年限採用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租賃（續）

經營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出租人時，出租的資產仍作為本集團資產反映，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計入利潤表中的「其他營業淨收入」。

融資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參與融資租賃業務，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及初始直接費用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入賬價值，計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

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分配。

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3(4)進行處理。

(22) 關聯方

滿足如下條件的一方是本集團的關聯方：

(a) 該方是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ii) 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或者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該方是滿足如下條件的主體：

(i) 該主體與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ii) 一方是另一方的聯營或合營企業（或是另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附屬子公司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iii) 該主體和本集團是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iv) 一方是第三方的合營企業並且另一方是該第三方的聯營企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關聯方（續）

(b) 該方是滿足如下條件的主體：（續）

- (v) 該主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主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主體受(a)項所述的個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的個人對該主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或(a)(i)項所述的個人是該主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及
- (viii) 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

(23)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發行或訂立的財務擔保合同包括信用證、保證憑信及承兌匯票。當被擔保的一方違反債務工具、貸款或其他義務的原始條款或修訂條款時，這些財務擔保合同為合同持有人遭受的損失提供特定金額的補償。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以收到的相關費用作為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財務擔保合同，並計入其他負債。該金額在合同存續期間內平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隨後，負債金額以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減累計攤銷後的餘額與確定的預計負債的金額（即估計清算與擔保合同對應的金融負債時可能產生的費用）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增加的財務擔保負債在利潤表中確認。

(24)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由過去的交易或事項引起的可能需要本集團履行的義務，其存在只能由本集團所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來確定。或有負債也包括由於過去事項而產生的現時義務，但由於其並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地計量，因此對該等義務不作確認，僅在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加以披露。如情況發生變化使得該事項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有關金額能可靠計量時，則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25) 股利

股利在本行股東大會批准及宣告發放後確認為負債，並且從權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批准和宣告發放並且本行不能隨意更改時從權益中扣除。期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報告期末之後決議通過的，作為報告期後事項予以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26) 結構化主體

結構化主體是指，設計該主體的目的是在確定主體控制方時，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不構成決定性因素。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指本集團沒有重大影響的其他主體中的權益，包含但不僅限於持有權益工具或債務工具及其他形式的涉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通常包含發行的表外非保本理財產品，參見附註47。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會對未來不確定事項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作出下列的判斷及主要假設，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分類認定

持有至到期投資指本集團有明確意圖且有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確定回收金額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金融資產。管理層需要運用重大判斷來確認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分類。如本集團錯誤判斷其持有至到期的意向及能力並於到期前出售或重分類了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投資，所有剩餘的持有至到期投資將會被重新分類至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款項以及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定期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客戶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款項以及應收款項類投資發生了減值損失。如有，本集團將估算減值損失的金額。減值損失金額為賬面金額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估算減值損失金額時，需要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上述款項已發生減值損失作出重大判斷，並需要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作出重大估計。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對某些交易未來的稅務處理作出判斷以確認所得稅。本集團根據有關稅收法規，謹慎判斷交易對應的所得稅影響並相應地計提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有可能有未來應納稅利潤並可用作抵銷有關暫時性差異時才可確認。對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稅務處理作出重大判斷，並需要就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應納稅利潤以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續）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運用估值方法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方法包括參照在市場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買賣意願的經濟主體之間進行公平交易時確定的交易價格，參考市場上另一類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運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然而，當可觀察市場信息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觀察信息作出估計。

內退福利負債

本行已將內退員工的福利確認為一項負債，該等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計算。這些假設條件包括貼現率、通脹率和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和假設的差異在發生時立即確認並記入當期費用。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且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行員工退休福利支出相關的費用和負債餘額。

對投資對象控制程度的判斷

管理層按照附註2.1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有關投資基金、非保本理財產品、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投資計劃。

本集團管理或投資多個投資基金、非保本理財產品、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和信託投資計劃。判斷是否控制該類結構化主體，本集團主要評估其所享有的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整體經濟利益（包括直接持有產生的收益以及預期管理費）以及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本集團將根據本集團是作為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及本集團在該類結構化主體中的整體經濟利益佔比是否重大，來判斷是否需將此類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

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將租賃劃分為融資租賃（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承租人確認資產和負債，出租人確認應收款）和經營租賃（承租人確認費用，出租人仍確認資產）。

釐定本集團是否已將擁有權附帶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視乎對有關租賃的相關安排所作評估而定，而這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 利息淨收入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及墊款	11,780,816	11,200,118
包括：公司貸款及墊款	5,849,681	7,093,565
個人貸款及墊款	5,790,669	3,856,791
票據貼現	140,466	249,762
買入返售款項	427,536	2,072,79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86,787	521,222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46,222	931,765
應收款項類投資	6,248,564	3,983,629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24,928	633,495
存放及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44,996	883,372
應收融資租賃款	842,883	416,452
小計	22,602,732	20,642,844
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	(7,296,894)	(6,558,005)
賣出回購款項	(321,736)	(354,098)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1,852,653)	(3,302,980)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49,016)	(432,152)
向中央銀行借款	(16,237)	(38,417)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92,863)	(324,253)
小計	(11,029,399)	(11,009,905)
利息淨收入	11,573,333	9,632,939
其中：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	97,813	46,707
計入利息收入內		
上市交易投資利息收入	1,733,009	1,452,987
非上市交易投資利息收入	20,869,723	19,189,857
小計	22,602,732	20,642,8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諮詢及顧問費	1,100,821	842,268
代理及託管類業務手續費	1,103,106	941,632
其中：非保本理財手續費	544,241	496,598
銀行卡手續費	132,734	166,082
結算手續費	166,021	115,130
其他	68,884	69,587
小計	2,571,566	2,134,69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結算手續費	(20,639)	(19,559)
代理手續費	(16,403)	(14,039)
銀行卡手續費	(112,420)	(110,307)
其他	(28,741)	(31,376)
小計	(178,203)	(175,28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93,363	1,959,418

7. 交易淨損益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債券投資	(59,479)	163,939
其他	(14,990)	(4,027)
合計	(74,469)	159,912

以上金額主要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買賣損益、利息收入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8. 金融投資淨收益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股利收入	1,541	797
持有至到期投資處置收益	—	1,982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11,588	28,534
合計	13,129	31,313

9. 其他營業淨收入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出售物業和設備收益淨額	336	2,456
出售抵債資產收益淨額	—	564
匯兌收益	171,755	2,206
租賃收入	13,933	30,423
政府補助	65,867	108,844
罰款及賠償款	12	34
其他	14,710	17,254
合計	266,613	161,781

10. 營業費用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職工費用：		
工資、獎金和津貼	1,592,457	1,499,026
社會保險費	198,506	191,171
住房公積金	84,790	85,945
職工福利	112,236	125,737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0,086	14,614
內退福利	6,427	7,642
小計	2,014,502	1,924,135
一般及行政支出	683,027	668,089
稅金及附加	468,435	943,682
折舊及攤銷	528,654	436,695
租賃費	375,825	317,228
審計師薪酬	6,200	5,800
其他	445,560	441,266
合計	4,522,203	4,736,8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1. 董事和監事薪酬

本集團董事和監事人員稅前薪酬列示如下：

姓名	職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間						
		袍金 (千元)	工資及津貼 (千元)	酌定花紅 (千元)	定額供款 計劃供款 (千元)	稅前薪酬 合計 (千元)	其中： 延期支付 (千元)	稅前薪酬 實付部份 (千元)
		(1)	(2)	(3)	(4)	(5)=(1)+(2) +(3)+(4)	(6)	(7)=(5)-(6)
郭志文	執行董事、董事長	-	774	3,209	43	4,026	1,920	2,106
劉卓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316	-	-	-	316	-	316
張其廣	執行董事、行長、 首席財務官	-	576	2,093	41	2,710	991	1,719
陳丹陽	非執行董事	144	-	-	-	144	-	144
張壽軒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崔鸞懿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馬寶琳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彭曉東	非執行董事	12	-	-	-	12	-	12
覃紅夫	非執行董事	97	-	-	-	97	-	97
張聖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何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杜慶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40	-	-	-	240	-	240
江紹智	獨立非執行董事	344	-	-	-	344	-	344
尹錦滔	獨立非執行董事	373	-	-	-	373	-	373
高淑珍	監事會主席、 職工監事	-	1,790	1,425	42	3,257	1,306	1,951
盧育娟	股東監事	60	-	-	-	60	-	60
王穎	職工監事	-	434	220	40	694	70	624
楊大治	職工監事	-	708	635	54	1,397	368	1,029
王吉恒	外部監事	144	-	-	-	144	-	144
白帆	外部監事	120	-	-	-	120	-	120
孟榮芳	外部監事	144	-	-	-	144	-	144

註：按照國家有關規定，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稅前薪酬中，有部份績效年薪在以後年度實行延期支付。

- (i) 2016年8月15日，本行董事會六屆十次會議同意覃紅夫辭去非執行董事職務；
- (ii) 2016年10月13日，召開本行201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彭曉東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1.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

姓名	職務	袍金	工資及津貼	酌定花紅	定額供款	稅前薪酬	其中：	稅前薪酬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合計	延期支付	實付部份
		(1)	(2)	(3)	(4)	(5)=(1)+(2)	(6)	(7)=(5)-(6)
郭志文	執行董事、董事長	-	774	3,840	36	4,650	1,920	2,730
劉卓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321	-	-	-	321	-	321
張其廣	執行董事、行長、 首席財務官	-	504	3,300	35	3,839	1,403	2,436
陳丹陽	非執行董事	146	-	-	-	146	-	146
張濤軒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覃紅夫	非執行董事	146	-	-	-	146	-	146
崔鸞懿	非執行董事	146	-	-	-	146	-	146
馬寶琳	非執行董事	61	-	-	-	61	-	61
張聖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130	-	-	-	130	-	130
何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254	-	-	-	254	-	254
杜慶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83	-	-	-	283	-	283
江紹智	獨立非執行董事	451	-	-	-	451	-	451
尹錦滔	獨立非執行董事	351	-	-	-	351	-	351
高淑珍	監事會主席、 職工監事	-	1,406	2,590	35	4,031	1,322	2,709
盧育娟	股東監事	60	-	-	-	60	-	60
王穎	職工監事	-	434	363	35	832	144	688
楊大治	職工監事	-	531	997	37	1,565	199	1,366
王吉恒	外部監事	144	-	-	-	144	-	144
白帆	外部監事	120	-	-	-	120	-	120
孟榮芳	外部監事	144	-	-	-	144	-	144

註：按照國家有關規定，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稅前薪酬中，有部份績效年薪在以後年度實行延期支付。

- (i) 2015年6月30日，召開本行2014年度股東大會，選舉張其廣為本行執行董事，選舉馬寶琳為本行非執行董事，高淑珍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行長；
- (ii) 2015年6月30日，召開本行2014年度股東大會，高淑珍、楊大治獲委任為本行職工監事，張濤、程雲及陳宇濤不再擔任本行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1.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 (iii) 2015年6月30日，召開本行董事會六屆一次會議，經郭志文董事長提名，董事會聘任孫飛霞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聘任張其廣為本行行長兼首席財務官。經張其廣行長提名，董事會聘任呂天君、盧衛東、王海濱、孫嘉巍為本行副行長，聘任徐紹光為本行首席授信審批官，聘任劉陽為本行行長助理；
- (iv) 2015年12月7日，本行董事會六屆六次會議同意馬永強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2016年度，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和何平分別同意放棄稅前薪酬金額人民幣245千元和人民幣234千元（2015年：本行獨立董事張聖平同意放棄稅前薪酬金額人民幣155千元）。

2016年度，本集團未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支付薪酬，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是作為其被解職的補償（2015年：無）。

12.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均為本行的人員，其薪酬是參照本行所在地區的現行市場水平而釐定的。2016年度及2015年度的五位薪酬最高人士，分別包括2名董事和1名監事、及2名董事和1名監事，詳情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1或49(b)中已被披露薪酬的董事、監事或關鍵管理人員。五位薪酬最高僱員的薪酬詳情列示如下：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薪金、津貼及業績獎金	15,659	19,839
計劃供款	165	141
合計	15,824	19,9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2.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續）

薪酬位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監事薪酬最高人數的數目列示如下：

	僱員人數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2,500,000元	1	—
人民幣3,5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1	2
合計	2	2

2016年度，本集團沒有向以上非董事或非監事個人支付薪酬，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是作為其被解職的補償（2015年度：無）。

13. 除客戶貸款及墊款外的資產減值損失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應收款項類投資	1,360,455	377,667
應收融資租賃款	77,074	67,281
	1,437,529	444,948

14.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當期所得稅費用	2,155,434	1,659,823
遞延所得稅費用	(672,107)	(250,461)
	1,483,327	1,409,3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4. 所得稅費用（續）

(b)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本集團各機構的所得稅稅率為25%。本集團根據當期稅前利潤及中國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所得稅費用與實際所得稅費用的調節如下：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稅前利潤	6,445,566	5,918,962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1,611,391	1,479,740
某些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15,233)	(3,627)
不可抵扣之費用	28,685	40,080
免稅收入(i)	(111,982)	(75,552)
對以前期間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6,902)	(19,037)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22,632)	(12,242)
本集團實際所得稅費用	1,483,327	1,409,362

(i) 免稅收入主要包括中國國債利息收入、小額農戶貸款利息收入等，該等收入根據中國稅收法規免所得稅。

1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

2016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合併利潤包括列示在本行財務報表中的利潤人民幣45.20億元（2015年：人民幣41.03億元）。

16. 股利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已宣告及已派發的普通股股利：		
2015年年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107元**		
（2014年年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103元*)	1,176,529	1,132,547
待批准的擬派發普通股股利（於12月31日尚未確認）：		
2016年年末：擬不派發股利***		
（2015年年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107元**)	-	1,176,529

* 係按2014年末股本每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0.103元；

** 係按2015年末股本每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0.107元；

*** 本行對2016年度的淨利潤擬不派發股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收益：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	4,876,602	4,457,607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995,600	10,995,60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44	0.41

於2016年度及2015年度，本集團不存在潛在普通股股份。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現金	845,338	691,250
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i)	38,761,014	34,754,118
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ii)	27,369,303	19,083,995
存放中央銀行的財政性存款	34,681	36,731
合計	67,010,336	54,566,094

- (i) 本集團按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法定存款準備金不能用於日常業務。於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本行分支機構與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和外幣存款按照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準備金率繳存。
- (ii) 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作資金清算用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境內銀行同業	31,599,932	26,752,488
境外銀行同業	1,396,020	1,349,076
	32,995,952	28,101,564
減：減值準備	—	—
	32,995,952	28,101,564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境內銀行同業	400,057	1,271,160
境外銀行同業	604,055	662,340
	1,004,112	1,933,500
減：減值準備	—	—
	1,004,112	1,933,500
	34,000,064	30,035,064

20.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債券投資	1,704,229	2,840,042
債券分類		
中國內地上市	1,704,229	2,840,0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1. 買入返售款項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買入返售款項按交易方分類：		
銀行同業	13,402,778	51,027,890
其他金融機構	1,135,840	-
	14,538,618	51,027,890
買入返售款項按抵押品分類：		
證券	13,739,270	2,700,000
票據	799,348	48,177,890
信託受益權	-	150,000
	14,538,618	51,027,890

本集團根據部份買入返售協議的條款，持有在擔保物所有人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的擔保物。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持有的上述作為擔保物的證券（2015年12月31日：無）。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也無持有的上述作為擔保物的票據（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37.98億元），亦並無將上述票據在賣出回購協議下再次作為擔保物（2015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負有將證券返還至交易對手的義務。如果持有的擔保物價值下跌，本集團在特定情況下可以要求增加擔保物。

22. 客戶貸款及墊款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公司類貸款及墊款	95,024,689	86,649,602
個人貸款	105,793,366	61,596,453
票據貼現	809,878	428,770
	201,627,933	148,674,825
減：減值準備	(5,139,687)	(3,613,302)
	196,488,246	145,061,5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單項評估	組合評估	合計
2016年1月1日	328,112	3,285,190	3,613,302
折算差異	3,421	1,626	5,047
減值損失	475,207	1,381,993	1,857,200
其中：本年新增	530,296	1,381,993	1,912,289
本年回撥	(55,089)	—	(55,089)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附註5）	(31,892)	(65,921)	(97,813)
本年核銷	(1,628)	(339,800)	(341,428)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	—	103,379	103,379
2016年12月31日	773,220	4,366,467	5,139,687
2015年1月1日	230,990	2,685,081	2,916,071
折算差異	2,163	1,095	3,258
減值損失	76,970	816,557	893,527
其中：本年新增	102,877	816,557	919,434
本年回撥	(25,907)	—	(25,907)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附註5）	(13,862)	(32,845)	(46,707)
本年核銷	—	(223,837)	(223,837)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	31,851	39,139	70,990
2015年12月31日	328,112	3,285,190	3,613,3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2.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未發生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	198,545,954	146,596,175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i)		
單項評估	1,515,517	902,157
組合評估	1,566,462	1,176,493
	201,627,933	148,674,825
減：減值準備		
未發生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	(3,545,763)	(2,805,551)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i)		
單項評估	(773,220)	(328,112)
組合評估	(820,704)	(479,639)
	(5,139,687)	(3,613,302)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未發生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	195,000,191	143,790,624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i)		
單項評估	742,297	574,045
組合評估	745,758	696,854
	196,488,246	145,061,523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百分比	1.53%	1.40%

(i) 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墊款以組合評估方式計提減值準備。

(ii)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有客觀依據表明存在減值跡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主要以交易及代客為目的而敘做與利率／匯率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及其公允價值列示如下。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為財務狀況表內所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對比的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隨着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市場利率／匯率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對銀行產生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合同／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公允價值 負債	合同／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公允價值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	3,124,852	70,775	90,392	1,651,030	3,629	18,196
外匯掉期	—	—	—	841,499	15,658	5,718
	3,124,852	70,775	90,392	2,492,529	19,287	23,914

24. 金融投資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應收款項類投資(a)	144,192,982	90,082,859
持有至到期投資(b)	30,500,981	25,244,1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c)	17,597,348	21,291,118
合計	192,291,311	136,618,126
減：減值準備	(1,838,122)	(477,667)
淨額	190,453,189	136,140,4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4. 金融投資（續）

(a) 應收款項類投資

應收款項類投資均為非上市投資，按攤餘成本列示，包括以下各項：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憑證式國債	75,628	82,527
資產管理計劃(i)	83,680,576	45,880,543
資金信託計劃(ii)	60,436,778	44,119,789
合計	144,192,982	90,082,859
減：減值準備	(1,838,122)	(477,667)
淨額	142,354,860	89,605,192

- (i) 資產管理計劃系向證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機構購買，沒有活躍市場上的報價且期限確定（1至10年），收益固定或可確定（從4%至10%），資金投向包括信託貸款、信託受益權和委託貸款等。
- (ii) 資金信託計劃系向信託公司購買，沒有活躍市場上的報價且期限確定（1至5年），利率固定或可確定（從4%至11%）的信託計劃。資金投向包括信託貸款和信託受益權等。

(b)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以攤餘成本列示：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中國內地上市		
債券投資	30,500,981	25,244,1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4. 金融投資(續)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中國內地上市		
債券投資	17,193,762	11,239,220
非上市		
以成本計量的權益投資(i)	24,620	24,620
理財產品	352,270	4,000,794
基金	-	6,000,284
其他	26,696	26,200
	17,597,348	21,291,118
上市債券市值：	17,193,762	11,239,220

(i) 部份非上市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無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難以合理計量。該等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列示。這些投資不存在活躍市場，本集團有意在機會合適時將其處置。

2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6,898,232	11,708,466
減：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1,615,535)	(1,151,287)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15,282,697	10,557,179
減：減值準備	(186,379)	(109,305)
其中：組合計提	(186,379)	(109,305)
淨額	15,096,318	10,447,8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續）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及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的剩餘期限分析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應收融資 租賃款項	未實現融資 租賃收益	最低融資 租賃收款額	應收融資 租賃款項	未實現融資 租賃收益	最低融資 租賃收款額
1年以內	5,213,674	(693,713)	4,519,961	3,925,190	(513,927)	3,411,263
1至2年	4,567,402	(460,375)	4,107,027	2,764,393	(316,378)	2,448,015
2至3年	3,596,618	(275,249)	3,321,369	2,338,578	(193,575)	2,145,003
3至5年	3,312,247	(167,408)	3,144,839	2,521,846	(123,173)	2,398,673
5年以上	208,291	(18,790)	189,501	158,459	(4,234)	154,225
	16,898,232	(1,615,535)	15,282,697	11,708,466	(1,151,287)	10,557,179

26.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	1,156,296

聯營公司的詳細情況如下：

公司名稱	股權／表決權比例		成立註冊地	業務性質
	2016-12-31	2015-12-31		
	%	%		
本集團直接持有的非上市投資： 廣東華興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興銀行」）	不適用	16	中國廣東	商業銀行

註： 本集團對華興銀行的表決權比例雖然為16%，但本集團作為其第二大股東並向其派駐了一名董事，能夠對華興銀行經營和財務決策施加重大影響，故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華興銀行的長期股權投資已轉為持有待售資產，詳見附註29持有待售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6.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聯營公司的主要財務信息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資產	不適用	106,211,279
負債	不適用	(100,233,184)
淨資產	不適用	5,978,095
持股比例	不適用	16%
應享有淨資產份額	不適用	956,296
投資溢價	不適用	200,000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不適用	1,156,296
	2016年1至9月	
	2016年	2015年
收入	1,997,653	1,733,876
持續經營損益	708,640	385,018
非持續經營稅後損益	(1,124)	991
淨利潤	563,025	306,058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90,529	48,969
綜合收益總額	483,926	693,770
收到的股利	—	—

上述財務信息摘自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

2016年1至9月及2015年度，聯營公司的或有負債主要包括承兌匯票、信貸承諾以及信用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7. 物業和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租入 固定資產 改良支出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經營租賃 資產	合計
原值：							
2016年1月1日	5,472,447	2,493,305	442,563	1,473,969	76,950	294,317	10,253,551
本年增加	57,317	213,226	27,688	125,148	1,773	20,081	445,233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163,532	(163,532)	–	–	–	–	–
本年處置	–	(2,942)	–	(690)	(2,149)	–	(5,781)
2016年12月31日	5,693,296	2,540,057	470,251	1,598,427	76,574	314,398	10,693,003
2015年1月1日	2,831,401	4,273,731	395,154	1,213,538	75,171	294,317	9,083,312
本年增加	379,604	552,383	47,409	201,905	6,980	–	1,188,281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2,267,301	(2,326,705)	–	59,404	–	–	–
本年處置	(5,859)	(6,104)	–	(878)	(5,201)	–	(18,042)
2015年12月31日	5,472,447	2,493,305	442,563	1,473,969	76,950	294,317	10,253,551
累計折舊：							
2016年1月1日	471,319	–	236,486	744,082	52,209	13,996	1,518,092
本年計提	161,637	–	67,295	205,946	8,856	15,920	459,654
本年處置	–	–	–	(638)	(2,039)	–	(2,677)
2016年12月31日	632,956	–	303,781	949,390	59,026	29,916	1,975,069
2015年1月1日	364,992	–	166,652	552,678	46,778	–	1,131,100
本年計提	107,065	–	69,834	191,788	8,872	13,996	391,555
本年處置	(738)	–	–	(384)	(3,441)	–	(4,563)
2015年12月31日	471,319	–	236,486	744,082	52,209	13,996	1,518,092
賬面價值：							
2016年12月31日	5,060,340	2,540,057	166,470	649,037	17,548	284,482	8,717,934
2015年12月31日	5,001,128	2,493,305	206,077	729,887	24,741	280,321	8,735,459

本集團的房屋建築物的賬面價值按土地剩餘租賃期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位於中國境內		
超過50年	1,829,358	1,891,056
10至50年	3,194,081	3,071,934
少於10年	36,901	38,138
	5,060,340	5,001,1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7. 物業和設備(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5.92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8.02億元)的物業產權手續正在辦理中，管理層預期相關手續不會影響本集團承繼這些資產的權利或對本集團的經營運作造成嚴重影響。

28. 遲延所得稅資產

(a) 按性質分析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可抵扣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4,955,659	1,229,556	2,522,404	630,6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24,371	31,092	–	–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45,399	11,350	–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9,618	4,905	4,628	1,157
應付職工薪酬	42,932	10,366	24,936	6,234
內退福利	18,556	4,639	17,636	4,409
遞延收益	491,008	122,752	309,480	77,370
小計	5,697,543	1,414,660	2,879,084	719,7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248,072)	(62,018)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	–	(33,240)	(8,310)
小計	–	–	(281,312)	(70,328)
遞延所得稅淨值	5,697,543	1,414,660	2,597,772	649,4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8. 遲延所得稅資產（續）

(b) 遲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2016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年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630,601	598,955	—	1,229,5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	31,092	31,092
公允價值變動	—	11,350	—	11,350
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157	3,748	—	4,905
應付職工薪酬	6,234	4,132	—	10,366
內退福利	4,409	230	—	4,639
遞延收益	77,370	45,382	—	122,752
小計	719,771	663,797	31,092	1,414,6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62,018)	—	62,018	—
公允價值變動	(8,310)	8,310	—	—
小計	(70,328)	8,310	62,018	—
遞延所得稅淨值	649,443	672,107	93,110	1,414,6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8. 遲延所得稅資產（續）

(b) 遲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續）

2015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 計入 損益	本年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年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418,266	212,335	–	630,601
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50	1,007	–	1,157
應付職工薪酬	6,057	177	–	6,234
內退福利	3,720	689	–	4,409
遞延收益	36,902	40,468	–	77,370
小計	465,095	254,676	–	719,7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627)	–	(61,391)	(62,018)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變動	(4,096)	(4,214)	–	(8,310)
小計	(4,723)	(4,214)	(61,391)	(70,328)
遞延所得稅淨值	460,372	250,462	(61,391)	649,443

29. 持有待售資產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持有待售資產	1,234,169	–

本集團根據2015年董事會五屆二十九次會議決議，擬出售持有的華興銀行全部股份。本集團於2016年10月21日與勤誠達控股有限公司簽訂了出售華興銀行股權的轉讓協議，轉讓價格為人民幣1,520,000千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所持的華興銀行的全部股權已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34,169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0. 其他資產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應收利息(a)	3,593,039	2,959,729
土地使用權(b)	4,802	4,977
預付款項	237,939	279,174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3,714,041	657,106
無形資產(c)	158,830	133,948
投資暫掛款	419,000	–
其他應收款	153,306	133,029
其他	6,726	3,874
	8,287,683	4,171,837

(a) 應收利息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應收同業利息	206,129	193,954
應收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7,587	263,144
應收貸款利息	1,828,284	1,385,580
應收債券及其他投資利息	1,551,039	1,117,051
	3,593,039	2,959,729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所有應收利息均於一年內到期。

(b) 土地使用權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位於中國境內		
10-50年	4,802	4,977

(c)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計算機軟件，按照5年期限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1.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信用借款	11,150,000	7,000,000
質押借款	1,232,462	1,137,937
	12,382,462	8,137,937

於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質押借款人民幣12.32億元和人民幣11.38億元分別系由賬面價值人民幣14.62億元和人民幣15.49億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作為質押。該質押項下，本集團無尚未使用的貸款額度。

32.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同業存放款項：		
境內同業存放	79,613,055	48,862,551
境外同業存放	20,880	14,004
	79,633,935	48,876,555
同業拆入款項：		
境內同業拆入	879,370	2,982,750
境外同業拆入	-	169,615
	879,370	3,152,365
	80,513,305	52,028,920

同業存款按合同利率計息。

33. 賣出回購款項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賣出回購款項按交易方分類：		
銀行同業	10,399,800	12,145,000
其他金融機構	3,294,250	-
	13,694,050	12,145,000
賣出回購款項按抵押品分類：		
債券	13,694,050	12,145,000
	13,694,050	12,145,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4. 客戶存款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活期存款：			
公司存款	105,653,901	85,924,132	
個人存款	40,145,433	39,089,262	
	145,799,334	125,013,394	
定期存款：			
公司存款	130,044,237	125,077,103	
個人存款	67,307,463	56,727,172	
	197,351,700	181,804,275	
	343,151,034	306,817,669	

35.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已發行金融債券	9,495,318	8,496,302	
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	7,997,793	-	
已發行同業存單	24,390,282	14,773,576	
	41,883,393	23,269,878	

經中國人民銀行和銀監會的批准，本集團於2012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方式發行金融債券，於2016年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方式發行二級資本債券，並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已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全額交易流通。本集團於本年度無拖欠本金、利息及其他與已發行債券有關的違約情況（2015年：無）。相關信息列示如下：

名稱	發行日	發行價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發行金額
		(人民幣)				(人民幣)
12 哈行金融債	2012-05-15	100元	4.55%	2012-05-16	2017-05-16	25億元
14 哈行金融債	2014-12-15	100元	4.60%	2014-12-17	2017-12-17	20億元
15 哈行金融債	2015-05-26	100元	4.20%	2015-05-28	2018-05-28	40億元
16 哈行二級資本債	2016-6-14	100元	4.00%	2016-6-16	2026-6-16	80億元
16 哈銀租賃債	2016-7-27	100元	3.50%	2016-7-29	2019-7-29	10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5. 已發行債務證券(續)

2016年度及2015年度，本集團在全國銀行間市場分別發行了57期及18期人民幣同業存單，面值均為人民幣100元，貼現發行。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人民幣同業存單有32期尚未到期，餘額為人民幣243.9億元，期限為1個月至1年不等，年利率區間為2.7%至4.7%。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人民幣同業存單有12期尚未到期，餘額為147.74億元，期限為1個月至1年不等，年利率區間為2.8%至3.6%。

36. 其他負債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應付利息(a)	4,524,786	3,893,447
理財產品暫掛款	8,084	54,556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564,660	387,529
代理業務應付款	121,532	115,403
應付職工薪酬(b)	584,079	544,312
其他應交稅金	239,838	267,406
遞延收益(c)	646,987	458,748
應付股利	36,521	65,402
預提費用	41,554	56,105
租賃保證金	1,062,944	702,635
其他應付款	802,850	762,470
	8,633,835	7,308,013

(a) 應付利息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911,709	884,488
客戶存款	3,244,652	2,823,86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項	3,092	9,296
應付債券	365,333	175,799
	4,524,786	3,893,4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6. 其他負債（續）

(b) 應付職工薪酬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工資、獎金和津貼	546,054	503,133
社會保險費	6,075	6,686
住房公積金	3,555	3,668
職工福利	—	449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9,839	12,738
內退福利	18,556	17,638
	584,079	544,312

(c) 遞延收益

遞延收入主要包含中間業務遞延收益，遞延收入將在未來的若干年內根據其對應的支出進行攤銷確認。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中間業務遞延收益	646,985	457,637
其他	2	1,111
	646,987	458,748

37. 股本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於1月1日	10,995,600	10,995,600	10,995,600	10,995,600
發行股份	—	—	—	—
於12月31日	10,995,600	10,995,600	10,995,600	10,995,6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8.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合計
2015年1月1日	7,624,993	12,336	7,637,329
本年增加	–	–	–
本年減少	–	(1,620)	(1,620)
2015年12月31日	7,624,993	10,716	7,635,709
本年增加	–	–	–
本年減少	–	–	–
2016年12月31日	7,624,993	10,716	7,635,709

39. 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任意盈餘公積	合計
2015年1月1日	1,521,186	26,186	1,547,372
本年提取	410,364	–	410,364
2015年12月31日	1,931,550	26,186	1,957,736
本年提取	451,995	–	451,995
2016年12月31日	2,383,545	26,186	2,409,731

根據公司法，本行按照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當本行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本行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虧損或者轉增本行股本。在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時，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在提取了法定盈餘公積後，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可自行決定提取任意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的虧損或轉增本行的股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0. 一般風險準備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年初餘額	4,064,056	3,845,356
本年新增	1,416,993	218,700
年末餘額	5,481,049	4,064,056

從2012年7月1日開始，本集團按照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規定提取一般準備，原則上一般準備餘額應不低於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41. 未分配利潤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潤	8,183,051	5,487,055
本年歸屬於母公司的淨利潤	4,876,602	4,457,607
減：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451,995	410,364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1,416,993	218,700
應付普通股現金股利	1,176,529	1,132,547
年末餘額	10,014,136	8,183,051

根據2016年5月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集團按照2015年末股本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07元。

根據2015年6月召開的2014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集團按照2014年末股本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03元。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2. 其他綜合收益

合併利潤表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當年發生額：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389,951)	239,715
出售轉入當期損益淨額	17,671	5,687
所得稅影響	93,070	(61,351)
	(279,210)	184,051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12,656)	61,835
	(291,866)	245,886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累計餘額：

	2016年1月1日	增減變動	2016年12月31日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77,516	(12,656)	64,8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85,933	(279,210)	(93,277)
	263,449	(291,866)	(28,417)
	2015年1月1日	增減變動	2015年12月31日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15,681	61,835	77,5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882	184,051	185,933
	17,563	245,886	263,4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的以下餘額。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現金 (附註18)	845,338	691,25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附註18)	27,369,303	19,083,995
存放及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924,809	7,621,51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538,618	36,279,018
	59,678,068	63,675,778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不涉及現金收支的投資和籌資活動。

44. 承諾和或有負債

(a) 資本性支出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承諾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已簽約但未撥付	894,189	1,164,489
	894,189	1,164,489

(b) 經營性租賃承諾

經營性租賃承諾 – 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通過經營性租賃合同租用了一些建築物。其中就下列期間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合同的未來最低應支付的租金如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一年以內	240,585	219,731
一至五年	667,559	515,228
五年以上	145,150	263,005
	1,053,294	997,9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4. 承諾和或有負債(續)

(c) 信貸承諾

本集團在任何時點均有未履行的授信承諾。這些承諾包括已批准發放的貸款和未使用的信用卡信用額度。

本集團提供信用證及財務擔保服務，為客戶向第三方履約提供擔保。

銀行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計大部份承兌匯票均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信貸承諾的合約金額按不同類別列示如下。所披露的貸款承諾金額及未使用的信用卡信用額度為假設將全數發放的合約金額；所列示的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及保證憑信的金額為如果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本集團將在報告期末確認的最大潛在損失金額。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銀行承兌匯票	54,882,985	49,452,513
開出保證憑信	8,504,659	6,884,397
開出信用證	5,460,144	1,275,761
信用卡信用額度	4,152,494	1,289,077
	73,000,282	58,901,748

(d)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16,517,199	18,662,882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指根據中國銀監會發佈的指引計算所得的數額，視乎交易對方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質而定。用於或有負債和信貸承諾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

(e) 未決訴訟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以本集團為被告的重大未決訴訟案件的訴訟標的金額為人民幣50,000千元，管理層預計賠付可能性不大，因此無需確認預計負債。截至2015年12月31日，無以本集團為被告的重大未決訴訟案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4. 承諾和或有負債（續）

(f) 國債兌付承諾

本集團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發行國債。國債持有人可以隨時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國債，而本集團亦有義務履行兌付責任，兌付金額為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國債的本金餘額為人民幣29.86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7.52億元）。管理層認為在該等國債到期前，本集團所需兌付的國債金額並不重大。

財政部對提前兌付的國債不會即時兌付，但會在到期時兌付本息。

(g) 風險基金救助義務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成為亞洲金融合作聯盟成員，該聯盟設立風險基金並劃分為等額的基金份額。在基金成立時每一基金份額為1億元人民幣。本集團認繳2份份額，其中，10%的基金份額為現金出資，90%的份額為合作義務，即本集團在1.8億元額度內，負有通過同業拆借等亞洲金融合作聯盟制定方式向受救助會員實施救助的合作義務。

45. 受託業務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委託資金	7,044,027	7,827,344
委託貸款	7,044,027	7,827,344

委託貸款為本集團與委託人簽訂委託協議，由本集團代委託人發放貸款予委託人指定的借款人。本集團不承擔任何風險。委託資金是指委託人存入的，由本集團向委託人指定的特定第三方發放貸款之用的資金，貸款相關的信用風險由委託人承擔。

本集團向第三方提供託管、信託及資產管理服務。來自於受託業務的收入已包括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所述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中。這些受託資產並沒有包括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6.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託。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份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賣出回購交易

全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在某些情況下，若相關證券價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團可以要求交易對手支付額外的現金作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對手歸還部份現金抵押物。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大部份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同時，本集團將收到的現金抵押品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上述已轉讓給第三方而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

信貸資產證券化

在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在該等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份次級檔資產支持證券，從而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部份風險和報酬。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所轉讓的信貸資產已經全部終止確認。2016年本集團向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設立的特殊目的信託轉移了的信貸資產於轉讓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257,307千元(2015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7.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主要在金融投資、資產管理等業務中會涉及結構化主體，這些結構化主體通常以發行證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資金以購買資產。本集團會分析判斷是否對這些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本集團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的相關信息如下：

本集團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i) 理財產品

本集團在開展理財業務過程中，設立了不同的目標界定明確且範圍較窄的結構化主體，向客戶提供專業化的投資機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非合併的理財產品存量合計人民幣595.39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472.25億元）。2016年理財業務相關的手續費、託管費和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544,241千元（2015年：人民幣496,598千元）。

理財產品出於資產負債管理目的，向本集團及其他銀行同業提出短期融資需求。本集團無合同義務為其提供融資。2016年，本集團未向未合併理財產品提供過融資支持（2015年：無）。

(ii) 資產證券化業務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另一類型的結構化主體為本集團由於開展資產證券化業務由第三方信託公司設立的特定目的信託。本集團作為該特定目的信託的貸款服務機構，收取相應手續費收入。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於該等結構化主體相關的可變動回報並不顯著。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該等特定目的信託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為持有的該等特定目的信託發行的各級資產支持證券人民幣33,473千元（2015年12月31日：無）。

於2016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作為貸款資產管理人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該等特定目的信託總規模為人民幣6.75億元（2015年12月31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7.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其他金融機構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投資在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的結構化主體中分佔的權益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應收款項	合計	最大損失敞口
	金融資產	類投資		
理財產品	352,270	–	352,270	352,270
信託投資及資產管理計劃	–	144,117,354	144,117,354	142,279,232
其他	26,696	–	26,696	26,696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應收款項	合計	最大損失敞口
	金融資產	類投資		
基金	6,000,284	–	6,000,284	6,000,284
理財產品	4,000,794	–	4,000,794	4,000,794
信託投資及資產管理計劃	–	90,000,332	90,000,332	89,522,665
其他	26,200	–	26,200	26,200

48. 質押資產

本集團作為負債或者或有負債的擔保物的金融資產，包括證券、票據及貸款，主要為賣出回購款項及協議存款的擔保物。於2016年12月31日，上述作為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合計約為人民幣176.63億元（2015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79.81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9.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及其關聯方關係

下列各方構成本集團的關聯方：

(i) 本行持股5%及以上的股東

股東名稱	對本行的持股比例	
	12月31日 2016年 %	2015年 %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19.65	19.6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03	7.03
哈爾濱科興業投資有限公司	6.55	6.55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6.55	6.55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5.82	5.82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5.20	5.20

(ii) 本行的子公司

本行的子公司的詳細情況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公司信息與集團架構中列示。

(iii)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的基本情況及相關信息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iv) 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包括配偶、年滿18周歲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v) 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9.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

1、本集團與關聯方之主要交易

- (i) 與持本集團5%及以上股份的股東之交易
存款利息支出

關聯方名稱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727.91	0.13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98.09	11.14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34.28	28.53

- (ii) 與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之交易

交易名稱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貸款利息收入	744	696
存款利息支出	105	39

- (iii) 與本集團的控股子公司之交易

交易名稱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收入	117,196	45,483
利息支出	22,681	714
手續費收入	-	10,000

- (iv) 與本集團的聯營企業之交易

交易名稱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拆出資金利息收入	-	4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2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	-	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9.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1、本集團與關聯方之主要交易（續）

- (v) 與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之交易
存款利息支出

關聯方名稱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60	-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ⁱ⁾	7,671	不適用

- (i) 2016年10月13日，彭曉東被選舉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

手續費收入

關聯方名稱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ⁱⁱ⁾	59	25

- (ii) 上述手續費收入為本行代銷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產品所獲取的手續費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9.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1、本集團與關聯方之主要交易（續）

(vi) 其他關聯方交易

交易名稱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31,248	35,550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與以上關聯方的交易按一般的商業交易條款及條件，以一般交易價格為定價基礎並按正常業務程序進行。

2、關聯交易餘額

(i) 與持本集團5%及5%以上股份的股東之交易餘額

吸收存款

關聯方名稱	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1,000,728	20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232	126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504	2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9.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2、 關聯交易餘額（續）

(ii) 與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之交易餘額

交易名稱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發放貸款	31,660	18,325
吸收存款	10,585	7,999

(iii) 與本集團的控股子公司之交易餘額

交易名稱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存放同業款項	480,000	830,000
同業存放款項	3,330,893	2,063,073
應收利息	615	20,241
應付利息	6,048	390
拆出資金	—	1,000,000
其他資產	—	47,550
吸收存款	20,587	—

(iv) 與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之交易餘額

吸收存款

關聯方名稱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ⁱ⁾	5,000,000	不適用

(i) 2016年10月13日，彭曉東被選舉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分部信息

(a) 經營分部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產品和服務劃分成業務單元，本集團有如下四個經營分部：

公司金融業務

公司金融業務指為公司客戶提供的銀行業務服務，包括存款、貸款、結算、與貿易相關的產品及其他服務等；

零售金融業務

零售金融業務指為個人客戶提供的銀行業務服務，包括存款、信用卡及借記卡、消費信貸和抵押貸款及個人資產管理等；

同業金融業務

同業金融業務包括同業存／拆放業務、回售／回購業務、投資業務、外匯買賣等自營及代理業務；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指除公司金融業務、零售金融業務及同業金融業務外其他自身不形成可單獨報告的分部，或未能合理分配的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50. 分部信息（續）****(a) 經營分部（續）**

	公司 金融業務	零售 金融業務	同業 金融業務	其他	合計
<u>2016</u>					
外部利息淨收入	1,199,554	3,734,388	6,639,391	–	11,573,333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2,995,800	370,377	(3,366,177)	–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70,888	84,489	1,837,986	–	2,393,363
其他淨收入(i)	171,755	–	(62,882)	96,400	205,273
營業收入	4,837,997	4,189,254	5,048,318	96,400	14,171,969
營業費用	(1,840,265)	(1,147,038)	(1,446,994)	(87,906)	(4,522,203)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881,700)	(975,500)	–	–	(1,857,200)
其他	(77,074)	–	(1,360,455)	–	(1,437,529)
營業利潤	2,038,958	2,066,716	2,240,869	8,494	6,355,037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	–	–	90,529	90,529
稅前利潤	2,038,958	2,066,716	2,240,869	99,023	6,445,566
所得稅費用					(1,483,327)
淨利潤					<u>4,962,239</u>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與攤銷	215,020	132,649	177,087	3,898	528,654
資本性支出	224,316	138,384	184,744	4,067	551,511
<u>2016年12月31日</u>					
分部資產	157,710,092	126,834,274	252,830,467	1,641,388	539,016,221
分部負債	240,463,688	108,864,915	150,951,297	1,401,287	501,681,187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68,847,788	4,152,494	180,000	–	73,180,282

(i) 包括交易淨損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淨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分部信息（續）

(a) 經營分部（續）

	公司 金融業務	零售 金融業務	同業 金融業務	其他	合計
<u>2015</u>					
外部利息淨收入	3,086,743	1,647,569	4,898,627	–	9,632,939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114,830	1,235,650	(2,350,480)	–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5,561	82,463	1,641,394	–	1,959,418
其他淨收入(i)	2,206	–	190,428	160,372	353,006
營業收入	4,439,340	2,965,682	4,379,969	160,372	11,945,363
營業費用	(1,930,141)	(1,134,888)	(1,553,405)	(118,461)	(4,736,895)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523,336)	(370,191)	–	–	(893,527)
其他	(67,281)	–	(377,667)	–	(444,948)
營業利潤	1,918,582	1,460,603	2,448,897	41,911	5,869,993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	–	–	48,969	48,969
稅前利潤	1,918,582	1,460,603	2,448,897	90,880	5,918,962
所得稅費用					(1,409,362)
淨利潤					<u>4,509,600</u>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與攤銷	172,093	100,037	160,619	3,946	436,695
資本性支出	517,361	300,740	482,868	11,864	1,312,833
<u>2015年12月31日</u>					
分部資產	138,113,649	76,423,269	228,703,932	1,610,418	444,851,268
分部負債	214,465,058	96,925,070	98,141,590	1,471,591	411,003,309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57,612,671	1,289,077	180,000	–	59,081,748

(i) 包括交易淨損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淨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分部信息（續）

(b) 地理區域信息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境內經營。

地理區域信息分類列示如下：

黑龍江地區：

總行、哈爾濱分行、雙鴨山分行、雞西分行、鶴崗分行、綏化分行、
大慶分行、七台河分行、牡丹江分行、佳木斯分行、齊齊哈爾分行、
伊春分行和農墾分行，以及哈銀租賃和經營地點在黑龍江省內的村鎮
銀行；

東北其餘地區：

大連分行、瀋陽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黑龍江省以外東北其他地區的
村鎮銀行；

西南地區：

成都分行、重慶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以四川和重慶為主的西南地區
的村鎮銀行；

華北地區：

天津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以北京和天津為主的華北地區的村鎮銀行；

其他地區：

除上述地區以外的其他村鎮銀行。

按地區分部列報資訊時，營業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負債和資本性支出按其歸
屬的分行劃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分部信息（續）

(b) 地理區域信息（續）

	中國大陸境內					合計
	黑龍江地區	東北其餘地區	西南地區	華北地區	其他地區	
<u>2016年</u>						
外部利息淨收入	9,328,519	252,093	1,289,302	365,945	337,474	11,573,333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499,762)	789,320	390,532	304,651	15,259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628,656	134,777	455,481	147,705	26,744	2,393,363
其他淨收入(i)	138,420	5,487	45,403	6,989	8,974	205,273
營業收入	9,595,833	1,181,677	2,180,718	825,290	388,451	14,171,969
營業費用	(3,053,798)	(380,409)	(679,292)	(242,092)	(166,612)	(4,522,203)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1,541,200)	(136,043)	(92,463)	(48,542)	(38,952)	(1,857,200)
其他	(1,437,529)	-	-	-	-	(1,437,529)
營業利潤	3,563,306	665,225	1,408,963	534,656	182,887	6,355,037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90,529	-	-	-	-	90,529
稅前利潤	3,653,835	665,225	1,408,963	534,656	182,887	6,445,566
所得稅費用						(1,483,327)
淨利潤						4,962,239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與攤銷	395,075	30,727	83,699	9,913	9,240	528,654
資本性支出	376,010	45,772	83,121	31,841	14,767	551,511
<u>2016年12月31日</u>						
分部資產	396,145,599	44,028,664	65,115,276	22,974,996	10,751,686	539,016,221
分部負債	296,375,947	63,716,346	90,437,912	41,439,060	9,711,922	501,681,187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13,834,335	18,288,937	18,536,347	14,849,300	7,671,363	73,180,282

(i) 包括交易淨損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淨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50. 分部信息（續）****(b) 地理區域信息（續）**

	中國大陸境內					合計
	黑龍江地區	東北其餘地區	西南地區	華北地區	其他地區	
2015年						
外部利息淨收入	5,701,822	1,007,869	2,130,800	466,703	325,745	9,632,939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48,241	16,541	(248,707)	83,925	-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286,878	229,188	241,499	200,959	894	1,959,418
其他淨收入(i)	281,959	1,578	41,690	5,788	21,991	353,006
營業收入	7,418,900	1,255,176	2,165,282	757,375	348,630	11,945,363
營業費用	(3,102,538)	(485,920)	(712,258)	(271,606)	(164,573)	(4,736,895)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1,425)	(78,997)	(305,737)	(17,901)	(19,467)	(893,527)
其他	(444,948)	-	-	-	-	(444,948)
營業利潤	3,399,989	690,259	1,147,287	467,868	164,590	5,869,993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48,969	-	-	-	-	48,969
稅前利潤	3,448,958	690,259	1,147,287	467,868	164,590	5,918,962
所得稅費用						(1,409,362)
淨利潤						4,509,600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與攤銷	300,556	31,877	73,968	11,955	18,339	436,695
資本性支出	823,173	137,774	233,389	82,597	35,900	1,312,833
2015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309,839,829	35,661,628	74,061,031	17,083,485	8,205,295	444,851,268
分部負債	261,945,526	45,388,134	70,451,816	25,983,110	7,234,723	411,003,309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5,742,774	20,897,352	13,935,917	11,774,717	6,730,988	59,081,748

(i) 包括交易淨損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淨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要風險的描述與分析如下：

董事會對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並通過其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職能。

行長負責監督風險管理，直接向董事會匯報風險管理事宜，並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席。該兩個委員會負責制訂風險管理戰略及政策，並經行長就有關戰略及政策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建議。首席風險官協助行長對各項風險進行監管和決策。

本集團明確了內部各部門對金融風險的監控：其中風險管理部門負責監控信用風險和操作風險，風險管理部門及資產負債管理部門負責監控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部門主要負責協調及建立全面的風險管理框架、匯總報告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情況，並直接向首席風險官匯報。

在分行層面，風險管理實行雙線匯報制度，在此制度下，各分行的風險管理部門同時向總行各相應的風險管理部門和相關分行的管理層匯報。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約而帶來損失的風險。操作失誤導致本集團作出未獲授權或不恰當的擔保、資金承諾或投資，也會產生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源於本集團的貸款、債務工具投資、擔保、承諾業務和表內、外其他風險敞口。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職能具有如下主要特徵：

- 集中化的信貸政策制度和管理程序；
- 在整個信貸業務程序中，風險管理規則和程序主要注重於風險控制，包括客戶調查、信用評級、核定授信額度、貸款評估、貸款審查及批准、貸款發放和貸後監控；
- 對信用審批主管實行嚴格的資格管理體系；及
- 依靠信息管理系統，對風險進行實時監控。

為了提高信用風險的管理，本集團對不同級別的信貸管理人員提供持續培訓。

除信貸資產及存拆放款項會給本集團帶來信用風險外，本集團亦會在其他方面面對信用風險。此外，本集團對客戶提供擔保，因此可能要求本集團代替客戶付款，該款項將根據協議的條款向客戶收回。因此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近的風險，適用同樣的風險控制程序及政策來降低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集中度

如本集團的交易對手集中於某一行業或地區，或共同具備某些經濟特性，則本集團會面臨更高的信用風險。

貸款減值評估

對於貸款減值的主要考慮為貸款的本金或利息是否逾期、借款人是否出現流動性問題、信用評級下降或者借款人違反原始合同條款。本集團通過單項評估和組合評估的方式來評定貸款的減值。

單項評估

管理層對所有公司類貸款及票據貼現均進行客觀減值證據測試並根據五級分類制度逐筆進行分類。公司類貸款及票據貼現如被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或損失類，均會單項評估減值。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以單項方式評估的貸款或墊款出現減值損失，損失金額以資產賬面金額與按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通過減值準備相應調低資產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金額於利潤表內確認。在估算單項評估的減值準備時，管理層會考慮以下因素：

- 借款人經營計劃的可持續性；
- 當發生財務困難時提高業績的能力；
- 項目的可回收金額和預期破產清算可收回金額；
- 其他可取得的財務來源和擔保物可實現金額；及
- 預期現金流入時間。

本集團可能無法確定導致減值的單一的或分散的事件，但是可以通過若幹事件所產生的綜合影響確定減值。除非有其他不可預測的情況存在，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對貸款減值準備進行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貸款減值評估（續）

組合評估

按組合方式評估減值損失的貸款，包括以下各項：

- 具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的貸款，包括所有個人貸款；及
- 所有由於並無任何損失事項，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計算潛在損失事項對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而未能以單項方式確認減值損失的貸款。

組合評估減值損失的客觀證據包括自貸款初始確認後，引致該類別貸款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出現下降的可觀測數值，包括：

- 該類別貸款借款人的付款情況出現不利變動；及
- 與違約貸款互有關聯的地區或行業經濟狀況。

組合評估的減值損失考慮以下因素：

- 同類貸款的歷史損失經驗；及
- 當前的經濟和信用環境及從管理層的經驗來評估實際的損失與根據歷史經驗所預測的損失的差異。

擔保物

本集團需要取得的擔保物金額及類型基於對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評估決定。對於擔保物類型和評估參數，本集團實施了相關指引。

對於買入返售交易，擔保物主要為票據、貸款或有價證券。本集團根據部份買入返售協議的條款，持有在擔保物所有人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的擔保物。對於相關擔保物公允價值情況參見附註21。

對於公司貸款，擔保物主要為房地產或其他資產。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有擔保物覆蓋的公司貸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77.13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557.39億元）。

對於個人貸款，擔保物主要為居民住宅。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有擔保物覆蓋的個人貸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13.92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300.91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擔保物（續）

在辦理貸款抵質押擔保時，本集團優先選取價值相對穩定、變現能力較強的擔保物，一般不接受不易變現、不易辦理登記手續或價格波動較大的擔保物。擔保物的價值需由本集團或本集團認可的估價機構進行評估、確認，擔保物的價值可以覆蓋擔保物所擔保的貸款債權，擔保物的抵質押率綜合考慮擔保物種類、使用情況、變現能力、價格波動、變現成本等因素合理確定。擔保物需按照法律要求辦理相關登記交付手續。信貸人員定期對擔保物進行監督檢查，並對擔保物價值變化情況進行評估認定。

雖然擔保物是減低信貸風險的重要工具，本集團的貸款基礎是根據借款人其現金流量及履行償還責任的能力，而並非依賴擔保物的價值。貸款是否要求擔保物由貸款的性質決定。在違約事件中，本集團可能會以出售或變賣擔保物所得的價款受償，對於已逾期但未減值以及已減值貸款的擔保物公允價值情況參見附註51(a)(iii)。

信貸業務管理部門會定期監察擔保物的市場價值，並在必要時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擔保物。

本集團對抵債資產進行有序處置。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將抵債資產用於商業用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 不考慮任何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報告期末，不考慮任何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詳情如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6,164,998	53,874,844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4,000,064	30,035,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1,704,229	2,840,042
買入返售款項	14,538,618	51,027,890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6,488,246	145,061,523
衍生金融資產	70,775	19,287
金融投資		
－ 應收款項類投資	142,354,860	89,605,192
－ 持有至到期投資	30,500,981	25,244,149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572,728	21,266,49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5,096,318	10,447,874
其他	7,460,386	3,749,864
	525,952,203	433,172,227
信貸承諾	73,180,282	59,081,748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599,132,485	492,253,9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風險集中度

按行業分佈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敞口主要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和證券投資。本集團債券投資的組成在附註51(a)(v)中詳細列示。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按貸款客戶不同行業分類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農、林、牧、漁業	2,847,544	3,528,214
採礦業	305,600	321,156
製造業	11,604,372	10,524,185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3,892,347	1,933,727
建築業	4,228,498	3,551,403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840,510	3,191,879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1,101,464	708,506
批發和服務業	30,356,637	29,848,707
住宿和餐飲業	2,511,497	2,587,243
金融業	51,320	28,020
房地產	14,062,830	10,657,555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5,659,477	13,324,448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察業	425,050	244,650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和投資業	3,044,832	3,447,782
居民服務和其他服務業	508,467	1,113,598
教育	384,940	420,576
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業	1,382,254	1,029,853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392,050	181,100
公共管理和社會組織	425,000	7,000
公司類貸款小計	95,024,689	86,649,602
個人經營	26,768,088	17,558,441
個人消費	69,405,062	34,320,391
農貸	9,620,216	9,717,621
個人貸款小計	105,793,366	61,596,453
票據貼現	809,878	428,770
客戶貸款及墊款合計	201,627,933	148,674,8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客戶貸款及墊款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信用風險敞口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194,313,194	143,506,586
已逾期但未減值	4,232,760	3,089,589
已減值	3,081,979	2,078,650
	201,627,933	148,674,825
減：減值準備		
組合評估	(4,366,467)	(3,285,190)
單項評估	(773,220)	(328,112)
	(5,139,687)	(3,613,302)
	196,488,246	145,061,523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本集團將既未逾期也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根據五級分類評定為正常及關注類貸款。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上述貸款僅面臨正常的商業風險，沒有可識別的客觀證據表明其在報告期末已發生減值。

下表按擔保方式列示在報告期末既未逾期也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2016年12月31日		
	正常	關注	合計
信用貸款	37,411,541	1,291,121	38,702,662
保證貸款	46,508,737	1,060,380	47,569,117
抵押貸款	90,923,620	991,202	91,914,822
質押貸款	16,126,593	–	16,126,593
	190,970,491	3,342,703	194,313,1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續）

	2015年12月31日		
	正常	關注	合計
信用貸款	14,771,354	638,159	15,409,513
保證貸款	42,029,872	266,444	42,296,316
抵押貸款	73,875,675	669,709	74,545,384
質押貸款	11,251,371	4,002	11,255,373
	141,928,272	1,578,314	143,506,586

已逾期但未減值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逾期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公司類 貸款及墊款	個人貸款	合計
逾期時間：			
1個月以內	1,800,403	388,794	2,189,197
1-2個月	864,839	240,029	1,104,868
2-3個月	549,120	207,006	756,126
3個月以上	75,735	106,834	182,569
	3,290,097	942,663	4,232,760
擔保物公允價值	6,643,079	1,595,758	8,238,8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續）

	2015年12月31日		
	公司類 貸款及墊款	個人貸款	合計
逾期時間：			
1個月以內	1,122,254	238,486	1,360,740
1-2個月	686,874	237,428	924,302
2-3個月	606,118	108,092	714,210
3個月以上	78,616	11,721	90,337
	2,493,862	595,727	3,089,589
擔保物公允價值	6,315,341	872,108	7,187,449

已減值

如果有客觀減值證據表明客戶貸款及墊款在初始確認後有一項或多項情況發生且這些情況對貸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該影響能可靠估計，則該客戶貸款及墊款被認為是已減值貸款。

本集團持有的與單項認定為已減值貸款相應的擔保物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3,398,461千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756,465千元）。擔保物主要為土地、房屋建築物及設備。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由於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力還款而對借款合同還款條款作出調整的貸款。重組貸款表現為：貸款展期、借新還舊、減免利息、減免部份本金、調整還款方式、改善抵押品、改變擔保條件等形式。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重組貸款賬面餘額為人民幣30.32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6.14億元）。

(iv)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15,282,697	10,557,179
	15,282,697	10,557,179
減：減值準備	(186,379)	(109,305)
淨額	15,096,318	10,447,8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 債權投資

債權投資的信用風險主要源於發行人可能違約未付款或破產的風險。不同發行主體的債權投資存在不同的信用風險級別。

債權投資信用風險總敞口按發行人及投資類別的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 類投資	持有至 到期投資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為交易而持有 的金融資產	合計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政府及中央銀行	75,628	5,632,680	1,517,277	849,497	8,075,082
政策性銀行	-	18,339,311	14,051,106	753,602	33,144,019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	3,555,900	1,480,667	-	5,036,567
企業	143,061,020	2,973,090	523,678	81,130	146,638,918
小計	143,136,648	30,500,981	17,572,728	1,684,229	192,894,586
已逾期未減值					
企業	209,392	-	-	-	209,392
小計	209,392	-	-	-	209,392
已減值					
企業	846,942	-	-	20,000	866,942
小計	846,942	-	-	20,000	866,942
減：減值準備	(1,838,122)	-	-	-	(1,838,122)
合計	142,354,860	30,500,981	17,572,728	1,704,229	192,132,7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 債權投資（續）

	2015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 類投資	持有至 到期投資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為交易而持有 的金融資產	合計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政府及中央銀行	82,527	5,591,584	915,372	422,666	7,012,149
政策性銀行	-	14,048,317	8,513,897	348,877	22,911,091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	3,440,632	10,027,278	1,493,304	14,961,214
企業	89,702,175	2,163,616	1,809,951	575,195	94,250,937
小計	89,784,702	25,244,149	21,266,498	2,840,042	139,135,391
已減值					
企業	298,157	-	-	-	298,157
小計	298,157	-	-	-	298,157
減：減值準備	(477,667)	-	-	-	(477,667)
合計	89,605,192	25,244,149	21,266,498	2,840,042	138,955,881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以償還債務支付的風險。資產和負債的金額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產生上述風險。

本集團通過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流動性風險並旨在：

- 優化資產負債結構；
- 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
- 預測現金流量和評估流動資產水平；及
- 保持高效的內部資金劃撥機制，確保分行的流動性。

本集團對金融工具預期的剩餘期限與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顯著的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在下表中被劃分為即時償還，但是活期客戶存款預期將保持一個穩定甚或有所增長的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28,214,641	-	-	-	-	-	-	38,795,695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479,946	3,575,000	12,807,605	14,225,718	911,795	-	-	67,010,336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20,000	-	-	90,036	322,046	433,602	838,545	-	34,000,064
買入返售款項	-	-	14,538,618	-	-	-	-	-	14,538,618
客戶貸款和垫款	5,472,705	-	7,415,900	13,499,195	62,797,007	53,360,081	53,943,358	-	196,488,246
衍生金融資產	-	-	1,083	76	69,616	-	-	-	70,775
金融投資	673,089	-	9,696,510	12,792,613	59,976,043	83,710,397	23,553,221	26,696	190,428,569
應收融資租賃款	-	122,279	251,206	380,010	3,580,087	10,573,236	189,500,00	-	15,096,318
其他金融資產	192,377	162,350	4,711,738	866,533	1,378,176	135,351	13,861	-	7,460,386
金融資產總計	6,358,171	30,979,216	40,190,055	40,436,068	142,348,693	149,124,462	78,538,465	38,822,391	526,797,541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30,000	476,960	-	-	-	506,96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	-	2,200,000	9,072,400	1,110,062	-	-	12,382,462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	25,763	1,356,130	4,993,815	72,537,597	1,600,000	-	-	80,513,305
衍生金融負債	-	-	1,002	-	89,390	-	-	-	90,392
賣出回購款項	-	-	13,694,050	-	-	-	-	-	13,694,050
客戶存款	-	147,299,727	23,361,092	29,411,069	102,092,542	39,581,461	1,405,143	-	343,151,0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1,069,302	2,290,512	25,529,890	4,995,896	7,997,793	-	41,883,393
其他金融負債	-	747,208	453,704	581,305	2,392,980	2,939,384	11,829	-	7,126,410
金融負債總計	-	148,072,698	39,935,280	39,506,701	212,191,759	50,226,803	9,414,755	-	499,348,006
流動性淨額	6,358,171	(117,093,482)	254,775	929,367	(69,843,066)	98,897,659	69,123,720	38,822,391	27,449,53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性風險（續）**
-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到期日分析如下：（續）**

2015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19,775,245	-	-	-	-	-	-	34,790,84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6,490,565	1,535,000	2,839,673	18,669,826	500,000	-	-	30,035,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	260,291	1,603,604	341,475	391,471	243,201	-	2,840,042
買入返售款項	-	-	10,321,436	25,957,582	14,748,872	-	-	-	51,027,890
客戶貸款和垫款	4,190,483	-	7,821,152	9,429,396	49,264,220	39,557,064	34,799,208	-	145,061,523
衍生金融資產	-	-	-	3,842	15,445	-	-	-	19,287
金融投資	166,273	4,401,079	20,201,337	7,205,863	36,878,902	48,896,000	18,340,185	26,200	136,115,839
應收融資租賃款	-	-	211,105	282,637	2,898,217	6,991,690	154,225	-	10,447,874
其他金融資產	65,910	750,937	646,899	1,205,298	960,177	106,529	14,114	-	3,749,864
金融資產總計	4,422,666	31,417,826	40,997,220	48,527,895	123,687,134	96,442,754	53,550,933	34,817,049	433,863,477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38,837	236,035	489,381	-	-	-	764,25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	200,000	1,830,000	4,970,000	1,137,937	-	-	8,137,937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	2,608,220	16,816,000	9,150,000	21,754,700	1,700,000	-	-	52,028,920
衍生金融負債	-	-	-	4,737	19,177	-	-	-	23,914
賣出回購款項	-	-	12,145,000	-	-	-	-	-	12,145,000
客户存款	-	133,608,435	21,045,151	33,612,018	90,185,683	27,891,304	475,078	-	306,817,669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2,196,369	2,484,489	10,092,718	8,496,302	-	-	23,269,878
其他金融負債	-	841,026	822,792	901,821	1,381,531	1,731,627	293,348	-	5,972,145
金融負債總計	-	137,057,681	53,264,149	48,219,100	128,893,190	40,957,170	768,466	-	409,159,716
流動性淨額	4,422,666	(105,639,855)	(12,266,929)	308,795	(5,206,056)	55,485,584	52,782,507	34,817,049	24,703,7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i) 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金融工具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由於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包括本金和利息，因此下表中某些科目的金額不能直接與財務狀況表中的金額對應。本集團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的現金流量與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顯著的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在下表中被劃分為即時償還，但是活期客戶存款預期將保持一個穩定基或有所增長的餘額。

2016年12月31日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已逾期／ 合計
非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8,214,641	—	—	—	—	—	—	38,795,695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72,818	18,235,274	12,957,555	14,515,838	936,064	—	—	67,010,336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16,639	106,510	383,815	597,341	913,338	—	—
客戶貸款及墊款	—	9,432,344	16,181,120	71,631,678	72,680,361	77,628,918	6,145,597	253,700,018
金融投資	—	10,756,088	14,730,711	65,735,214	95,238,294	26,233,567	700,149	213,394,023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9,796	244,864	682,232	4,099,413	11,533,637	208,290	—	16,898,232
其他金融資產	116,371	3,616,813	16,286	90,172	14,674	13,031	—	3,867,347
金融資產總計	30,933,626	42,302,022	44,674,414	156,456,130	181,000,371	104,997,144	45,661,441	606,025,1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i) 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續）

2016年12月31日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已逾期／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031	31,879	482,103	-	-	-	-	515,01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40,978	2,272,311	9,183,426	1,209,338	-	-	-	12,706,053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66,687	15,327,958	5,528,010	73,905,686	1,667,200	-	-	-	96,695,541
客戶存款	147,347,062	24,262,237	30,690,799	105,237,051	43,636,338	2,181,718	-	-	353,355,205
已發行債務證券	-	1,070,000	2,300,000	26,858,750	6,518,000	9,600,000	-	-	46,346,750
其他金融負債	520,893	18,081	63,250	829,272	1,165,537	8,756	-	-	2,605,789
金融負債總計	148,134,642	40,720,285	40,886,249	216,496,288	54,196,413	11,790,474	-	-	512,224,351
流動性淨額	(117,201,016)	1,581,737	3,788,165	(60,040,158)	126,803,958	93,206,670	45,661,441	93,800,797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									
按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合計	-	-	102,250	3,093,376	-	-	-	-	3,195,626
流出合計	-	-	(102,092)	(3,113,152)	-	-	-	-	(3,215,244)
信貸承諾	4,152,494	5,466,434	7,859,952	53,360,065	2,158,050	3,287	180,000	73,180,282	

* 含買入返售款項。

** 含賣出回購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i) 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續）

2015年12月31日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無期限	合計
非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9,775,245	—	—	—	—	—	34,790,849	54,566,094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490,565	12,085,146	28,947,615	34,036,194	514,958	—	—	82,074,478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280,545	1,623,657	367,740	456,316	259,145	—	2,987,403
客戶貸款及墊款	6,608	8,908,417	11,697,691	54,819,843	52,585,776	47,141,373	4,901,370	180,061,078
金融投資	4,401,079	21,057,125	8,628,875	41,200,740	57,156,514	21,891,764	192,473	154,528,570
應收融資租賃款	—	230,664	496,423	3,198,103	7,624,817	158,458	—	11,708,465
其他金融資產	657,107	81,620	396	1,376	44,942	4,694	—	790,135
金融資產總計	31,330,604	42,643,517	51,394,657	133,623,996	118,383,323	69,455,434	39,884,692	486,716,2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ii) 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續）

2015年12月31日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無期限	合計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40,488	238,766	494,429	-	-	-	773,68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235,630	1,893,065	5,074,329	1,275,485	-	-	8,478,509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433,496	29,260,184	9,379,466	22,279,251	1,865,831	-	-	65,218,228
客戶存款	133,705,741	23,373,632	36,964,229	95,777,059	25,971,596	590,765	-	316,383,022
已發行債務證券	-	2,196,369	2,484,489	10,466,469	9,041,750	-	-	24,189,077
其他金融負債	596,748	263,575	392,926	38,915	697,646	88,888	-	2,078,698
金融負債總計	136,735,985	55,369,878	51,352,941	134,130,452	38,852,308	679,653	-	417,121,217
流動性淨額	(105,405,381)	(12,726,361)	41,716	(506,456)	79,531,015	68,775,781	39,884,692	69,595,006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								
按總額核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合計	-	-	272,598	1,397,720	-	-	-	1,670,318
流出合計	-	-	(273,492)	(1,401,452)	-	-	-	(1,674,944)
信貸承諾	1,435,698	6,257,295	15,748,977	33,013,447	2,446,331	-	180,000	59,081,748

* 含買入返售款項。

** 含賣出回購款項。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交易性和非交易性業務中。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有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業務的結構性利率風險和其資金交易頭寸的風險。

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來自於外匯敞口遭受市場匯率波動的風險，其中外匯敞口包括外匯資產與外匯負債之間幣種結構不平衡產生的外匯敞口和由貨幣衍生交易所產生的表外外匯敞口。

本集團利用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及外匯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監控市場風險管理的主要工具。本集團採用不同管理方法，分別對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下的市場風險進行管理。

(i)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部份交易涉及美元、港幣及盧布，其他幣種交易較少。外幣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外幣資金業務、代客外匯買賣以及境外投資等。

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實行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

下表針對本集團存在外匯風險敞口的主要幣種，列示了貨幣性資產和貨幣性負債及預計未來現金流對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其計算了當其他項目不變時，外幣對人民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稅前利潤和權益的影響。負數表示可能減少稅前利潤或權益，正數表示可能增加稅前利潤或權益。下表中所披露的影響金額是建立在本集團年末外匯敞口保持不變的假設下，並未考慮本集團有可能採取的致力於消除外匯敞口對利潤帶來不利影響的措施。

本集團設置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和敞口限額對外匯交易業務進行匯率風險管理，並把貨幣風險控制在本集團設定的限額以內。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相關的法規要求及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設定風險承受限額，並且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盡量縮小資產負債在貨幣上可能的錯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 汇率風險(續)

幣種	匯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2016	2015
美元	-1%	(20,733)	(19,797)
港幣	-1%	191	247
盧布	-1%	(678)	(1,974)

上表列示了美元、港幣及盧布相對人民幣貶值1%對稅前利潤所產生的影響。若上述幣種以相同幅度升值，則將對稅前利潤產生與上表相同金額方向相反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 **匯率風險（續）**
- 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幣種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盧布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合計	本外幣 合計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盧布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合計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6,576,333	420,931	1,243	8,058	3,771	67,010,336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31,955,867	1,858,016	17,403	74,680	94,098	34,000,064		
買入返售款項	1,704,229	–	–	–	–	–	1,704,229	
客戶貸款和墊款	14,538,618	–	–	–	–	–	14,538,618	
衍生金融資產	194,343,854	2,118,137	–	–	26,255	196,488,246		
金融投資	11	70,764	–	–	–	–	70,775	
應收賃貸款	190,428,569	–	–	–	–	–	190,428,569	
其他金融資產	15,096,318	–	–	–	–	–	15,096,318	
	7,392,720	67,663	–	–	3	7,460,386		
金融資產合計	522,036,519	4,535,511	18,646	82,738	124,127	526,797,541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506,960	–	–	–	–	–	506,960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12,382,462	–	–	–	–	–	12,382,462	
衍生金融負債	78,239,586	2,233,171	–	–	4,440	36,108	80,513,305	
賣出回購款項	90,392	–	–	–	–	–	90,392	
客戶存款	13,694,050	–	–	–	–	–	13,694,050	
已發行債務證券	342,830,678	217,151	1,257	10,510	91,438	343,151,034		
其他金融負債	41,883,393	–	–	–	–	–	41,883,393	
	7,077,979	11,874	36,448	–	109	7,126,410		
金融負債合計	496,705,500	2,462,196	37,705	14,950	127,655	499,348,006		
金融資產負債淨頭寸	25,331,019	2,073,315	(19,059)	67,788	(3,528)	27,449,535		
信貸承諾	72,924,694	244,300	–	–	–	11,288	73,180,2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 決率風險（續）

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幣種列示如下：（續）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盧布 折合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本外幣 折合人民幣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4,471,132	72,674	2,053	17,706	2,529	54,566,094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7,135,355	2,421,357	16,054	223,680	238,618	30,035,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2,840,042	–	–	–	–	2,840,042	
買入返售款項	51,027,890	–	–	–	–	51,027,890	
客戶貸款和墊款	143,679,430	1,361,134	–	–	20,959	145,061,523	
衍生金融資產	4,786	12,775	–	–	1,726	19,287	
金融投資	136,115,839	–	–	–	–	136,115,83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447,874	–	–	–	–	10,447,874	
其他金融資產	3,721,431	28,171	–	205	57	3,749,864	
金融資產合計	429,443,779	3,896,111	18,107	241,591	263,889	433,863,477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764,253	–	–	–	–	–	764,25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8,137,937	–	–	–	–	–	8,137,937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50,870,005	1,148,717	–	939	9,259	52,028,920	
衍生金融負債	8,462	10,848	–	–	4,604	23,914	
賣出回購款項	12,145,000	–	–	–	–	12,145,000	
客戶存款	305,678,282	1,030,170	7,076	10,034	92,107	306,817,669	
已發行債務證券	23,269,878	–	–	–	–	23,269,878	
其他金融負債	5,841,227	74,129	34,138	15,505	7,146	5,972,145	
金融負債合計	406,715,044	2,263,864	41,214	26,478	113,116	409,159,716	
金融資產負債淨頭寸	22,728,735	1,632,247	(23,107)	215,113	150,773	24,703,761	
信貸承諾	58,721,299	355,259	–	–	5,190	59,081,7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賬戶利率風險主要源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重新定價日的不匹配。本集團的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價。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利率政策對人民幣貸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幣存款利率的上限作了規定。

本集團採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風險：

- 定期監測可能影響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宏觀經濟因素；
- 優化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重定價日（或合同到期日）的時間差；及
- 管理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定價與人民銀行基準利率間的價差。

本集團主要通過分析利息淨收入在不同利率環境下的變動（情景分析）對利率風險進行計量。本集團致力於減輕可能會導致未來利息淨收入下降的預期利率波動所帶來的影響，同時權衡上述風險規避措施的成本。

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是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對權益的影響是指一定利率變動對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進行重估所產生的公允價值淨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本集團交易賬戶下利率風險主要存在於交易業務，主要包括債券交易。在交易賬戶利率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明確交易賬戶金融資產劃分標準，按日對交易賬戶下資產進行市值重估，設置交易限額、止損限額、風險限額進行限額管理並按頻率進行監測和控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下表說明了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及權益在其他變量固定的情況下對於可能發生的合理利率變動的敏感性。

利率基點變化	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6	2015	2016	2015
上升100個基點	(330,179)	(206,449)	(342,512)	(171,677)
下降100個基點	330,179	206,449	362,300	181,528

上述利率敏感性分析只是作為例證，以簡化情況為基礎。該分析顯示在各個預計收益曲線情形及本集團現時利率風險狀況下，利息淨收入及權益之估計變動。但該影響並未考慮管理層為減低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上述估計假設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變動，因此並不反映若某些利率改變而其他利率維持不變時，其對利息淨收入及權益的潛在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合同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6,164,998	—	—	—	845,338	67,010,33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資產	18,862,552	14,225,717	911,795	—	—	34,000,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90,036	322,046	433,602	838,545	20,000	1,704,229
買入返售款項	14,538,618	—	—	—	—	14,538,618
客戶貸款和墊款	67,023,829	86,461,661	33,722,088	3,807,963	5,472,705	196,488,246
衍生金融資產	—	—	—	—	70,775	70,775
金融投資	34,631,700	53,412,998	79,897,710	21,780,405	705,756	190,428,56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5,096,318	—	—	—	—	15,096,318
其他金融資產	—	—	—	—	7,460,386	7,460,386
金融資產合計	216,408,051	154,422,422	114,965,195	26,426,913	14,574,960	526,797,541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0,000	476,960	—	—	—	506,96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200,000	9,072,400	1,110,062	—	—	12,382,462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6,375,708	72,537,597	1,600,000	—	—	80,513,305
衍生金融負債	—	—	—	—	90,392	90,392
賣出回購款項	13,694,050	—	—	—	—	13,694,050
客戶存款	199,813,995	102,092,542	39,581,461	1,405,143	257,893	343,151,0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3,359,814	25,529,890	4,995,896	7,997,793	—	41,883,393
其他金融負債	—	—	—	—	7,126,410	7,126,410
金融負債合計	225,473,567	209,709,389	47,287,419	9,402,936	7,474,695	499,348,006
利率敏感度缺口	(9,065,516)	(55,286,967)	67,677,776	17,023,977	不適用	不適用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合同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析如下：（續）

2015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3,874,844	–	–	–	691,250	54,566,094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505,238	19,029,826	500,000	–	–	30,035,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2,064,119	141,251	391,471	243,201	–	2,840,042
買入返售款項	36,279,018	14,748,872	–	–	–	51,027,890
客戶貸款和墊款	49,741,125	74,218,231	15,419,752	1,491,932	4,190,483	145,061,523
衍生金融資產	–	–	–	–	19,287	19,287
金融投資	48,265,226	28,858,637	43,161,477	15,631,289	199,210	136,115,83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447,874	–	–	–	–	10,447,874
其他金融資產	–	–	–	–	3,749,864	3,749,864
金融資產合計	211,177,444	136,996,817	59,472,700	17,366,422	8,850,094	433,863,477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74,872	489,381	–	–	–	764,25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030,000	4,970,000	1,137,937	–	–	8,137,937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8,374,220	21,954,700	1,700,000	–	–	52,028,920
衍生金融負債	–	–	–	–	23,914	23,914
賣出回購款項	12,145,000	–	–	–	–	12,145,000
客戶存款	188,059,967	90,185,683	27,891,304	475,078	205,637	306,817,669
已發行債務證券	4,680,858	10,092,719	8,496,301	–	–	23,269,878
其他金融負債	–	–	–	–	5,972,145	5,972,145
金融負債合計	235,564,917	127,692,483	39,225,542	475,078	6,201,696	409,159,716
利率敏感度缺口	(24,387,473)	9,304,334	20,247,158	16,891,344	不適用	不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

- 保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持續為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成長；
- 以有效率及注重風險的方法分配資本，為投資者提供最大的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及
- 維持充足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的發展。

本集團對資本結構進行管理，並根據經濟環境和集團經營活動的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發行或回購股票、長期次級債務等。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銀監會規定的方法對資本充足率以及監管資本的運用作定期的監控。本集團分別於每半年及每季度向銀監局提交所需信息。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相關數據是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年度，本集團遵守了監管部門規定的資本要求。該計算依據可能與香港及其他國家所適用的相關依據存在重大差異。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繼續做好資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工作並持續完善信息披露內容。根據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應在2018年前達到規定的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商業銀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5%，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5%，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d) 資本管理(續)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核心資本		
實收資本可計入部份	10,995,600	10,995,600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份	7,607,292	7,712,515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7,890,780	6,021,792
未分配利潤	10,014,136	8,183,051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492,080	748,358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全額扣除項目	(158,830)	(133,948)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36,841,058	33,527,368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43,309	-
一級資本淨額	36,884,367	33,527,368
二級資本淨額	10,343,023	1,534,651
資本淨額	47,227,390	35,062,019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94,614,936	301,091,379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34%	11.14%
一級資本充足率	9.35%	11.14%
資本充足率	11.97%	11.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確定的原則和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未經調整的公開報價；

第二層： 使用估值技術，所有對估值結果有重大影響的參數均採用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市場信息；及

第三層： 使用估值技術，部份對估值結果有重大影響的參數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信息。

下表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分析：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資產	-	70,775	-	70,775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704,229	-	1,704,2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7,193,762	-	17,193,762
理財產品	-	352,270	-	352,270
其他	-	26,696	-	26,696
	-	17,572,728	-	17,572,728
	-	19,347,732	-	19,347,732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負債	-	90,392	-	90,392
需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42,352,152	-	142,352,152
持有至到期投資	-	30,554,355	-	30,554,355
	-	172,906,507	-	172,906,507
需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	9,661,698	-	9,661,698
應付二級資本債券	-	7,957,504	-	7,957,504
應付同業存單	-	24,323,793	-	24,323,793
	-	41,942,995	-	41,942,9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公允價值確定的原則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分析：（續）

2015年12月31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資產	-	19,287	-	19,287
<u>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u>				
債券投資	-	2,840,042	-	2,840,04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1,239,220	-	11,239,220
理財產品	-	4,000,794	-	4,000,794
基金	-	6,000,284	-	6,000,284
其他	-	26,200	-	26,200
	-	21,266,498	-	21,266,498
	-	24,125,827	-	24,125,827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負債	-	23,914	-	23,914
<u>需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u>				
應收款項類投資	-	89,602,050	-	89,602,050
持有至到期投資	-	26,898,046	-	26,898,046
	-	116,500,096	-	116,500,096
<u>需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	8,643,502	-	8,643,502
應付同業存單	-	14,781,750	-	14,781,750
	-	23,425,252	-	23,425,252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工具參考可獲得的市價計算其公允價值。倘無可獲得之市價，則按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對於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估值方法屬於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公允價值確定的原則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如果存在交易活躍的市場，如經授權的證券交易所，市價為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最佳體現。由於本集團所持有及發行的部份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無可取得的市價，對於該部份無市價可依的金融資產或負債，以下述現金流量折現或其他估計方法來決定其公允價值：

- (i) 應收款項類投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在沒有其他可參照市場資料時，應收款項類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進行估算。
- (ii) 持有至到期投資、應付次級債券、應付金融債券和應付同業存單參考可獲得的市價來決定其公允價值。如果無法獲得可參考的市價，則按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

以上各種假設及方法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計算提供了統一的基礎。然而，由於其他機構可能會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設，因此，各金融機構所披露的公允價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由於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較短或定期按市價重新定價等原因，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資產	負債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向中央銀行借款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買入返售款項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客戶貸款及墊款	賣出回購款項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客戶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3. 期後事項

經本行2017年3月29日董事會六屆十五次會議決議，2016年度本行利潤分配方案預案為：

- 1、 按2016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451,995千元；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1,127,416千元；
- 3、 對2016年度淨利潤擬不派發股利。該等不派發股利之預案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本行新設兩家子公司：1) 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千元，本行持股59%，於2017年1月24日取得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發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2) 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千元，係本行出資成立的全資子公司，於2017年1月25日取得寧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發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不存在其他應披露的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4.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

(a) 本行財務狀況表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3,037,117	52,636,333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0,932,328	26,895,726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1,704,229	2,840,042
買入返售款項	14,538,618	51,027,890
客戶貸款及墊款	184,750,461	135,040,440
衍生金融資產	70,775	19,287
金融投資	190,453,189	135,739,665
對子公司投資	2,970,020	2,970,020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	1,156,296
物業和設備	8,271,985	8,281,4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58,823	611,471
持有待售資產	1,234,169	—
其他資產	7,593,359	4,019,488
資產合計	506,915,073	421,238,064
負債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83,799,198	53,886,993
衍生金融負債	90,392	23,914
賣出回購款項	13,694,050	12,145,000
客戶存款	325,388,399	293,049,315
應交所得稅	774,561	468,238
已發行債務證券	40,886,505	23,269,878
其他負債	6,925,341	6,090,127
負債合計	471,558,446	388,933,465
權益		
股本	10,995,600	10,995,600
資本公積	7,639,362	7,639,362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28,417)	262,973
盈餘公積	2,409,731	1,957,736
一般風險準備	5,295,564	3,982,854
未分配利潤	9,044,787	7,466,074
股東權益合計	35,356,627	32,304,599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506,915,073	421,238,064

郭志文

法定代表人

張其廣

行長

楊大治

會計機構負責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4.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b) 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2016年1月1日餘額	10,995,600	7,639,362	262,973	1,957,736	3,982,854	7,466,074	32,304,599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綜合收益總額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 對股東的分配							
2016年12月31日餘額	10,995,600	7,639,362	(28,417)	2,409,731	5,295,564	9,044,787	35,356,627
2015年1月1日餘額	10,995,600	7,639,362	17,563	1,547,372	3,775,843	5,112,359	29,088,099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綜合收益總額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 對股東的分配							
2015年12月31日餘額	10,995,600	7,639,362	262,973	1,957,736	3,982,854	7,466,074	32,304,5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5. 財務報表的批准

財務報表於2017年3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批准。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的要求，本集團補充披露以下財務信息：

(a) 流動性比例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流動性資產比人民幣流動性負債	44.66%	43.04%
外幣流動性資產比外幣流動性負債	94.18%	131.44%

以上流動性比例為根據銀監會公佈的相關規定及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計算。

(b) 貨幣集中情況

	美元	港幣	盧布	其他	合計
2016年12月31日					
即期資產	4,535,511	18,646	82,738	124,127	4,761,022
即期負債	(2,462,196)	(37,705)	(14,950)	(127,655)	(2,642,506)
遠期購入	1,643,000	–	–	–	1,643,000
遠期出售	(1,642,998)	–	–	–	(1,642,998)
淨多頭／(空頭)	2,073,317	(19,059)	67,788	(3,528)	2,118,518
2015年12月31日					
即期資產	3,896,111	18,107	241,591	263,889	4,419,698
即期負債	(2,263,864)	(41,214)	(26,478)	(113,116)	(2,444,672)
遠期購入	1,221,055	–	–	317,455	1,538,510
遠期出售	(670,811)	–	–	(317,455)	(988,266)
淨多頭／(空頭)	2,182,491	(23,107)	215,113	150,773	2,525,270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c) 跨境申索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進行業務經營，所有對中國境外的第三方的債權均被視作跨境申索。

跨境申索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跨境申索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大陸	60,738	39,407	
其中：香港地區	21,137	38,157	
歐洲	1,028,863	979,076	
北美	306,419	330,593	
合計	1,396,020	1,349,076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d) 客戶貸款及墊款

(i)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逾期貸款及墊款總額：		
3至6個月	179,969	90,337
6至12個月	1,369,046	1,352,806
12個月以上	1,663,342	722,201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3至6個月	0.09%	0.06%
6至12個月	0.68%	0.91%
12個月以上	0.82%	0.49%
	1.59%	1.46%

(ii) 按地區劃分的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逾期貸款及墊款總額：		
黑龍江地區	3,627,355	2,177,741
東北其餘地區	947,436	1,095,804
西南地區	1,983,609	1,489,792
華北地區	426,169	208,011
其他地區	302,228	193,927
	7,286,797	5,165,275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016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e) 逾期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本金或利息逾期。

(f) 逾期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本金或利息逾期。

(g) 中國境內非銀行的風險敞口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表內敞口	211,910,526	155,305,035
表外敞口	73,180,282	59,081,748
單項評估減值準備	1,141,368	459,996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認為對其他境外非銀行交易對手於中國境內使用的授信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備查文件目錄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 一、 載有法定代表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會計機構負責人簽署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 二、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註冊會計師簽署並蓋章的審閱報告原件
- 三、 載有本公司董事親筆簽署的年度報告正文
- 四、 本公司《公司章程》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志文

中國哈爾濱，2017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志文、劉卓及張其廣；非執行董事張濤軒、陳丹陽、崔鸞懿、馬寶琳及彭曉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何平、杜慶春、尹錦滔及江紹智。

*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存款業務。